

股票代碼：5309



一一一年度年報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sysgration.com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一)發言人姓名：謝東富
- (二)職稱：總經理
- (三)代理發言人姓名：戴伊瑩
- (四)職稱：董事會秘書
- (五)電話：(02)2790-0088
- (六)電子郵件信箱：sys5309@sysgration.com

二、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 (一)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一號六樓
電話：(02)2790-0088
- (二)南崗廠地址：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26號
電話：(049)226-3627

三、股東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一)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六號六樓
- (三)網址：www.gfortune.com.tw
- (四)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一)會計師姓名：支秉鈞、邱昭賢
- (二)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三)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四)網址：www.pwc.com.tw
- (五)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本公司並未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www.sysgration.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7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7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應揭露資訊	78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0
肆、募集情形	81
一、資本及股份	8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8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86
伍、營運概況	92
一、業務內容	9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6
五、勞資關係	106

六、資通安全管理	110
七、重要契約	111
陸、財務概況	112
一、財務資料	112
二、財務分析	11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2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2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風險事項	122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22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23
三、現金流量	12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2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2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4
玖、附錄	
一、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二、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個體財務報表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111年度的經營成果及112年度的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111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一)營運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3,189,385仟元，相較110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新台幣2,120,074仟元增加50.44%；111年度個體稅後淨利為新台幣338,499仟元，相較110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95,347仟元增加，差異數達新台幣243,152仟元；111年度個體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2.14元。

本公司111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3,404,355仟元，較110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2,454,678仟元，成長38.69%；合併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為新台幣338,499仟元，相較110年度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95,347仟元增加，差異數達新台幣243,152仟元；111年度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2.14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本公司個體財務及合併財務報表)

項目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	110年	成長率(%)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3,189,385	2,120,074	50.44	
	營業毛利	648,213	363,854	78.15	
	稅後淨利(損)	338,499	95,347	255.02	
獲 利 能 力 分 析	資產報酬率(%)		11.12	4.12	169.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50	8.39	156.26
	估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淨利(損)	14.26	3.18	348.43
		稅前淨利(損)	20.15	6.13	228.71
	純益(損)率(%)		10.61	4.50	135.78
	每股淨利(損)(元)		2.14	0.62	245.16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成長率(%)	
		111年	110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3,404,355	2,454,678	38.69	
	營業毛利	804,551	488,525	64.69	
	稅後淨利(損)-歸屬母公司	338,499	95,347	255.02	
獲利能 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0.55	3.98	165.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50	8.39	156.26	
	估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淨利(損)	18.10	5.37	237.06
		稅前淨利(損)	20.15	6.13	228.71
	純益(損)率(%)	9.94	3.88	156.19	
	每股淨利(損)(元)	2.14	0.62	245.16	

(三)研究發展

研發產品	概述說明(產品規格或功能)
多頻通用型無線胎壓偵測器	由單一設計即可相容美歐日315~433MHz原廠99%以上車款之TPMS，為客戶大幅減少庫存及資金壓力。
BLE無線胎壓偵測器	適用於OE前裝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應用之智能TPMS。
露營房車智能電控系統	利用工業IoT技術，將露營房車傳統分散式機電控制系統整合成無線數位中控系統，同時亦可透過3G/4G雲端系統，遠端監視露營車狀態並對車內周邊電器操控。
資料中心電能管理系統	雲端伺服器的電源管理相關系統。
儲能產品	半導體廠備源鋰電池及相關工業儲能設備之開發與整合。

二、112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系統電子近年致力發展車用安全部件胎壓偵測器TPMS，除了積極擴展美歐RF Replacement射頻替代件市場之外，系統電子全球首創且擁有多國專利的藍牙BLE TPMS，也已成功地打入OE前裝市場，陸續量產出貨給國際知名車廠。112年度將繼續擴大美歐RF Replacement替代件市場，並持續擴大BLE TPMS應用於美歐日OE前裝市場，包括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之應用。由於中國大陸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而美國地區亦在研擬強制將胎壓偵測器安裝在卡車及大型車輛上，在可見的未來，TPMS市場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因此系統電子也正積極佈局開發美歐日及大陸地區相關代理合作夥伴，將市場推廣至全球主要車廠與其他車隊管理應用的機會。

另外，系統電子結合工業IoT的技術與經驗套用在汽車電子，成功研發出露營車(Recreational Vehicle)控制系統。其中技術成分包含工業電腦，車內電控系統，智能家電控制，手機App以及雲端服務。此系統可以協助使用者透過雲端和中控平板來控制所有車內的電器和設備。展望112年，除了繼續與美國露營車廠積極合作擴大市場佔有率之外，也會將此工業電腦及智能IoT技術拓展到其他產業之運用上，例如航海電控系統、運動健身器材、農商車隊管理、及虛擬實境(VR/AR)設備等等。

在能源產品方面，將擴大大公司在大電力管理與工業儲能技術所累積的優勢，把集中式PSS (Power Supply System)及BBS (Battery Backup System)廣泛推到雲端資料庫中心(Data Center)客戶，同時把電動車鋰電池包的經驗擴展到半導體廠不斷電系統，社區儲能系統，以及電廠儲能穩壓系統等工業應用。

三、公司在未來研發方向：

- (一)提升多頻單機通用型胎壓偵測器產品功能。
- (二)擴大世界首創低功耗藍芽BLE胎壓偵測器在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應用。
- (三)延伸露營車控制IoT系統至航海，虛擬實境(VR/AR)，及其他智能工業應用。
- (四)提升電池管理系統(BMS)及能源管理系統(EMS)等鋰電儲能技術，擴大其在資料庫中心、半導體工廠、社區、電廠等工業應用。

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培養及招攬優秀的研發人才，致力於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取得認證，在營運過程中也都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以期在面對外部競爭環境時，能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充分掌握相關法規的變動，提早準備及做出適當措施。管理階層也會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面對國內外環境的快速變遷與挑戰，公司會更加注重在新產品的開發銷售及專利權的取得，以貢獻最大的股東利益。於此仍冀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多給與公司支持與鞭策。全體同仁也必當更加戮力以報，一本過去堅守正直踏實之經營理念，使公司仍能在變動中成長。管理階層也將一秉以往以最負責任的態度、最積極審慎的思考來面對處理各項變數，為公司提昇業績與利潤，以答謝各位股東的支持。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信賴與鼓勵。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 (一)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 (三)重整之情形：無。
-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 (五)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 (六)其他資訊：
 - 66年10月- 設立『系統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 77年12月- 添購新店二廠廠房。
 - 78年12月- 添購位於內湖及南崗工業用地、內湖工業用地佔地160 餘坪、南崗工業用地佔地陸仟坪、以備未來營業之用。
 - 80年12月- 南崗工業用地破土興建廠房。
 - 82年04月- 南崗廠一廠完工。
 - 83年11月- 南崗二廠完工。
 - 85年03月- 公司股票於85年3月18日正式掛牌上櫃。
 - 86年07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SYSGRATION (CAYMAN) LIMITED。
 - 86年10月- 南崗三廠完工，正式啟用加入生產行列。
 - 86年12月- 成立「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87年07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維京群島有限公司SYSGRATION (B.V.I.) LIMITED.
 - 87年09月- 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SYSGRATION (SAMOA) LIMITED.
 - 88年09月- 結束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SYSGRATION (USA) INC.。
 - 92年02月- 設立子公司--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SYSGRATION USA INC.)。
 - 94年12月- 合併智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崧科技為消滅公司。
 - 96年04月- 結束系統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SYSGRATION (B.V.I.) LIMITED.。
 - 101年09月-基於公司營運管理目的，透過系統開曼聯合有限公司向系統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其他股東收購剩餘8.7%之股權，所持股權達100%。

101年10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及於中國江蘇省鎮江市設立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02年12月-取得關係人億泰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8.93%股權。

103年05月-取得子公司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8%股權。

103年05月-合併研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研廣科技為消滅公司。

103年05月-設立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4年03月-投資億泰興(東莞)有限公司。

104年08月-投資美國Leadman 公司(Leadman Electronics USA,Inc)股權。

106年11月-合併億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08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511,547,090元。

109年01月-處分對重要子公司Leadman Electronics USA,Inc.所有持股。

109年08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12,597,090元。

109年10月-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

109年11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24,847,090元。

110年01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40,805,090元。

110年06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45,533,660元。

111年02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55,489,640元。

111年05月-員工認股權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55,879,640元。

111年09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63,339,520元。

111年11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568,104,650元。

111年11月-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670,604,65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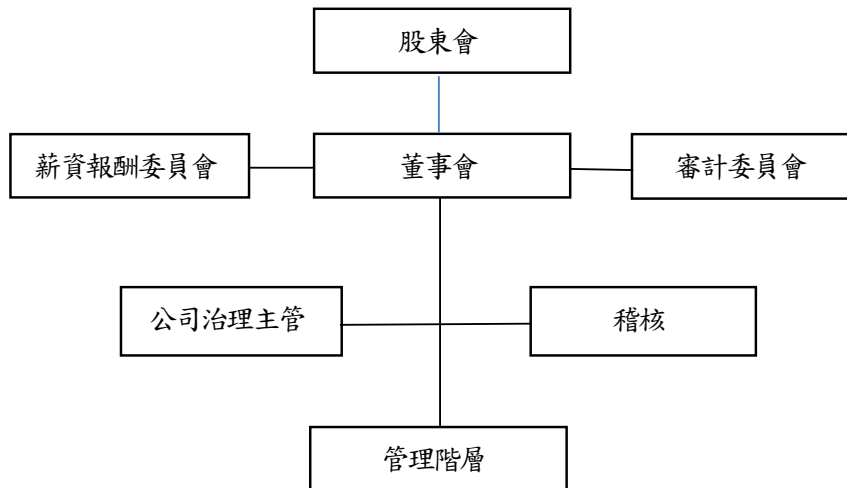
112年02月-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行使，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680,231,880元。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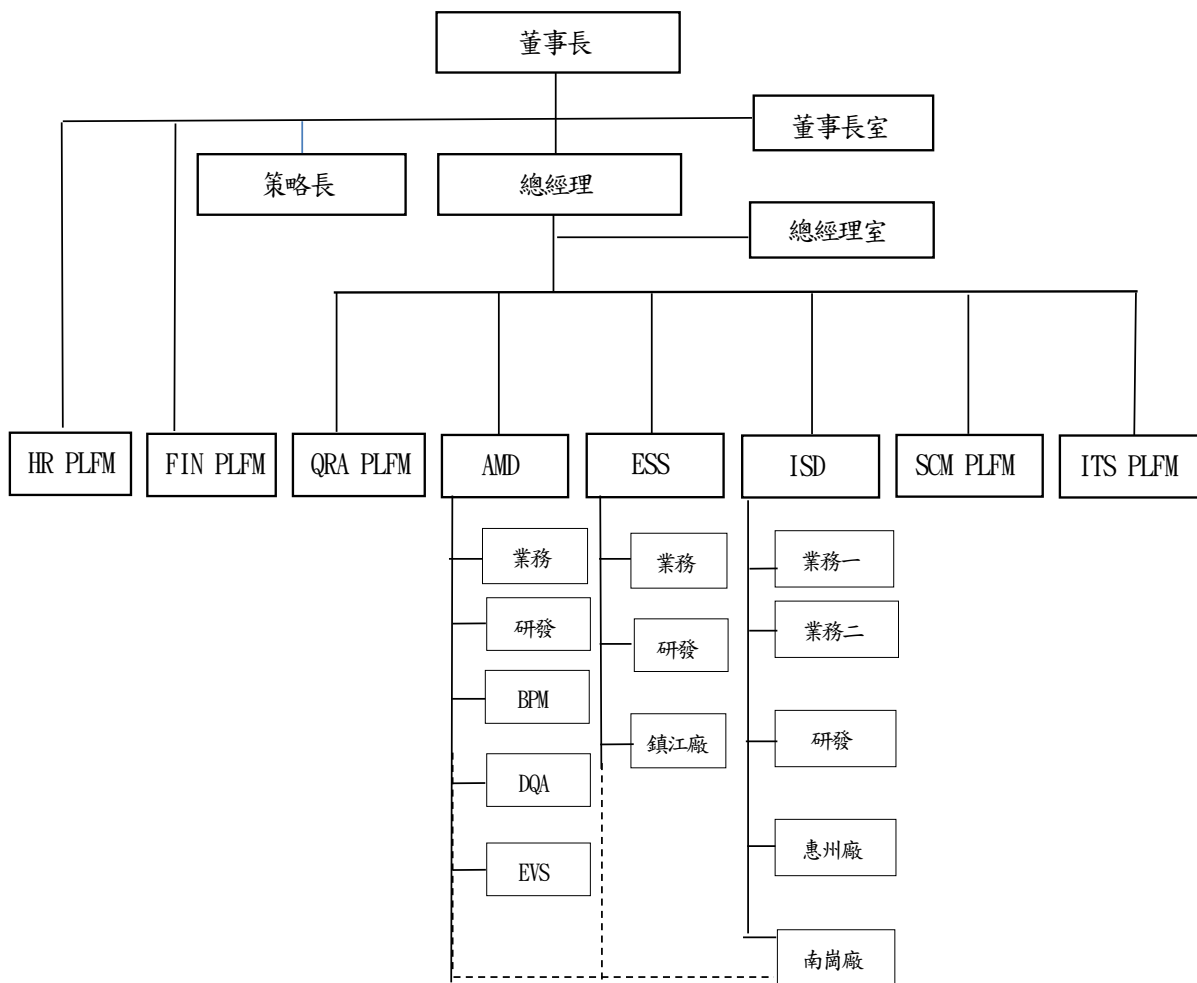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組織結構



系統電子落實公司治理之經營策略，健全公司整體營運及董事會職能，提昇資訊透明度，並設立薪資報酬及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強化監督及管理機能，以高度自律及審慎態度行使職權，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兼職單位為總經理室，另有公司治理主管及內部稽核單位共同協助總經理室負責擬定與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計劃、發揮董事會與功能委員會之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和提昇資訊透明度。

公司部門組織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有關公司各項營運、管理及作業處理之遵循予以稽核或抽查，使符合內部控制管理。
董事長室	承董事長之命令執行職務。
策略長	策略發展及併購投資等策略制定。
總經理室	承總經理之命令執行職務。
HR PLFM	人力資源管理及組織發展，謀求員工福利，建立和諧勞資關係。
FIN PLFM	財務分析、會計帳務、報表編列、差異分析、資金調度且規劃公司稅務、財務及各項投資，並監控各分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
SCM PLFM	負責供應鏈規劃協調，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QRA PLFM	負責品質政策之推動、執行與檢討，以確保公司產品品質及可靠性。
ITS PLFM	建構全公司安全的資訊高速網路系統，朝向全司運作自動化的目標。
AMD	負責露營車智能電控系統開發與行銷，積極的跟美國其他露營車廠合作而擴大市場佔有率。
ESS	負責電源產品及電池包事業開發與行銷，並朝向Total Solution解決方案之提供。
ISD	帶領ISD團隊，經營TPMS事業，擴大市佔率，創造公司最高利潤。
南崗廠	負責車用電子、電源供應器及胎壓偵測器產品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惠州廠	負責胎壓偵測器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鎮江廠	負責電源管理系統電池模組之生產、進料檢驗、製程檢驗、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之提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持		任有		在		配		利用他人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一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李益仁	男 60-70歲	1090430	3年	920610	12,661,210	8.38	12,180,210	723	2,782,097	1.65	6,804,673	4.04	美國甘乃迪大學MBA 高敏電子董事長 群光電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融程電訊董事長	系統電子(鎮江)董事長 系統電子(惠州)董事	董事	李承翰	父子	無	
董事	台灣	謝東富	男 50-60歲	1090430	3年	1020930	459,892	0.30	799,892	0.47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博 士 華晶科技副總經理 光寶科技副總經理	系統電子工業總經理 系統電子(鎮江)監事 系統電子(惠州)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李承翰	男 30-40歲	1090430	3年	1030620	434,126	0.29	644,126	0.38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 工程科學碩士 系統電子總經理特助	系統電子事業部總經理 系統電子(鎮江)董事 系統電子(惠州)監事	董事長	李益仁	父子	無	
董事	台灣	陳志斌	男 50-60歲	1090430	3年	1090430	3,537	0.00	3,537	0.00	707	0.00	0	0.00	上海財經大學博士班 美國德州奧斯汀聖愛 德華大學企管碩士 聯展投資控股(股)公 司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聚源科技獨立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副總經理 德森科技董事長 連朝陽能科技董事長 連淨綠色科技董事 氮森科技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寬照	男 70-75歲	1090430	3年	106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 究所碩士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所長	遠見科技監察人 機光科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單位：股，% 112年02月27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 持		任 有		時 份		現 持		有 股		配 偶、未 成年子 女		利 用他 人名 義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何如祥	男 70-75歲	1090430	3年	10904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亞洲管理學院管理碩 士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 司客戶服務處協理	寶利株光學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魏哲楨	男 60-70歲	1090430	3年	106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學士 廣州中山大學博士班 研究 和鼎資產管理營運 長、顧問 台灣證券投資信託 董事長 金鼎投資顧問董事長 金鼎綜合證券總經理	福永生生物科技獨立董事 元創精密車業獨立董事 吉茂精密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填列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及註4)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益仁	高效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民國79年至民國91年) 融程電訊(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2年至民國106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2年至今)	李益仁董事長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12.92%且為前十名之股東。	無
謝東富	光寶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88年至民國99年) 華晶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99年至民國101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民國102年至今)	謝東富董事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0.47%。	無
李承翰	億泰興電子(股)公司產品行銷副理(民國99年至民國102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民國102年至今)	李承翰董事為公司之受僱人且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為0.38%。	無
陳志斌	昇豐證券(股)公司執行副總(民國93年至民國97年)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民國98年至民國106年) 連展投資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兼發言人(民國108年至今)	陳志斌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佔已發行股份總額未達0.01%。	1
林寬照	臺北市會計師執照(民國69年至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民國90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何如祥	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民國73年至民國78年) 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民國78年至民國83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民國89年至民國105年)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魏哲楨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8年至民國100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專門委員(民國100年至民國104年) 和鼎資產管理(股)公司營運長(民國105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3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4：上述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之組成應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亦應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及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多元化及具備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9. 風險管理能力。
10. 公司治理經驗。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李益仁	謝東富	李承翰	陳志彬	林寬照	魏哲楨	何如祥
性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年齡	61-70	51-60	31-40	51-60	71-75	61-70	71-75
兼任本公司員工	✓	✓	✓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4-6	4-6	1-3
學歷及工作背景							
會計/財務/經營	✓			✓	✓	✓	✓
電子/電機/科技	✓	✓	✓				
國際營銷	✓	✓	✓	✓			
證券/金融				✓		✓	✓
會計師					✓		
專業及產業經驗							
營運判斷能力	✓	✓	✓	✓	✓	✓	✓
會計及財務能力	✓			✓	✓	✓	✓
經營管理能力	✓	✓	✓	✓	✓	✓	✓
危機處理能力	✓	✓	✓	✓	✓	✓	✓
產業知識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領導能力	✓	✓	✓	✓	✓	✓	✓
決策能力	✓	✓	✓	✓	✓	✓	✓
風險管理能力	✓	✓	✓	✓	✓	✓	✓
公司治理能力	✓	✓	✓	✓	✓	✓	✓

管理目標與目前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系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之多元化方針，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專業及產業經驗之多元性及獨立性。公司董事會多元化之目標設定為成員中產業、財務、會計、經營管理及國際市場觀等各領域至少能有一位董事具備該專業或經驗。而營運判斷、危機處理、領導、決策、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能力則為董事成員應具能力外，另設定獨立董事占比為三分之一以上之目標。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專業背景涵蓋電子業、科技、財務、會計、經營管理等多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董事會多元化目標達成情形如下：

- (1) 現任董事 7 位成員以往皆曾任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之經驗，均具營運判斷、危機處理、領導、決策、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等能力，符合設定董事應備能力之目標。
- (2) 李益仁董事長、陳志彬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魏哲楨獨立董事及何如祥獨立董事等 5 位董事具會計或企業管理學歷背，另林寬照獨立董事具會計師執照，皆具會計及財務能力，符合原設定會計領域及財務領域至少有一位成員之目標。
- (3) 李益仁董事長、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及陳志彬董事等 4 位董事皆在電子相關產業中任職超過 15 年且皆曾任業務最高主管，具經營管理能力及國際市場觀二領域之專業及經驗，符合經營管理能力及國際市場觀領域各至少有一位董事成員之目標。
- (4) 李益仁董事長、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等 3 位董事學歷背景皆為電機及電子相關科系畢業，具本公司所處產業及產品之專業及經驗，符合產業知識領域至少有一位董事成員之目標。
- (5) 本公司獨立董事占比為 43%，達成原設定占比三分之一以上之目標，其中一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二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
- (6) 具員工身份董事為李益仁董事、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三位，占比為 43%。

本公司未來仍將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方針，並朝至少一席女性董事、增加具有永續發展、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及法律等相關專業及經驗的董事成員為目標，強化多元化及監督公司響應國際永續發展趨勢。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占全體董事席次 43%，且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首要責任是監督公司守法、財務透明、即時揭露重要訊息，及對公司財務業務能做出客觀獨立之判斷，因此在選任時即已符合法令之要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112年02月27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台灣	李益仁 (註5)	男	1110510	12,180,210	7.23	2,782,097	1.65	6,804,673	4.04	美國甘乃迪大學MBA 高效電子董事長 群光電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融程電訊董事長	系統電子(鎮江)董事長 系統電子(惠州)董事	董事	李承翰	父子	無
總經理	台灣	謝東富	男	1020102	799,892	0.47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博士 華晶科技副總經理 光寶科技副總經理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董事長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承翰	男	1050329	644,126	0.38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科 學碩士 系統電子工業總經理特助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監事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董事	董事長	李益仁	父子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葉家福	男	1060724	34,000	0.02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化學系 統達科技處長 光寶動力儲能處長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芳茂	男	991105	125,075	0.07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合勤科技無錫廠總經理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董事 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翌嘉 (註4)	男	1061101	0	0.00	0	0.00	0	0.00	龍華科技大學 研廣科技總經理 億泰興電子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邢健	男	1080909	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系 佐臻公司總經理 攸泰科技副總經理 研華 BU Head 先進數位科技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台灣	王顏錚 (註5)	男	11104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富勒頓分校國際行銷學系畢業 實德科技業務資深處長 研廣科技副總經理 遠方電子資深處長 西勝電子營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華偉	男	1000701	61,378	0.04	400	0.00	0	0.00	華夏技術學院機械系畢業 系統電子研發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政儒	男	1040101	0	0.00	0	0.00	0	0.00	華夏科技大學電子系 上海理暉能源研發副總監 光寶科技研發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黃耀輪 (註4)	男	1070705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創新設計碩士 光寶電子研發資深經理 群光電子研發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羅美蓮 (註5)	女	1110301	0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行政管理系 美超微電腦人資處長 普安科技人資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秀美	女	1060717	63,000	0.04	0	0.00	0	0.00	美國華盛頓大學MBA 台灣金山電子財務部協理 泰碩電子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宗柏 (註4)	男	1080401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學士 融程電訊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木森	男	1081216	24,000	0.01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佐臻研發協理 安捷科技車載產品技術長 緯創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李子光 (註5)	男	1110822	0	0.00	0	0.00	0	0.00	加拿大皇家大學MBA 英業達品保處長 京東方科技集團副品質長 冠捷科技集團品質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李宗柏先生於111/02/28離職、黃耀輪先生於111/03/15離職、李翌嘉先生於111/06/30離職。

註5：羅美蓮小姐於111/03/01就任、王顏錚先生於111/04/01就任、李于光先生於111/08/22就任、李益仁先生於111/05/10就任。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

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並無一等親或二等親之親屬關係。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日期：111年度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董事長	李益仁	60	60	0	0	0	0	0	0	60	6,048	0	0	0	0	0	6,108	6,108		
董事	謝東雷	60	60	0	0	0	0	0	60	4,205	108	108	0	0	0	0	4,373	5,434		
董事	李承翰	60	60	0	0	0	0	0	60	3,382	108	108	0	0	0	0	3,550	3,550		
董事	陳志斌	480	480	0	0	0	0	0	480	0	0	0	0	0	0	0	480	480		
獨立董事	林寬照	495	495	0	0	0	0	0	495	0	0	0	0	0	0	0	495	495		
獨立董事	何如祥	495	495	0	0	0	0	0	495	0	0	0	0	0	0	0	495	495		
獨立董事	魏哲楨	495	495	0	0	0	0	0	495	0	0	0	0	0	0	0	495	495		

1. 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給付金額之關聯性：

- 本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得支領車馬費及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業界水準支給。經董事會決議，現任董事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按月支給新台幣5仟元之報酬，另未具員工身份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則因其負擔之職責及風險，並考量其投入公司治理時間及獨立董事亦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等因素後，參酌業界水準按月支給新台幣5萬元之報酬。
- 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董事酬勞之支給係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之績效評估，就其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評估項目綜合考量其績效。110年度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並未發放董事酬勞。111年度公司未提列董事酬勞金額並經112/03/09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不發放董事酬勞。

2. 退職退休金係為兼任公司員工身份，公司之提撥數，非實際支付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李益仁/謝東富/李承翰/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李益仁/謝東富/李承翰/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陳志斌/林寬照/何如祥/魏哲楨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李承翰	李承翰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謝東富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李益仁	李益仁/謝東富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7	7	7	7
	總計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日期：111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3)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略	李益仁(註1)	19,479	21,815	675	675	5,774	5,774	0	0	0	0	25,928	28,264	7.66%	8.35%	0	
總經理	謝東富																
副總經理	李承翰																
副總經理	葉家福																
副總經理	李芳茂																
副總經理	李翌嘉(註1)																
副總經理	邢健																
副總經理	王顏錚(註1)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王顏錚先生於1111/04/01就任、李益仁先生於1111/05/10就任、李翌嘉先生於1111/06/30離職。

註2：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非實際支付金額。

註3：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4：經理人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給付金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按董事會訂定之業務方針及重要事項處理公司事務；其委任及解任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經理人酬金，包含固定薪資與獎金酬勞，固定薪資參考經理人之職級、經歷、專業能力及年資及同業水準等項目；獎金酬勞則與公司績效目標連結，績效目標包含公司的營業額及獲利目標設定，並依每季對經理人之各項KPI達成率、個人特質、領導力及品德等各項指標表現由其直屬主管考核成績後評定其績效表現及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4.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日期：111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李益仁	4,631	4,631	0	0	1,417	1,417	0	0	0	0	6,048	6,048	1.79%	1.79%	0
總經理	謝東富	2,510	3,571	108	108	1,695	1,695	0	0	0	0	4,313	5,374	1.27%	1.59%	0
副總經理	李承翰	2,851	2,851	108	108	531	531	0	0	0	0	3,490	3,490	1.02%	1.03%	0
副總經理	葉家福	2,502	3,139	108	108	516	516	0	0	0	0	3,126	3,763	0.92%	1.11%	0
副總經理	邢健	2,731	2,731	108	108	444	444	0	0	0	0	3,283	3,283	0.97%	0.97%	0

註1：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非實際支付金額。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3：經理人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給付金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按董事會訂定之業務方針及重要事項處理公司事務；其委任及解任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經理人酬金，包含固定薪資與獎金酬勞，固定薪資參考經理人之職級、經歷、專業能力、年資及同業水準等項目；獎金酬勞則與公司績效目標連結，績效目標包含公司的營業額及獲利目標設定，並依每季對經理人之各項KPI達成率、個人特質、領導力及品德等各項指標表現由其直屬主管考核成績後評定其對績效表現及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李翊嘉/王顏錚	李翊嘉/王顏錚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李承翰/邢健/葉家福	李承翰/邢健/李芳茂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謝東富	葉家福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益仁	李益仁/謝東富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8	8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人支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 額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
經 理 人	策 略 長	李 益 仁 (註 6)	0	0	0	0
	總 經 理	謝 東 富				
	副 總 經 理	李 承 翰				
		葉 家 福				
		李 芳 茂				
		李 翌 嘉 (註 5)				
		邢 健				
		王 顏 錚 (註 6)				
	協 理	羅 美 蓮 (註 6)				
		王 華 偉				
		吳 政 儒				
		黃 耀 輪 (註 5)				
		蔡 秀 美				
		李 宗 柏 (註 5)				
		李 木 森				
	李 子 光 (註 6)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李宗柏先生於111/02/28離職、黃耀輪先生於111/03/15離職、李翌嘉先生於111/06/30離職。

註6：羅美蓮小姐於111/03/01就任、王顏錚先生於111/04/01就任、李益仁先生於111/05/10就任、李子光先生於111/08/22就任。

3.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2,145	2,145	338,499	0.63	0.63	6,440	6,440	95,347	6.75	6.7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928	28,264		7.66	8.35	25,130	27,417		26.36	28.75
合 計	28,073	30,409		8.29	8.98	31,570	33,857		33.11	35.50

-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不論營運盈虧，得支領車馬費及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業界水準支給。現任董事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按月支給新台幣5千元之報酬，另未具員工身份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則因其負擔之職責及風險，並考量其投入公司治理時間及獨立董事亦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等因素後，參酌業界水準按月支給新台幣5萬元之報酬。
- (2) 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本公司董事酬勞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之績效評估，就其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評估項目綜合考量其績效。110年度年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並未發放董事酬勞。111年度公司未提列董事酬勞金額並經112/03/09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不發放董事酬勞。
- (3) 兼任員工身份之領取之相關酬金則依任職職級、業務範圍及定期績效評估結果，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其支領之薪資、獎金或其他員工酬勞。
- (4) 本公司經理人，按董事會訂定之業務方針及重要事項處理公司事務；其委任及解任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經理人酬金，包含固定薪資與獎金酬勞等，固定薪資參考經理人之職級、經歷、專業能力、年資及同業水準等項目；獎金酬勞則與績效目標連結，績效目標包含公司的營業額、獲利目標及領導管理能力設定其KPI等，公司每季對經理人各項KPI達成率、個人特質、領導力及品德等綜合表現考核，由其直屬主管考核成績後，評定其對績效表現是否符合原設定之KPI，並考量各經理人職務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及所管BU獲利佔整體之比例等核定其考核，評等分為A+/A/B/C/D/E等六級，依成績作為其獎金酬勞之參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 (5) 依本公司近二年之獲利大幅提昇，但支付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則無太大變動，並未因獲利提昇而放鬆營運費用之控管，隨時觀察可能之營運風險，以確保公司之獲利及股東權益獲得充份之保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1年)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B)	委 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 / A 】	備 註
董事長	李益仁	6	0	100	無
董事	謝東富	5	1	83	無
董事	李承翰	6	0	100	無
董事	陳志斌	5	1	83	無
獨立董事	林寬照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何如祥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魏哲楨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111年董事會與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相關之議案如下：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1/01/18 第十四屆第十三次	(一)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二)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1/03/17 第十四屆第十四次	(一)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二)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虧撥補案。 (三)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四) 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五)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六)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任用案。 (七) 通過本公司成立EVS事業部暨高階主管任用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 見 之 處 理
111/05/10 第十四屆第十五次	(一) 通過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會計師案。 (二) 通過申請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三)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增資基準案。 (四)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五) 投資泉聲電子(股)公司現金增資股票案。 (六) 通過參與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之認購案。 (七) 通過投資兆捷科技國際(股)公司案。 (八)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派任案。 (九) 通過本公司董事車馬費及報酬調整案。	除第(五)董事會所有出席董事決議不投資外，其餘各案經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公司已依決議未參與該公司增資股票之投資。
111/08/09 第十四屆第十六次	(一)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二) 通過本公司截至一一一年六月底因業務往來超過正常授信三個月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認定為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三)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1/10/18 第十四屆第十七次	(一)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二) 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三) 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四) 通過訂定私募價格及繳款期間案。 (五) 通過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六)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任用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1/11/10 第十四屆第十八次	(一)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 通過本公司擬於美國成立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案。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 參與表決情形
111/01/18 第十四屆第 十三次	李益仁 謝東富 李承翰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 年終獎金發放案。	李益仁董事長、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魏哲楨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10 第十四屆第 十五次	李益仁	本公司高階主管派任案。	本案除李益仁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魏哲楨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謝東富 李承翰	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 放案。	本案除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益仁	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案。	本案除李益仁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魏哲楨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林寬照 魏哲楨 何如祥 陳志斌	本公司董事車馬費及報酬 調整案。	本案除林寬照獨立董事、魏哲楨獨立董事、何如祥獨立董事、陳志斌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9 第十四屆第 十六次	李益仁 謝東富	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 放案。	李益仁董事長、謝東富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魏哲楨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10 第十四屆第 十八次	李益仁 謝東富 李承翰	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 放案。	李益仁董事長、謝東富董事、李承翰董事具利害關係，需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案由林寬照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以及董事會決議	<p>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共40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本公司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共23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分別為22項目及20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綜合評估結果：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112 年 1 月 9 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6（滿分 5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6（滿分 5 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

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整體平均分數分別為 4.96 分及 4.94 分（滿分 5 分），整體而言運作情形良好。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內部自評各項綜合評估結果皆屬優等以上，符合預期。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2.本公司設置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及監督之責，且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包含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等建立董事會良好理制度。
- 3.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最近一次績效評估外評為 111 年度，委由「大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本公司董事會之效能(含績效)進行評估，該公司與執行專家與本公司均無業務往來且具獨立性，並於 112 年 1 月 12 日出具董事會效能評估報告。前揭外部評估結果已提報本公司 112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報告，詳細執行情形如下：

(一)評估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二)評估方式：由前揭公司書面審閱本公司提供評估所需檢視之相關文件，並於 112 年 1 月 9 日委派評估專家至本公司進行實地訪評，訪談本公司李益仁董事長、陳志斌董事、李承翰董事、林寬照獨立董事、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等人。

(三)評估內容與項目：以董事會之成員與結構、董事會之決策品質、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及訊息傳遞、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其他等七大面向，檢視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

(四)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摘要說明

1.總評：

- ①董事成員共七席，人數適當；董事成員皆為男性，尚未有女性董事；獨立董事三席，占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會成員具財務、會計、技術及產業等專業。董事成員之學經歷背景及專長具多元化，對董事會決策品質有正面助益。
- ②111 年 1 月至 12 月依實際營運需求及必要性而召開董事會共 6 次，董事會出席率達 95%。
- ③子公司監理方面，定期取得相關財務資訊以進行檢視與檢討；或對子公司執行稽核。
- ④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運作。
- ⑤公司已導入企業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智財權管理政策)，建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健全公司風險管控 設有資訊安全委員會，以確保公司資產之機密性及安全性，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運作及資訊安全執行情形。

整體而言，董事會的績效表現良好。

2.建議：將來董事任期屆滿進行改選時，可考量一名具法務或科技或風險背景者。此外，基於董事會性別多元化，建議下屆董事成員至少一名為女性。

3.因應做法：公司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比例及董事多元化。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暨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如下：

姓 名	專 業 資 格 與 經 驗
林 寬 照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臺北市會計師執照(民國 69 年至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民國 90 年至今)
魏 哲 楨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民國 98 年至民國 100 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專門委員(民國 100 年至民國 104 年) 和鼎資產管理(股)公司營運長(民國 105 年至今)
何 如 祥	亞洲管理學院管理碩士 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民國 73 年至民國 78 年) 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民國 78 年至民國 83 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民國 89 年至民國 105 年)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三位委員之學歷背景皆為會計系所或財務管理系外，林寬照委員為具會計師執照為執業會計師，魏哲楨委員曾任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何如祥委員則曾任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及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三位委員皆具依法所需之財務及會計相關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

審計委員會設立主旨在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有：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產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111年)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 寬 照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何 如 祥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魏 哲 楨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 111 年審計委員會與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相關之議案如下，審計委員就相關議案與列席之相關人員進行充分之溝通，所有議案皆經出席全數委員決議通過，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亦未有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發生。

開 會 日 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及公司 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1/03/17 第二屆第十一次	(一)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二)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三)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虧撥補案。 (四) 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五)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5/10 第二屆第十二次	(一) 通過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二)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8/09 第二屆第十三次	(一)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 通過本公司截至一一一年六月底因業務往來超過正常授信三個月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認定為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三)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10/18 第二屆第十四次	(一) 通過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11/10 第二屆第十五次	(一)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 通過本公司擬於美國成立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乙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

(二) 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良好，其主要之溝通及互動如下：

1. 內部稽核主管於每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皆列席報告其於期間內之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進度，並回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並發揮監督功能。
2.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發現異常事項，重新檢視內部規章，適度修訂相關辦法以持續優化作業流程
3.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審計委員會溝通之會議日期及事項如下，除稽核工作進度報告及將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立董事查閱，亦針對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報告作後續回覆，並依獨立董事建議進行改善及追蹤。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項目	結果
111/01/22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郭甄琳	1.110 年 10-12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大陸子公司 110 年第四季度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林董事建議大陸鎮江子公司缺失情事，相關權責單位應進行改善，並將執行結果適時反應，稽核主管已依建議辦理。 稽核主管已依建議辦理，每次查核完畢後將查核結果通知權責單位主管，並進行追蹤改善結果。
111/03/1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吳佳蓉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本次議會無意見。
111/05/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吳佳蓉	1.111 年 1-3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大陸子公司 111 年第一季度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110 年度追蹤報告改善情形。	本次議會無意見。
111/08/0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劉學儒	1.111 年 4-6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大陸子公司 111 年第二季度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本次議會無意見。
111/10/1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劉學儒	1.111 年 7-9 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大陸子公司 111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本次議會無意見。
111/11/10 專案會議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劉學儒	1.112 年度稽核計畫。 2.境外子公司稽核執行情形。 3.其他項目	1.第 1 及第 2 項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其他項目： (1)何董事建議子公司之永久檔應妥善保存。 (2)林董事建議若有主管機關來文若有法務疑問，應知會稽核視情節及處理狀況報告審計委員會。 3.稽核主管已會知主辦之管理部門依建議辦理，若公司重要之主管機關來文有法務疑慮者皆會知稽核。

111/11/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稽核主管 劉學儒	112 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議會無意見，照案通過。
--------------------	--	-------------	---------------

(三)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會議，於年度查核或半年度核閱完成階段就重要之查核發現及內部控制缺失等事項，向獨立董事報告，包含關鍵查核事項、重大調整分錄以及其他重大溝通事項等，並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與獨立董事溝通及互動。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項目	結果
111/03/17 會前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邱昭賢	1. 對各組成個體執行之查核工作種類，以及參與各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之程度及重大性。 2. 110 年度出具之查核報告種類為無保留意見。 3. 關鍵查核事項之評估，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 4. 是否有重大調整分錄。 5. 其他溝通事項。	查核結果，尚屬允當，無其他意見。
111/03/1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邱昭賢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結果。	查核結果，尚屬允當，無其他意見。
111/05/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支秉鈞	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核閱結果。	查核結果，尚屬允當，無其他意見。
111/08/09 會前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支秉鈞	1. 111 年度第二季對各組成個體執行之查核工作種類，以及參與各組成個體查核人員查核工作之程度及重大性。 2. 111 年度第二季出具之核閱報告種類為無保留意見。 3. 關鍵核閱事項之評估，會計師之核閱程序及核閱結果。 4. 是否有重大調整分錄。 5. 其他溝通事項。	查核結果，尚屬允當，無其他意見。
111/08/0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寬照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獨立董事 何如祥 會計師 支秉鈞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核閱結果。	查核結果，尚屬允當，無其他意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已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公司網站，對於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訂有各項內部作業程序，股東若有任何建議、疑義隨時可藉電話、E-MAIL或信件之方式聯絡公司外，若涉及糾紛或訴訟事宜，則可依法律程序通知本公司，本公司則將請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及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組織控制架構、並隨時監督管理子公司重大財務與業務運作、且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查核子公司相關業務，有效進行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文規定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及並於111/10/18董事會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增訂本公司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p> <p>另本公司每年亦以e-mail方式及開設相關教育訓練宣導課程。</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董事會成員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且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及資格外，並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化及獨立性。</p> <p>本公司董事會需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公司治理經驗等多面向能力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具體管理目標為逐步增加董事會成員具有公司治理、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法律相關方面觀念及背景，以更能監督和指導公司因應國際發展趨勢。公司董事成員目前已達成多</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元化的要求，惟為配合未來的發展需要，將持續檢視多元化組成的要件，於改選時持續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	✓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1月14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規定至少每年一次內部評估及每三年一次外部評估。 111年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我評估結果及改善行動： 1. 評估期間：111年1月1日~111年12月31日 2. 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結果：董事之績效皆符合預期。 3. 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整體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皆符合預期。 4.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各績效評估結果已向112年1月9日董事會報告。 111年度董事會績效委外評估： 本公司111年度委由「大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本公司董事會之效能(含績效)進行外部評估，該公司與執行專家與本公司均無業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往來且具獨立性，董事會外部評估報告已於112年3月9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與改善建議。上述評估結果將來會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p>本公司每年就委任辦理之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評估，且均提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112年1月10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支秉鈞及邱昭賢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主要評估程序包含：</p> <p>1.公司評估：</p> <p>本公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架構，評估會計師之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13項指標，並由簽證會計師支秉鈞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內容。五大構面13項指標主要內容：</p> <p>A. 專業性構面：包含會計師及查核人員之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及專業支援等項目資訊。</p> <p>B. 品質管控制構面：包含會計師負荷、查核人時之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複核及品質管援能力等項目資訊。</p> <p>C. 獨立性構面：包含非審計服務項目內容、公</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費和占比及客戶熟悉度項目資訊。</p> <p>D. 監督構面：包含會計師及事務所外部檢核缺失及處分、主管機關發名改善等項目資訊。</p> <p>E. 創新能力構面：包含事務所之創新規劃和倡議能力及承諾。</p> <p>另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所訂的16項評估項目，就二位簽證會計師個別逐一檢核皆符合規定，並將評估表內容及結果呈送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審查。</p> <p>16項評估項目如下：</p> <p>① 現受委託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p> <p>② 曾任委託人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p> <p>③ 與委託人有非關會計師業務以外之財務業務往來。</p> <p>④ 與委託人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p> <p>⑤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委託人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p> <p>⑥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委託人之股票、公司債等各項有價證券。</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⑦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委託人有資金借貸。</p> <p>⑧ 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p> <p>⑨ 其他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關係。</p> <p>⑩ 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p> <p>⑪ 使用其他會計師名義執行業務。</p> <p>⑫ 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p> <p>⑬ 以不正當方法招攬業務。</p> <p>⑭ 洩漏本公司財務、業務上的祕密，或對本公司洩漏其他簽證客戶之財務、業務祕密。</p> <p>⑮ 最近兩年度受主管機關議處足以影響其信譽之行為。</p> <p>⑯ 最近兩年度未決或已判決之司法訴訟案件，足以影響其信譽之行為。</p> <p>2.會計師事務所自行評估： 由會計師事務所就法令規定及事務所內部訂定之會計師獨立性準則，自行評估負責之查核人員及簽證會計師是否符合獨立性之規定，並由事務所就其評估內容及結果出具查核會計師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合獨立性之書面文件予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做為審查依據。</p> <p>另經評估本公司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簽證會計師或簽證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事發生。</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事錄等)?</p>	、	<p>本公司於110年5月11日董事會通過任命財務長蔡秀美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服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符合適格條件，其主要職權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統籌指揮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錄製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其法令遵循、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之事項。</p> <p>111年度與截至112年2月28日治理情形如下： 1.依法辦理8次董事會及111年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於會後及時提供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予所有董事。 2.增修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p>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協助7位董事111年共進修97小時進修課程。 4.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 111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機構</th> <th>進修期間</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團法人會計發展基金會</td> <td>111/07/28</td> <td>最新營利事業所得稅法令動應與企業因應策略</td> <td>3</td> </tr> <tr> <td></td> <td>111/07/28</td> <td>企業ESG永續發展與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td> <td>3</td> </tr> <tr> <td></td> <td>111/07/29</td> <td>資訊安全於企業之應用與法律責任解析</td> <td>3</td> </tr> <tr> <td></td> <td>111/07/29</td> <td>組織重組相關FRS規範與財會處理實務解析</td> <td>3</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機構	進修期間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團法人會計發展基金會	111/07/28	最新營利事業所得稅法令動應與企業因應策略	3		111/07/28	企業ESG永續發展與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1/07/29	資訊安全於企業之應用與法律責任解析	3		111/07/29	組織重組相關FRS規範與財會處理實務解析	3	
進修機構	進修期間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團法人會計發展基金會	111/07/28	最新營利事業所得稅法令動應與企業因應策略	3																				
	111/07/28	企業ESG永續發展與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1/07/29	資訊安全於企業之應用與法律責任解析	3																				
	111/07/29	組織重組相關FRS規範與財會處理實務解析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及任何有關之重要企業責任議題或意見，皆設有專人回應，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管道內容詳下摘要說明。</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之股務及股東會事務相關事項，係由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務代理部辦理。</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本公司有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於網站上揭露公司相關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架設有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外，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發言人負責對外說明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情形，法人說明會資料則依規定公告並置於公司網站上以利投資人了解。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	本公司皆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如下摘要說明。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摘要說明：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員工意見能被重視及有效溝通。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透過各項福利制度，包括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等，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的良好關係。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可索引公開資料觀測站，投資人可藉此瞭解公司相關資訊，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做為與公司聯繫方式。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與其往來。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列示相關之聯絡方式及窗口，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及暢通之溝通管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董事進修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並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最近年度董事持續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合計進修時數
董事	李益仁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ESG及稅務實務解析	3	6
董事	謝東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該關心的ESG核心議題 防範未然-企業風險管理的重要性 董事會應考量之ESG相關法律議題	3	
董事	李承翰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與公司治理評鑑實務解析 ESG資訊揭露趨勢與相關規範	3	6
董事	陳志斌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企業永續菁英培訓班初階課程第44期 企業永續菁英培訓班進階課程第37期 企業永續菁英培訓班前瞻課程第17期 併購專業人才培訓課程-企業領導人-大師班 證券交易法之董監事責任及企業併購法律實務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8.5 8.5 4 6 3 2	
獨立董事	何如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創公司如何進行股權規劃與組織架構設計 淨零排放、碳中和與企業法規遵循	3 3	6
獨立董事	林寬照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受控外國企業(CFC)介紹 國際洗防最新趨勢	3 3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社會與治理的會計與財務研究 證券不合法案例與董監責任 公司治理與公司負責人之義務與責任	3 3	6
獨立董事	魏哲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不合法案例與董監責任 公司治理與公司負責人之義務與責任	3 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0年10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另於111年11月10日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內容如下所述：					
111年度經辨識、衡量及評估後，主要之可能風險來源及範疇為供應鏈風險、作業風險、資安風險等，所採行相關管理措施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供應鏈風險</p> <p>主要透過與供應商建立安全庫存、隨時了解供應商生產狀況、簽訂採購契約及供貨保證之MOU、進行直接交易，並機動調配台灣及中國大陸工廠物料，配合客戶需求超前部署，確保供貨順暢、進價穩定，進而管控供應鏈風險，以因應所面臨之原物料短缺及成本攀升問題，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直接交易：與主要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建立聯繫、直接交易掌握貨源。 2. 確保原物料供應穩定：合約及供貨保證的MOU，同時尋找替代供應源及現貨市場來源，以確保供貨順暢。 3. 確保原物料物價穩定：對於特殊規格或高單價用料，先取得客戶之庫存或價差承諾，確保原物料物價穩定。 4. 建立安全庫存：關鍵零組件及主力機種備有1.5至2個月安全庫存，長交期用料則預估未來3至6個月之需求量向供應商下單。 5. 隨時了解供應廠商的生產狀況：透過產出日報追蹤、協同客戶、原廠定期con-call，以確保生產的平穩。 <p>二、作業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國大陸限電及能耗之雙控政策：惠州廠所在的域鑫科技園已加裝1,000KVA 發電設備，並將高耗電的設備如表面貼裝技術SMT生產設備改於夜班離峰時段生產，並配置UPS 不斷電系統。鎮江廠則以調班方式調整產線。 2. 新冠疫情群聚感染風險：每週發放員工防疫調查問卷，掌握員工健康狀況，儲備足夠防疫物資，以因應突發情況發生。 3. 缺工問題：持續與外部勞務仲介機構合作，提供短期勞工因應，並透過多方管道找尋勞動力，如104 人力銀行、政府就業專案、與學校建教合作、大陸勞工仲介市場、同仁引介及間接同仁支援等，且逐步導入自動化生產線、優化薪資結構性調整及員工福利以吸引人才，以多管齊下之方式，解決員工短缺情形。 <p>三、資安風險</p> <p>已完成建置全集團外寄電子郵件自動備份及審核管理、雲端作業環境導入、移動儲存設備控管、網路行為紀錄與即時通訊紀錄等措施，以及部分營運據點之主機自動備份及防毒系統更新，未來將持續建置所有營運據點之獨立備份及復原各服務主機資料，並推動文件加密、伺服器弱點掃描及異地備援等計畫，以嚴謹態度持續精進資安安全管理，全面強化公司資訊防護。為提升員工資安觀念，降低公司資安風險，公司定期進行資安教育及宣導，持續提升維護公司資安防禦機制，並透過教育訓練加強資訊安全的落實，提供更安全且可信賴之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安教育宣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 資安教育訓練5人次(含線上學習)。</p> <p>(2) 宣導資安政策、規範辦法、資安意識與防釣魚網頁10次。</p> <p>2. 資訊安全防護</p> <p>(1) 系統入侵事件10次，有效阻擋10次。</p> <p>(2) 外部入侵威脅，有效攔阻防禦率100%。</p> <p>(3) 辦公設備/主機系統有效防堵病毒威脅 2,382次，中毒感染數0。</p> <p>四、智慧財產管理</p> <p>為維護產品競爭優勢及研發成果，公司已完整建構一套與營運目標相結合之產品智慧財產管理體系及研發地圖，藉由落實內審機制、獎勵制度、商標管理及人才培訓，保護公司研發成果及技術領先地位。截至2022年底，累積於全球已獲核准之專利共有680件，申請中專利案共有62件，已核准的商標共有20件。</p> <p>1. 透過智慧財產委員會建立在專利申請之品質及專利佈局策略上的審核制度，公司持續取得高品質的專利保護，逐步建構出堅實的智慧財產權。</p> <p>2. 為鼓勵同仁大膽嘗試、勇於創新，更訂定「專利申請及獎勵辦法」給予申請人及獲得專利之同仁及時獎勵。</p> <p>3. 針對所持有之商標，透過分類、建立清單，定期檢視相關法定期限及維護評估，確保商標標權之有效性。</p> <p>4. 為提升同仁對於營業秘密、資訊防護及專利權之意識，強化公司智慧財產管理作業，截至2022年底參與線上或實體之智財管理內部訓練達263人次小時。</p> <p>(八)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客戶均有專責的業務負責服務，以確保及時回覆客戶之需求。</p> <p>(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 <th>投保對象</th>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期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全體董事</td> <td>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td> </tr> <tr> <td>2</td> <td>全體董事</td> <td>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1年07月01日 ~ 112年07月01日</td> </tr> </tbody> </table>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	1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	2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07月01日 ~ 112年07月01日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期間												
1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07月01日 ~ 111年07月01日												
2	全體董事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07月01日 ~ 112年07月01日												
	<p>(十)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對於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密切關注各界各領域具有專業能力與學有專精之社會賢達。對重</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係評選具發展潛力之下階主管，培養決策判斷能力，使被培育之人才於工作中能獲得工作挑戰與學習機會，達成接班規劃。</p> <p>111年度本公司安排涵蓋了公司治理、企業永續經營、品質管理、法務、智慧財產權管理、內部人股權規範、營業秘密、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等多樣性訓練課程共計170小時，以培訓未來可能接班管理階層之幹部。</p> <p>(十一)內部人證交法規教育訓練：</p> <p>1. 於111/08/02以e-mail宣導「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文件，以督促內部人依法辦理股權變動。</p> <p>2. 於111/12/09舉辦 2小時之「內部人短線交易及內線交易防範」教育課程，共有171人次參與訓練。</p> <p>(十二)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已提111年11月10日董事會報告，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管道說明如下：</p>		<p>摘要說明</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利害關係人	關切議題	溝通形式	溝通頻率	溝通管道	公司回應
股東及投資人	1. 公司治理 2. 風險管理 3. 經濟績效	1. 股東會/每年 2. 法人說明會/每季 3. 發布營業收入/每月 4. 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更新 5. 公司網站/即時更新 6. 永續報告書	1. 年度股東常會1次 2. 舉辦4次法人說明會 3. 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 4.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即時回覆投資者關注議題 5. 發布 2021 年中英文 ESG 報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6. 溝通窗口：代理發言人 戴伊瑩 電話：(02)2790-0088 e-mail：sys5309@sysgration.com	1. 持續提昇營運績效，連續 2 年為正投資報酬 2. 持續於每季法人說明會向投資人溝通業務成長策略與獲利前景	
客戶	1. 客戶隱私與資訊安全 2. 創新研發 3. 產品品質及產量 4. 永續發展	1. 與客戶的互訪與檢討會議/不定期 2. 客戶滿意度調查/每年 3. 企業網站/不定期 4. 客戶供應商大會/不定期	1. 完成年度重要客戶滿意度調查1次 2. 於企業網站揭露最新產品技術 3. 參加重要客戶技術論壇報告技術研發成果 4. 每年定期參加客戶供應商大會 5. 配合客戶產品、環境、勞動人權等要求與查核，協同預防相關風險並承諾持續提升 ESG 作為。 6. 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mail：sales@sysgration.com	1. 提供即時的设计、工程及客製化服務，協助客戶快速取得完整且即時資訊 2. 增加 2 條自動化生產線，提高產品產量及品質之穩定性 3. 持續研發，增加產品專利之保護 4. 增強資安軟體及硬體之投資及管理，確認客戶之隱私及資訊得到妥善之保護	
員工	1. 友善職場 2. 職業健康與安全 3. 員工培育與發展	1. 勞資會議/每季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不定期 3. 教育訓練/不定期 4. 部門溝通及工作會議/不定期	1. 舉辦勞資會議 4 次 2. 舉辦職工福利委員會例會 3 次 3. 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共 498 小時 3,929 人次 4. 每週召開主管會議，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及提升溝通效能 50 次	1. 強化內部溝通管道，讓同仁了解公司發展前景 2. 舉辦衛生安全訓練課程及定期提供健康醫護資訊，打造友善職場 3. 定期設備保養及消防安全檢落實作業之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供應商/承攬商	<p>5.內部訊息公告/不定期</p> <p>6.員工申訴專線/及時</p> <p>7.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每季</p>	<p>5.員工申訴電話0次</p> <p>6.舉辦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14次</p> <p>7.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xt.1830 e-mail: opinion@sysgration.com</p>	<p>1.每年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與供應商溝通營運策略發展及ESG目標，並同步國際品牌大廠重要規範及發展趨勢</p> <p>2.不定期進行供應商稽核</p> <p>3.100%供應商完成簽署不使用衝突礦產聲明書</p> <p>4.供應商大會1次</p> <p>5.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xt.2020 e-mail: scm@sysgration.com</p>	<p>1.提升供應鏈環境安全衛生，表揚績優供應商</p> <p>2.規劃數位課程，要求合作供應商每年應上線完成「供應商行為準則規範課程」之訓練</p>
政府主管機關	<p>1.誠信經營</p> <p>2.法規遵循</p> <p>3.公司治理</p>	<p>1.公文回覆政府機關之要求/即時</p> <p>2.更新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每月</p> <p>3.問卷及訪談/不定期</p> <p>4.接受政府機關評鑑/每年</p> <p>5.參與政府機關相關活動/不定期</p>	<p>1.依照政府法規要求，定期提供相關報告及回覆問題</p> <p>2.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xt.1854 e-mail: sys309@sysgration.com</p>	<p>1.110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列為上櫃公司前6%~20%</p> <p>2.持續強化資訊之揭露，目標為位列治理評鑑前5%之公司</p>
媒體	<p>1.經濟績效</p> <p>2.創新研發</p> <p>3.客戶關係管理</p>	<p>1.法人說明會/每季</p> <p>2.法人訪談/及時</p> <p>3.新聞稿/及時</p> <p>4.媒體採訪/不定期</p>	<p>1.召開法人說明會4次</p> <p>2.法人訪談26次，共28家</p> <p>3.新聞稿發佈14次</p> <p>4.媒體採訪</p> <p>5.溝通窗口：代理發言人 戴伊瑩 電話：(02)2790-0088 e-mail: sys309@sysgration.com</p>	<p>1.持續提升營運績效，連續2年為正投資報酬</p> <p>2.持續於每季法人說明會向投資人溝通業務成長策略與獲利前景</p>
社區與非營利組織	<p>1.關懷弱勢</p> <p>2.社區服務</p> <p>3.產學合作</p>	<p>1.捐款/不定期</p> <p>2.產學合作/不定期</p> <p>3.社會服務/不定期</p>	<p>1.慈善捐款1個公益團體，金額共新台幣10萬元</p> <p>2.與3家大學院校產學合作，共同研發綠能產品。</p> <p>3.捐贈40張演唱會票至少年社福機構，舒緩身心。</p> <p>4.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xt.1830 e-mail: hr@sysgration.com</p>	<p>透過資金、物資及服務，針對關懷弱勢及推廣多元化教育為主軸進行公益專案，持續投入資源，用心研平城鄉差距，改善弱勢經濟。</p>
學校	<p>1.綠色產品</p> <p>2.循環經濟</p> <p>3.產學合作</p>	<p>1.產學合作專案與進度會議/不定期</p> <p>2.產學合作成果發表會/每年</p>	<p>1.與國內3家大專學院校產學合作，合計提供395萬之研發經費，共同研發綠能產品。</p> <p>2.111年度進行產學合作討論研發共21次會議，合計共42小時，本公司投入89人次，校方合計投入60人次。</p> <p>3.溝通窗口： 電話：(02)2790-0088 ext.5214 e-mail: alichsu@sysgration.com</p>	<p>針對產業最新技術及趨勢，啟動校方進行技術實驗及研發合作，持續精進能源管理項目，因應氣候變遷的挑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十三)智慧財產權管理政策：</p> <p>本公司以品質及創新為產品開發理念，為能維持先進技術並創造與其他產品之區分，以建構一套與公司營運目標結合之完整產品智慧財產管理體系及研發地圖，以維護公司產品競爭優勢及研發成果。最近年度智慧財產權管理情形已提111年1月18日及111/11/10董事會報告。111年度實施智慧財產管理相關內部教育訓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3 929 865 184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內容</th> <th>時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06/23</td> <td>專利概論</td> <td>1小時</td> <td>10人次</td> </tr> <tr> <td>111/06/23</td> <td>產品創新與優化</td> <td>4小時</td> <td>25人次</td> </tr> <tr> <td>111/07/07</td> <td>企劃書及合約書</td> <td>2小時</td> <td>30人次</td> </tr> <tr> <td>111/07/11</td> <td>企劃書及合約書</td> <td>7小時</td> <td>25人次</td> </tr> <tr> <td>111/07/15</td> <td>產品創新與流程優化</td> <td>7小時</td> <td>25人次</td> </tr> <tr> <td>111/09/07</td> <td>合約管理</td> <td>1小時</td> <td>25人次</td> </tr> <tr> <td>111/12/07</td> <td>營業秘密</td> <td>4小時</td> <td>123人次</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1/06/23	專利概論	1小時	10人次	111/06/23	產品創新與優化	4小時	25人次	111/07/07	企劃書及合約書	2小時	30人次	111/07/11	企劃書及合約書	7小時	25人次	111/07/15	產品創新與流程優化	7小時	25人次	111/09/07	合約管理	1小時	25人次	111/12/07	營業秘密	4小時	123人次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1/06/23	專利概論	1小時	10人次																																
111/06/23	產品創新與優化	4小時	25人次																																
111/07/07	企劃書及合約書	2小時	30人次																																
111/07/11	企劃書及合約書	7小時	25人次																																
111/07/15	產品創新與流程優化	7小時	25人次																																
111/09/07	合約管理	1小時	25人次																																
111/12/07	營業秘密	4小時	123人次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強化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於公司網站和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揭露，增加公司資訊透明度以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落實執行。</p> <p>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評估，提供予董事會作為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決策之參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資料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2月28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召集人	魏哲楨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民國98年至民國100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專門委員(民國100年至民國104年) 和鼎資產管理(股)公司營運長(民國105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3
委員	何如祥	法國百利銀行內稽經理(民國73年至民國78年) 美國商業銀行放款部副總經理(民國78年至民國83年)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民國89年至民國105年)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委員	林寬照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民國90年至今)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1-9款之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份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年4月30日至112年4月2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魏哲楨	6	0	100	無
委員	何如祥	6	0	100	無
委員	林寬照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及決議結果如下，所有議案皆經出席全數委員決議通過，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 之處
111/01/18 第四屆第九次	(一)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二)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三)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3/17 第四屆第十次	(一)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稽核主管敘薪案。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 ISD 事業部第四季及全年度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5/10 第四屆第十一次	(一)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二)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案。 (三)董事報酬及車馬費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08//09 第四屆第十二次	(一)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案。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 ISD 事業部第二季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10/18 第四屆第十三次	(一)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1/11/10 第四屆第十四次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 ISD 事業部第三季營運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2/01/09 第四屆第十五次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第四季經理人業務獎金發放案。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第四季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三)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四)本公司給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名單及認股權數量案。 (五)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112/03/09 第四屆第十六次	(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事宜。 (二)本公司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	--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主要職責如下：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本公司尚未符合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本公司除由董事會督導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並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ESG專案組織負責永續推動及統籌單位，總經理為總召集人，並依各相關議題組成推動小組，每小組由小組負責人及數名成員組成，合計共50名成員。</p> <p>本公司之ESG專案小組之組織與職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小組名稱</th> <th>工作計畫與執掌</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治理小組</td> <td>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td> </tr> <tr> <td>員工照顧小組</td> <td>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td> </tr> <tr> <td>社會關懷小組</td> <td>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td> </tr> <tr> <td>環境永續小組</td> <td>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td> </tr> <tr> <td>客戶關懷小組</td> <td>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td> </tr> <tr> <td>供應鏈小組</td> <td>供應商水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已於111年9月28日發布2021年度中文永續報告書，且於111年10月27日發布英文版永續報告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上，並於111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並檢討111年度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與情形說明如下：</p> <p>A. ESG專案小組111年度共舉辦了18次會議，合計1,182人次時</p>	小組名稱	工作計畫與執掌	公司治理小組	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	員工照顧小組	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社會關懷小組	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	環境永續小組	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	客戶關懷小組	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供應鏈小組	供應商水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小組名稱	工作計畫與執掌																
公司治理小組	誠信經營、組織策略願景、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股東權益維護、資訊透明及經濟績效。																
員工照顧小組	員工薪資、員工福利、職能管理、勞資關係、教育訓練、就業環境、人權、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社會關懷小組	社會關懷、社區參與、公益活動、企業形象、申訴機制。																
環境永續小組	環境永續政策、企業減碳管理、環境永續宣導、原物料/能源/水資源管理、溫室氣體及其他氣體排放、廢污水及廢棄物管理、環境投資支出。																
客戶關懷小組	客戶資料保密、消費者權益保障、客戶關係維護、法規遵循及申訴機制。																
供應鏈小組	供應商水ESG政策與管理、供應商大會、ESG風險辨識、RBA符合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參與討論及報告製作。</p> <p>B. 具體推動計畫與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布之 GRI 準則於九月底前完成編製 110 年度中英文版之永續報告書，且報告書取得第三方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標準之績效指標出具確信報告。 2. 所有廠區完成環境管理系統 ISO14001、品質管理系統 ISO9001、汽車相關產業品質管理系統 IATF16949 及有害物質管理系統 IECQQC08000 認證。 3. 尊重及保護智慧財產，截至 2022 年底，累積於全球已獲核准之產品專利共有 680 件，已核准的商標共 20 件，目前全球有效之專利共 209 件。 4. 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人權保護精神及基本原則。 5. 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及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共同研發綠能產品，擴大社會影響力。 6. 與博仁綜合醫院簽訂定期由專業醫師與護理師至公司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每年提供員工例行健康檢查，並針對特殊作業人員提供肺功能特殊健康檢查。 7. 檢視工作環境之安全，所有廠區完成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認證，截至 2022 年底無職業傷害及職業病事件。 8. 重視客戶隱私與資訊安全，過去三年，公司皆未收到客戶隱私侵犯或遺失顧客資料而遭投訴的事件。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9. 參與社區志工、公益捐款及物資募捐，捐贈【財團法人臺灣先端放射醫學治療基金會】新台幣 10 萬元。</p> <p>10. 2021 年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排名 6~20%。</p> <p>11. 明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相關作業辦法，要求公司董事會、高階主管、集團員工與合作供應商遵循。</p> <p>12. 董事會成員 100% 完成簽署誠信經營文件，員工 100% 完成簽署「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新進供應商 100% 完成簽署「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與環境行為準則」、「不使用衝突礦產」及完成簽署「供應商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p> <p>13. 進行供應商評鑑，要求供應商在環境永續、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及誠信經營等議題善盡社會責任，目前未有供應商因不符合系統電子之規定而中止合作關係。</p> <p>C.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p> <p>1. 經營團隊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公司經營展望，並向總經理向董事會說明未來之經營方向及策略。董事會就經營團隊提擬策略可能性，並不定期要求說明並檢視策略的進展，若有需經營團隊進行調整時，則提出建議。</p> <p>2. 董事會督導情形如下：</p> <p>(1) 每年至少一次討論永續經營相關目標及政策執行情形</p> <p>(2) 11/01/18 法務風險及專利佈局情形報告。特別在專利佈局上要求公司努力，保護公司之權益。</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111/01/18 經營團隊 111 年度營運計畫討論並以持續增加股東之權益及獲利為努力目標。</p> <p>(4)111/05/10、111/08/09 及 111/11/10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執行情形。</p> <p>(5)111/10/18 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本公司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以強化公司治理之內線交易之防範。</p> <p>(6)111/11/10 聽取經營團隊報告 111 年度資訊安全管理、誠信經營、智慧財產管理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等永續發展推動情形。本公司董事會在特別要求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之推展，透過核心能力與管理及社會參與來創造企業之長期價值，成為社會的後援。</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p>本公司已於110年10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依重大性原則將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融合於營運策略中。已於111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度風險管理運作情形。</p> <p>本公司風險管理係透過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溝通等管理流程，以清楚掌握作業風險範疇，並採行適當措施，俾將有限資源有效率地配置於相關作業風險管理工</p> <p>作。本公司建立作業風險指標與作業風險事件通報機制，彙整各項業務資訊，進行各項結果及趨勢之獨立分析，並定期向高階主管提報作業風險監控情形，以採取適當可能風險來源及主</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	<p>要風險管理範疇。</p> <p>1.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請參詳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中「(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2.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請參詳下面「(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之詳細說明。</p>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本公司為維護自然環境及永續發展經營策略，在產品設計研發及生產上持續以環境友善方向邁進，並取得相關認證如下：</p> <p>1. 於2020年1月通過URS外部驗證，取得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2020/01/08 ~ 2023/01/07)，認證範圍涵蓋本公司之所有產品。</p> <p>2. 本公司減少或消除有害物質的生產確保環境的永續性，於2020年3月IECQ QC80000:2017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證書(證書效期：2020/03/06 ~ 2023/03/05)，對供應鏈中之所有組織的電機、電子零件及產品無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取得認證。</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本公司恪遵國內環保法規，並響應國際綠色產品活動。目前公司使用的包材以再生或可重新利用之物料為優先考量，以減少對環境負荷。</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本公司經內部相關部門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其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鑑別出風險議題及機會如下：</p> <p>可能風險：</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4 448 742 1265"> <thead> <tr> <th>面向風險</th> <th>原因</th> <th>應作</th> <th>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廢棄物處理困難</td> <td>生產用料要求環境友善如 RoHS。</td> <td>推動源頭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td> <td></td> </tr> <tr> <td>全球暖化</td> <td>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td> <td>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td> <td></td> </tr> <tr> <td>極端氣候</td> <td>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td> <td>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訂定節能計劃。</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參與低碳倡議組織討論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可能機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29 448 1144 1265"> <thead> <tr> <th>相關機會</th> <th>原因</th> <th>應作</th> <th>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產品增加</td> <td>本公司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及電池模組產品，且為未來主流產品。</td> <td></td> <td></td> </tr> <tr> <td>市場擴展</td> <td>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td> <td></td> <td></td> </tr> <tr> <td>商譽</td> <td>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面向風險	原因	應作	法	環境廢棄物處理困難	生產用料要求環境友善如 RoHS。	推動源頭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		全球暖化	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	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		極端氣候	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	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				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				訂定節能計劃。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討論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相關機會	原因	應作	法	產品增加	本公司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及電池模組產品，且為未來主流產品。			市場擴展	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				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			商譽	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				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p>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面向風險	原因	應作	法																																																												
環境廢棄物處理困難	生產用料要求環境友善如 RoHS。	推動源頭減廢，材料或包材循環再利用。																																																													
全球暖化	空調負載增加及缺電	實施節能減碳措施，午休時間關閉電燈。																																																													
極端氣候	豪雨淹水造成廠房損失增加	採購設備以節能設備優先。																																																													
		設置植栽，增加綠化降低島熱效應。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及座談，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注意氣象消息，若遇強颱風或豪雨做好事前之防範措施。																																																													
		訂定節能計劃。																																																													
		參與低碳倡議組織討論並提供綠能或再生能源建議。																																																													
相關機會	原因	應作	法																																																												
產品增加	本公司為綠能產品之提供者，自 2015 年起即投入製造銷售之儲能系統產品及電池模組產品，且為未來主流產品。																																																														
市場擴展	開發新型態業務客群。																																																														
	開發低碳產品等解決方案，以回應客戶新需求。																																																														
商譽	佈局綠能產業，與客戶及供應商共同友善地球之議題合作，提供再生能源。																																																														
	提倡綠能，推動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手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是	否	<p>最近三年度溫室氣體排放：</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52 450 619 1249"> <thead> <tr> <th>溫室氣體排放情形</th> <th>109年</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噸 CO₂e）（註）</td> <td>27.83</td> <td>30.34</td> <td>25.59</td> </tr> <tr> <td>範疇二（噸 CO₂e）（註）</td> <td>1,586.92</td> <td>1,968.05</td> <td>2,345.33</td> </tr> <tr> <td>總排放量（噸 CO₂e）</td> <td>1,614.75</td> <td>1,998.39</td> <td>2,370.92</td> </tr> <tr> <td>排放密集度（噸 CO₂e/百萬元新台幣營收）</td> <td>1.22</td> <td>0.81</td> <td>0.69</td> </tr> </tbody> </table> <p>註：1.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採營運控制權法進行盤查，計算方法為活動數據，排放係數值引用環保署公告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2.資料涵蓋範圍含台北總公司、南崗廠，大陸鎮江廠及惠州廠</p> <p>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以範疇二（外購電力）為主，年排放占比達 99%。近三年隨著營業規模擴大，儘管已執行相關節能減碳設備改善及汰換，溫室氣體排放量逐年上升，但在每百萬元營收之排放密集度則明顯下降。</p> <p>系統電子關注氣候變遷對於企業營運帶來的影響，我們設定了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以110年為基準年，目標於5年內達成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至少降低40%。系統電子展開溫室氣體減量的各項措施，包括推動無紙辦公室、採購綠色產品及原物料、宣導員工自備餐具、南崗廠及惠州廠汰舊換新新備採用能源效率佳之自動化產線並採用最佳生產方式等，透過執行前述措施與行動，逐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111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由110年度的每百萬元新台幣營收0.81噸降為0.69噸，降幅達14.8%，達成率37%，顯示本公司溫室氣體管理頗具成效。109-110年度詳細溫室氣體管理資訊請參詳本公</p>	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109年	110年	111年	範疇一（噸 CO ₂ e）（註）	27.83	30.34	25.59	範疇二（噸 CO ₂ e）（註）	1,586.92	1,968.05	2,345.33	總排放量（噸 CO ₂ e）	1,614.75	1,998.39	2,370.92	排放密集度（噸 CO ₂ e/百萬元新台幣營收）	1.22	0.81	0.69
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109年	110年	111年																				
範疇一（噸 CO ₂ e）（註）	27.83	30.34	25.59																				
範疇二（噸 CO ₂ e）（註）	1,586.92	1,968.05	2,345.33																				
總排放量（噸 CO ₂ e）	1,614.75	1,998.39	2,370.92																				
排放密集度（噸 CO ₂ e/百萬元新台幣營收）	1.22	0.81	0.69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司2021年永續報告書第51-52頁。 廢棄物管理： 目前本公司所產生之廢棄物，分為一般事業廢棄物 and 有害事業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以辦公室常見廢棄物、零組件裝箱使用之國際海運專用木箱及電線等電子廢料為主，占廢棄物總量 99%，有害事業廢棄物僅占總量 1%，以廢電路板為主（占有害事業廢棄物54%）。系統電子依據廢棄物清理法規定執行廢棄物處理，並落實資源回收機制，處理方式為委外由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回收再利用。本公司與合格清運商每年簽訂合約，確認相關管理辦法與做法，清運商將配合產出狀況定期清理，最近年度本公司委請之清運商並無發生違約之情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廢棄物屬性分類</th> <th>109年</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害事業廢棄物（噸）</td> <td>0</td> <td>0.92</td> <td>2.08</td> </tr> <tr> <td>非有害事業廢棄物（噸）</td> <td>91.12</td> <td>126.31</td> <td>137.01</td> </tr> <tr> <td>清運廢棄物總量（噸）</td> <td>91.12</td> <td>127.23</td> <td>139.09</td> </tr> <tr> <td>廢棄物密集度（噸/百萬元新台幣營收）</td> <td>0.069</td> <td>0.052</td> <td>0.041</td> </tr> </tbody> </table> <p>註：109及110年廢棄物統計僅含系統電子南崗廠，鎮江廠及惠州廠無相關統計，111年則包含南崗廠，鎮江廠及惠州廠所有廠區資料。</p> <p>本公司將藉由製程設計、技術提升及持續倡導物料再利用等作法，從源頭減廢，以110年為基準年，目標於5年內達成每百萬新台幣營收之廢棄物密集度至少降低50%。本公司展開廢棄物減量的各項措施包括：</p>	廢棄物屬性分類	109年	110年	111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0	0.92	2.08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91.12	126.31	137.01	清運廢棄物總量（噸）	91.12	127.23	139.09	廢棄物密集度（噸/百萬元新台幣營收）	0.069	0.052	0.041	<p>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廢棄物屬性分類	109年	110年	111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0	0.92	2.08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噸）	91.12	126.31	137.01																				
清運廢棄物總量（噸）	91.12	127.23	139.09																				
廢棄物密集度（噸/百萬元新台幣營收）	0.069	0.052	0.04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5. 持續推動源頭分類減廢，藉由自動化產線及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及廠區包材循環再利用等源頭管理措施，減少廢棄量。</p> <p>6. 廠區廢棄物依法令規定執行並落實資源回收機制</p> <p>7. 廢電池、破粉夾、保特瓶及紙類等落實資源回收分類機制。</p> <p>8. 推動全員工垃圾減少量。</p> <p>111年度之廢棄物密集度由110年度的每百萬新台幣營收0.052噸降為0.041噸，降幅達21.1%，已達原設定目標的42%，顯示本公司減廢措施效果良好。</p> <p>水資源管理：</p> <p>本公司目前所有取水源皆屬自來水，所有廠區用水皆為生活用水，無工業用水，依據當地法規匯流聚集，經所在據點之工業區污水處理廠後排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22 474 1157 1249"> <thead> <tr> <th>年份</th> <th>台北總部 (噸)</th> <th>南崗廠 (噸)</th> <th>惠州廠 (噸)</th> <th>鎮江廠 (噸)</th> <th>總用水量 (噸)</th> <th>用水密集度 (噸/百萬元新 台幣營收)</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td> <td>2,234</td> <td>7,162</td> <td>6,138</td> <td>1,377</td> <td>16,911</td> <td>12.75</td> </tr> <tr> <td>110年</td> <td>2,756</td> <td>6,994</td> <td>6,659</td> <td>1,918</td> <td>18,327</td> <td>7.47</td> </tr> <tr> <td>111年</td> <td>2,772</td> <td>6,892</td> <td>5,832</td> <td>1,508</td> <td>17,004</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p>近年來，面對極端氣候更加頻繁地發生，水資源缺乏的風險越加升高。面對外在的水環境壓力，為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系統電子以110年為基準年，目標於5年內達成每百萬新</p>	年份	台北總部 (噸)	南崗廠 (噸)	惠州廠 (噸)	鎮江廠 (噸)	總用水量 (噸)	用水密集度 (噸/百萬元新 台幣營收)	109年	2,234	7,162	6,138	1,377	16,911	12.75	110年	2,756	6,994	6,659	1,918	18,327	7.47	111年	2,772	6,892	5,832	1,508	17,004	5.00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年份	台北總部 (噸)	南崗廠 (噸)	惠州廠 (噸)	鎮江廠 (噸)	總用水量 (噸)	用水密集度 (噸/百萬元新 台幣營收)																									
109年	2,234	7,162	6,138	1,377	16,911	12.75																									
110年	2,756	6,994	6,659	1,918	18,327	7.47																									
111年	2,772	6,892	5,832	1,508	17,004	5.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台幣營收之用水密集度至少降低50%，採取實際行動，落實水資源永續管理，相關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張貼節約用水標語，使大家養成隨時關水習慣。 2.裝置感應水龍頭，節省適當水量。 3.洗手台採用省水裝置，避免大量出水造成浪費。 <p>111年度本公司之用水密集度由110年度的每百萬新台幣營收7.47噸降為5.00噸，降幅達33.1%，已達原設定目標的66%，顯示本公司用水效率大幅提昇。</p>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人權政策： 本公司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國際勞工公約」及「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致力將人權之原則與精神融入企業之價值及文化，作為公司對人權保障之承諾，制定適用於本公司之人權政策。以杜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除提供合理安全之工作場所，並使公司現職同仁獲得合理與有尊嚴的對待。</p> <p>人權評估： 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 監控、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商業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p data-bbox="220 808 252 920">摘要說明</p> <p data-bbox="288 465 496 1249">本公司所有營運據點在2022年均完成人權檢視與評估，包含台北總部、南崗廠、中國大陸之鎮江廠及惠州廠，集團亦定期進行人權相關教育訓練，宣導預防歧視與性騷擾、工時管理，職業健康安全等議題，並在新人到職時即要求完成各項人權宣導及法遵課程。</p> <p data-bbox="531 987 563 1249">人權風險減緩措施：</p> <p data-bbox="576 465 783 1249">本公司承諾合理確保員工與工作環境的安全、人員受到尊重並具有尊嚴、營運促進環保並遵守法規及道德。為體現此一承諾，除以誠信為本，在合法基礎上尊重員工，並指派專人依法落實員工職安衛作業，除持續宣導輔以教育將人權政策落實到日常外，並建立合理申訴管道。</p> <p data-bbox="802 779 834 1249">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42 465 1361 1249"> <thead> <tr> <th data-bbox="847 1093 874 1249">人權管理政策</th> <th data-bbox="847 465 874 1093">具體管理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954 1099 1010 1249">提供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td> <td data-bbox="879 465 962 1093"> 1. 本公司所集團公司皆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積極防止及預防污染及保障環境安全，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2. 本公司除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 </td> </tr> <tr> <td data-bbox="1137 1099 1161 1249">禁用童工</td> <td data-bbox="1094 465 1214 1093"> 1. 公司明訂禁止雇用未滿16歲的員工，於招募作業時，應徵人員需具備基本資料表，載明出生日期，且於報到時出示身份證件由人資單位核實，以確保資料之正確性。 2. 公司恪守規定，111年底共有541名在職員工，並無童工。 </td> </tr> <tr> <td data-bbox="1273 1099 1297 1249">禁止強迫勞動</td> <td data-bbox="1230 465 1350 1093"> 本公司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且於考勤系統員工申請加班時設置提醒功能，加班後提供加班費或補。 </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	1. 本公司所集團公司皆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積極防止及預防污染及保障環境安全，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2. 本公司除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	禁用童工	1. 公司明訂禁止雇用未滿16歲的員工，於招募作業時，應徵人員需具備基本資料表，載明出生日期，且於報到時出示身份證件由人資單位核實，以確保資料之正確性。 2. 公司恪守規定，111年底共有541名在職員工，並無童工。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且於考勤系統員工申請加班時設置提醒功能，加班後提供加班費或補。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	1. 本公司所集團公司皆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積極防止及預防污染及保障環境安全，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2. 本公司除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										
禁用童工	1. 公司明訂禁止雇用未滿16歲的員工，於招募作業時，應徵人員需具備基本資料表，載明出生日期，且於報到時出示身份證件由人資單位核實，以確保資料之正確性。 2. 公司恪守規定，111年底共有541名在職員工，並無童工。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且於考勤系統員工申請加班時設置提醒功能，加班後提供加班費或補。										

推動項目	是	否	執行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	是		<p>公司嚴禁工作場所之性騷擾行為，於員工工作規則及人事辦法中明訂相關規範，不定期舉辦禁止歧視及防治性騷擾之宣導課程，並提供申訴專線、電子信箱及傳真等管道，有專人處理案件，由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受理調查，提供員工平等且安全的職場環境。</p> <p>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p> <p>公司提供贊助經費，鼓勵員工參與健康活動，員工自組社團，透過社團活動凝聚同仁的情感。每年舉辦尾牙及員工聚餐補助等活動調劑員工身心與凝聚向心力外，公司並設置運動及健身設備，供員工工作之餘使用。</p> <p>1111年度舉辦人權保障作法及相關訓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46 450 1270 1093"> <thead> <tr> <th>訓練課程</th> <th>人權保障作法</th> <th>課程數</th> <th>總時數</th> <th>總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衛生安全課程</td> <td>包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品管、緊急應變訓練及消防安全訓練等。</td> <td>135堂</td> <td>371小時</td> <td>2,582人次</td> </tr> <tr> <td>人權訓練課程</td> <td>內容包括RBA訓練及人權宣導</td> <td>1堂</td> <td>1小時</td> <td>45人次</td> </tr> <tr> <td>誠信道德課程</td> <td>日常行為與道德標準進行教育與宣導，內容包括營業秘密、誠實經營、短線交易及內線交易防範等。</td> <td>3堂</td> <td>6小時</td> <td>250人次</td> </tr> <tr> <td>企業永續課程</td> <td>包含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等相關之ESG宣導及訓練</td> <td>11堂</td> <td>53小時</td> <td>190人次</td> </tr> <tr> <td>專利及法務相關</td> <td>以提高專利及法律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td> <td>7堂</td> <td>26小時</td> <td>165人次</td> </tr> <tr> <td>新人訓練</td> <td>進行相關法遵宣導之新人教育訓練，內容宣導預防歧視與性騷擾、工時管理，職業健康安全等議題。</td> <td>6堂</td> <td>14小時</td> <td>77人次</td> </tr> </tbody> </table>	訓練課程	人權保障作法	課程數	總時數	總人次	衛生安全課程	包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品管、緊急應變訓練及消防安全訓練等。	135堂	371小時	2,582人次	人權訓練課程	內容包括RBA訓練及人權宣導	1堂	1小時	45人次	誠信道德課程	日常行為與道德標準進行教育與宣導，內容包括營業秘密、誠實經營、短線交易及內線交易防範等。	3堂	6小時	250人次	企業永續課程	包含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等相關之ESG宣導及訓練	11堂	53小時	190人次	專利及法務相關	以提高專利及法律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7堂	26小時	165人次	新人訓練	進行相關法遵宣導之新人教育訓練，內容宣導預防歧視與性騷擾、工時管理，職業健康安全等議題。	6堂	14小時	77人次	
訓練課程	人權保障作法	課程數	總時數	總人次																																			
衛生安全課程	包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品管、緊急應變訓練及消防安全訓練等。	135堂	371小時	2,582人次																																			
人權訓練課程	內容包括RBA訓練及人權宣導	1堂	1小時	45人次																																			
誠信道德課程	日常行為與道德標準進行教育與宣導，內容包括營業秘密、誠實經營、短線交易及內線交易防範等。	3堂	6小時	250人次																																			
企業永續課程	包含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等相關之ESG宣導及訓練	11堂	53小時	190人次																																			
專利及法務相關	以提高專利及法律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7堂	26小時	165人次																																			
新人訓練	進行相關法遵宣導之新人教育訓練，內容宣導預防歧視與性騷擾、工時管理，職業健康安全等議題。	6堂	14小時	77人次																																			
	、		本公司除積極落實人性管理及各項福利措施外，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及激勵優秀人才，依據公司營運成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果決定員工薪酬。</p> <p>1. 在職場多元化及平等化之理念下，本公司2022年底員工總數達541人，女性員工佔比達52%，另女性高階主管占比達3成。</p> <p>2. 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十五為員工酬勞。</p> <p>3. 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詳細說明請參詳「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 本公司遵守各地區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並提供在職員工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教育訓練內容包含：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操作說明、法令規定、危害性化學品之使用與管理及健康管理等課程。1111年度本公司舉辦與員工安全衛生及健康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共計有371小時，2,582人次參加訓練。</p> <p>2. 對於員工之健康，除每年員工健康檢查外，並與博仁綜合醫院及員林郭醫院大村分院簽定專業之醫師及醫護人員至公司及廠區提供員工健康諮詢及員工健康維護服務及宣導。為有效防止職業病及職業災害之發生，並結合內部及外部稽核，督導全公司之環境安全衛生及改善作業，且職場所零災害更是本公司經營及管理之指標。詳細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說明」。</p> <p>3. 為保障工作環境之安全，本公司取得相關認證：</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認證範圍涵蓋本公司之所有產品。</p> <p>(2)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認證，認證範圍所有廠區。</p> <p>(3) IECQ QC80000 無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認證，範圍涵蓋對供應鏈中之所有組織的電機、電子零件及產品無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取得認證。</p> <p>截至2022年底本公司無職業傷害及職業病事件。</p> <p>本公司鼓勵員工進修，以培訓優秀人才為目標，除安排內部教育訓練外，員工亦可申請外部教育訓練提升能力並發展職涯能力。111年度本公司(含集團子公司)舉辦涵蓋ESG、工作技能、品保、專案管理、智慧財產、法務及管理力等培訓課程共計498小時，3,995人次參加訓練。</p>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之產品屬電子、汽車及儲能裝置產業相關產品，產品皆有嚴格之國際標準則規範，因此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皆符合相關法令及國際標準則，另針對公司之部份產品購買產品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權益。若有產品上疑問，可透過電話或e-mail連絡公司。公司會指派專人了解及協調並妥善處理相關事項。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建有「廠商管理評鑑作業指導書」，並要求往來廠商簽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行為準則」及「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要求並宣導往來之供應商需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及誠信經營等議題與公司共同努力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推動。公司並藉由日常與供應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商之互動及定期評估，評鑑供應商，若供應商違反企業社為責任，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即終止雙方往來。另若接獲投訴，以保密投訴人之方式進行查證及處理。 本公司已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布之GRI準則完成編製且永續報告書取得第三方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標準進行所報導績效指標之確信報告。2021年度中文及英文版之永續報告書並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上。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守則」並於公司之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而公司在實際運作時，亦切實依循守則之內容。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公司為推動永續發展，除包含原本的環境管理層面，另增加勞工安全與衛生各項風險評估與措施、勞工權益的推廣、鼓勵工作與休閒並重、不得對員工有性騷擾等情節、職業安全與員工身心健康關懷，以及商業道德的遵守、智慧財產權、商業機密的保護等。					
2.公司取得認證如下：					
證書	廠區	證書號碼	驗證單位	認證日期	到期(有效)日期
IATF 16949:2016	南崗廠	44 111 202142	TUV NORD	2021/02/03	2024/02/02
	惠州廠	630662	NQA	2021/10/21	2024/10/20
	鎮江廠	44 111 160420	TUV NORD	2022/02/16	2025/02/15
ISO 9001:2015	南崗廠	44 100 202142	TUV NORD	2021/02/22	2024/02/22
	惠州廠	45740	NQA	2021/12/20	2024/12/13
ISO 14001:2015	鎮江廠	44 100 160420	TUV NORD	2022/03/03	2025/02/15
	南崗廠	110255/A/0001/UK/E	URS	2020/01/08	2023/01/0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n			
惠州廠	U919119E30473R2M	北京大陸航空質量認證中心(股)公司	2022/07/04	2025/07/03
鎮江廠	LBC20E0026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南崗廠	110255/B/0001/UK/En	URS	2020/01/08	2023/01/07
惠州廠	U9191122S30405R2M	北京大陸航空質量認證中心(股)公司	2022/07/04	2025/07/03
鎮江廠	LBC20S0018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南崗廠	ZP/C001-22	DEKRA(德凱宜特)	2022/01/14	2025/01/14
惠州廠	ZP/C001-22	DEKRA(德凱宜特)	2022/01/14	2025/01/14
南崗廠	IECQ-H ARES 20.0008	IECQ	2020/03/06	2023/03/06
鎮江廠	LBC20E0026ROM	聯標認證有限公司	2020/05/28	2023/05/27
南崗廠	企業機構版 銅牌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2022/10/13	2024/10/12
惠州廠	GR202044007006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 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	2020/12/09	2023/12/09

3.公司重大議題及風險管理政策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	管	理	策
環境	職業安全	1. 提供員工安全與衛生的工作環境 2. 降低員工失能傷害頻率與嚴重率 3. 工安零事故、積極預防職業疾病的發生			略
	廢棄物管理	持續推動源頭減廢及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氣候變遷	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社會	能源管理	發展綠能產品並持續提升節能績效			
	人才發展	規劃組織人才發展，已達永續經營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人權	1.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2. 以多元且暢通的員工意見反映管道，持續關懷員工並共創和諧勞資關係		
公司治理	商業道德	誠信經營	
	供應商永續管理	供應商永續管理評比	
	客戶服務	持續提供更有力之產品	
	法規遵循	持續將法令規章具體化為公司政策或辦法，並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宣遵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以廉潔負責及誠信正直之經營理念為基礎，明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以樹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要求公司董事會、高階主管及集團員工與合作供應商遵循，樹立良好之商業行為模式，並已在本公司之網站上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公司內部辦法如防止內線交易作業辦法及員工手冊等相關內規都明定員工不得從事或涉任何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且由稽核單位定期稽核及透過內部檢舉之方式，予以防範。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述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內部辦法，已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通過內部教育訓練宣導並落實執行。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要求往來廠商簽定「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明訂往來廠商需克守誠信並不得以不當之利益授受方式與公司員工。另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經營及是否違反誠信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透明公平。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人資部為誠信經營之統籌單位，推動及監督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外，並由稽核單位平時督導及查核公司各營運部門落實執行誠信以符合內控制度。</p> <p>本公司已於111年11月10日董事會報告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所有員工每年及往來新供應商簽署「誠信廉潔、環保及社會責任承諾書」，皆為100%完成簽署。 2. 定期評估廠商是否違反誠信紀錄，111年並無廠商違反。 3. 要求各董事簽署「無違反誠信守則行為聲明書」100%完成簽署。 4. 將誠信原則納入員工績效考核項目內，111年共有4次考核。 5. 111/01/03以e-mail方式向內部人進行「內部人股權異動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宣導。 6. 經111/10/18董事會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定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並於第3季財報公告前15日之前即事先以e-mail通知提醒各董事閉鎖期間不得交易，封閉期間並無董事交易之情事發生。 7. 111年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共70小時，690人次受訓。詳細內容請參閱(五)項之說明。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制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摘要說明 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亦會依法發佈重大訊息以達資訊透明化；董事會表決若有利益衝突者均需迴避。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定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公司稽核單位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稽核作業，並將報告送審計委員，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其稽核執行情形，另亦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111年度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共70小時，690人次受訓，課程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8 533 1394 1211"> <thead> <tr> <th>日期</th> <th>內容</th> <th>時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01/13</td> <td>ESG 永續發展概論</td> <td>1.5</td> <td>16</td> </tr> <tr> <td>111/01/14</td> <td>永續經營 ESG 及公司治理</td> <td>1.5</td> <td>13</td> </tr> <tr> <td>111/04/27</td> <td>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td> <td>6</td> <td>53</td> </tr> <tr> <td>111/05/11</td> <td>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td> <td>6</td> <td>37</td> </tr> <tr> <td>111/05/12</td> <td>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td> <td>1</td> <td>45</td> </tr> <tr> <td>111/06/10</td> <td>智慧財產概述</td> <td>1</td> <td>10</td> </tr> <tr> <td>111/06/23</td> <td>產品創新與優化</td> <td>4</td> <td>25</td> </tr> <tr> <td>111/07/07</td> <td>企劃書暨合約管理</td> <td>2</td> <td>30</td> </tr> <tr> <td>111/07/11</td> <td>企劃書暨合約管理</td> <td>7</td> <td>25</td> </tr> <tr> <td>111/07/12</td> <td>ESG 永續發展概論</td> <td>6</td> <td>22</td> </tr> <tr> <td>111/07/15</td> <td>流程改善與創新</td> <td>7</td> <td>25</td> </tr> <tr> <td>111/07/18</td> <td>ESG 永續發展概論</td> <td>6</td> <td>22</td> </tr> <tr> <td>111/08/02</td> <td>ESG 永續發展概論</td> <td>6</td> <td>21</td> </tr> <tr> <td>111/09/07</td> <td>合約管理</td> <td>1</td> <td>25</td> </tr> <tr> <td>111/09/20</td> <td>客戶滿意度評估-ESG</td> <td>2</td> <td>5</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1/01/13	ESG 永續發展概論	1.5	16	111/01/14	永續經營 ESG 及公司治理	1.5	13	111/04/27	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	6	53	111/05/11	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	6	37	111/05/12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1	45	111/06/10	智慧財產概述	1	10	111/06/23	產品創新與優化	4	25	111/07/07	企劃書暨合約管理	2	30	111/07/11	企劃書暨合約管理	7	25	111/07/12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2	111/07/15	流程改善與創新	7	25	111/07/18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2	111/08/02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1	111/09/07	合約管理	1	25	111/09/20	客戶滿意度評估-ESG	2	5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日期	內容	時數	人次																																																																
111/01/13	ESG 永續發展概論	1.5	16																																																																
111/01/14	永續經營 ESG 及公司治理	1.5	13																																																																
111/04/27	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	6	53																																																																
111/05/11	產品碳足跡盤查訓練-ESG	6	37																																																																
111/05/12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1	45																																																																
111/06/10	智慧財產概述	1	10																																																																
111/06/23	產品創新與優化	4	25																																																																
111/07/07	企劃書暨合約管理	2	30																																																																
111/07/11	企劃書暨合約管理	7	25																																																																
111/07/12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2																																																																
111/07/15	流程改善與創新	7	25																																																																
111/07/18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2																																																																
111/08/02	ESG 永續發展概論	6	21																																																																
111/09/07	合約管理	1	25																																																																
111/09/20	客戶滿意度評估-ESG	2	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4">摘要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11/17</td> <td>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td> <td>3</td> <td>11</td> </tr> <tr> <td>111/11/24</td> <td>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td> <td>3</td> <td>11</td> </tr> <tr> <td>111/12/07</td> <td>營業秘密管理與保護</td> <td>4</td> <td>123</td> </tr> <tr> <td>111/12/08</td> <td>短線及內線交易法令及防範</td> <td>2</td> <td>171</td> </tr> </tbody> </table>	摘要說明				111/11/17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3	11	111/11/24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3	11	111/12/07	營業秘密管理與保護	4	123	111/12/08	短線及內線交易法令及防範	2	171	
摘要說明																							
111/11/17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3	11																				
111/11/24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3	11																				
111/12/07	營業秘密管理與保護	4	123																				
111/12/08	短線及內線交易法令及防範	2	171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定有相關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已將將檢舉制度揭露於本公司之網站上，並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能有效執行申訴制度之運作。檢舉人可透過信件、電子郵件及電話等方式進行檢舉。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的檢舉由發言人及副發言人受理。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等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檢舉，則由人資部門受理。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公司遇有陳報檢舉之事項，依檢舉制度內之處理程序及處理方法，並訂有相關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以維護檢舉人之權益及隱密。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之檢舉制度內明文要求受理單位不得洩露檢舉人身份，以確保能有效執行申訴制度之運作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推動成效則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此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稽核查核等作業，並制定公司治理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守則，以為公司經營階層及員工遵循之規範，稽核人員亦依就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查核及定期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且針對需加強之作業或內容修訂部份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因此能有效落實誠信經營制度。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詳本公司網站(www.sysgration.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2年 3 月 9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益仁  簽章

總經理：謝東富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1/04/29	1.承認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經股東會通過，並揭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參閱。
	2.承認一一〇年度盈虧撥補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撥補執行完畢。
	3.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依決議執行，辦理二次私募。
	4.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變更登記完成並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1/01/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2.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3.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 4.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召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會常會事宜 6.修訂本公司營運獎金管理辦法案 7.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調整案 8.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1/03/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虧撥補案 4.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7.增列民國一一一年股東會常會召集事由之討論事項 8.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9.本公司高階主管任用案 10.本公司成立EVS事業部暨高階主管任用案 11.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稽核主管敘薪案 1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及全年度營運獎金發放案
111/05/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3.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4.為管理匯率風險，申請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5.依本公司106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第八條第四項規定，本公司每季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 6.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7.開曼群島商泉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票認購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8.參與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之認購案 9.兆捷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票認購案 10.本公司高階主管派任案 11.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12.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案 13.本公司董事車馬費及報酬調整案
111/08/09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3.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4.本公司截至一一一年六月底因業務往來超過正常授信三個月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認定為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6.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福利案 7.本公司經理人營運獎金發放案
111/10/18	1.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2.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訂定私募價格及繳款期間等相關事宜案 6.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7.本公司高階主管任用案 8.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酬福利案
111/11/10	1.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稽核計劃案 2.本公司民國111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擬於美國成立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案 4.本公司民國111年ISD事業部第三季營運獎金發放案
112/01/09	1.本公司112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2.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為普通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111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5.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6.全面改選董事案 7.召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案 8.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事宜案 9.擬分配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員工發放名單及認股權數量案 10.民國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2/03/09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盈虧撥補案 4.本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因業務往來超過正常授信3個月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擬認定為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6.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7.訂定一一一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價格及繳款期間等相關事宜案 8.提名及決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本公司儲能事業部分割決議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 本公司得於分割變更登記完成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對「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12. 本公司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13. 補充本公司召開一二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召集事由相關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郭甄緝	105/07/22	111/03/11	辭職
稽核主管	吳佳蓉	111/03/17	111/05/31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支秉鈞	111/01/01~111/12/31	4,120	1,890	6,010	無
	邱昭賢					

註：本公司 111 年度支付非審計公費共 1,890 仟元，係含變更登記相關費用 195 仟元、員工認股權服務公費 8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公費 250 仟元、ESG 報告輔導服務費用 1,115 仟元及確信費用 25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應揭露資訊：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02月27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李益仁	(781,000)	0	0	0
董事	李承翰	33,000	0	0	0
董事	陳志斌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謝東富	99,00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寬照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哲楨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如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顏錚(註3)	0	0	0	0
副總經理	葉家福	(18,000)	0	0	0
副總經理	李芳茂	1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邢健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02月27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理	王 華 偉	6,000	0	0	0
協理	吳 政 儒	0	0	0	0
協理	林 木 森	24,000	0	0	0
協理	羅美蓮(註3)	0	0	0	0
協理	李子光(註3)	0	0	0	0
協理	蔡 秀 美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羅美蓮小姐於111/3/1就任、王顏錚先生於111/4/1就任、李子光先生於111/8/22就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02月27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益仁	12,180,210	7.23%	2,782,097	1.65%	6,804,673	4.04%	吳翠熒	配偶	無
林育業	8,885,000	5.2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達人投資有限公司	6,804,673	4.04%	0	0.00%	0	0.00%	李益仁	公司之代表人	無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4,000,000	2.3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吳翠熒	2,782,097	1.65%	12,180,210	7.23%	0	0.00%	李益仁	配偶	無
台灣企銀受託保管群益創新科技基金專戶	1,300,000	0.7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高盛國際公司-TIA投資專戶	1,220,000	0.7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千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2,890	0.71%	0	0.00%	0	0.00%	葉碩堂	公司之代表人	無
代表人：葉碩堂	0	0.00%	0	0.00%	0	0.00%	千興投資(股)公司	公司之代表人	無
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9%	0	0.00%	0	0.00%	胡耀仁	公司之代表人	無
代表人：胡耀仁	502,000	0.00%	0	0.00%	0	0.00%	匯華電子(股)公司	公司之代表人	無
寶德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	0.5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同一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1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2)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21,800,000	100%	0	0%	21,800,000	1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15,938,000	100%	0	0%	15,938,000	100%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	0	0%	300,000	100%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註1	100%	註1	100%	註1	100%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註1	100%	註1	100%	註1	100%

註1：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註2：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元/股)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9.08	員工認股21.8元	300,000	3,000,000	151,260	1,512,597	員工認股權 1,050	無	經授商字第10901162960號
109.12	員工認股21.8元	300,000	3,000,000	152,485	1,524,847	員工認股權 12,250	無	經授商字第10901225500號
110.02	員工認股21.8元/10元	300,000	3,000,000	154,081	1,540,805	員工認股權 15,958	無	經授商字第11001018930號
110.06	員工認股21.8元/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4,553	1,545,534	可轉債增資 29 員工認股權 4,700	無	經授商字第11001092500號
111.02	員工認股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5,549	1,555,489	可轉債增資 220 員工認股權 776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015970號
111.05	員工認股10元	300,000	3,000,000	155,588	1,555,880	員工認股權 39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087570號
111.09	員工認股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6,334	1,563,340	可轉債增資 680 員工認股權 66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166310號
111.11	員工認股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元	300,000	3,000,000	156,810	1,568,105	可轉債增資 45 員工認股權 431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208540號
111.11	私募現金增資32元	300,000	3,000,000	167,060	1,670,605	私募現金增資10,250	無	經授商字第11101216530號
112.02	員工認股33.8元/10元 公司債轉換價格35/34.5元	300,000	3,000,000	168,023	1,680,232	可轉債增資 136 員工認股權 827	無	經授商字第11230011760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112年1月1日至2月28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計95仟股及公司債轉換計461仟股，共計556仟股，112年2月28日止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168,579仟股；預計於112年第1季結束後申請股本變更登記。

2.股份種類

112年02月27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 上 櫃	未 上 櫃			
記名普通股	168,579,350	0	131,420,650	300,000,000	無

註：普通股含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已執行轉換員工認股權95,300股及公司債轉換計460,862股，共計556,162股；預計於112年第1季結束後申請股本變更登記。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人 112年02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1	17	186	38	40,501	40,743
持 有 股 數	21	8,672,152	13,468,410	3,569,186	142,869,581	168,579,350
持 股 比 例	0.00%	5.14%	7.99%	2.12%	84.7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股;人 112年02月2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0,056	1,742,347	1.03%
1,000 ~ 5,000	16,892	33,034,156	19.60%
5,001 ~ 10,000	2,008	16,160,283	9.59%
10,001 ~ 15,000	592	7,756,374	4.60%
15,001 ~ 20,000	388	7,280,280	4.32%
20,001 ~ 30,000	282	7,274,834	4.32%
30,001 ~ 40,000	144	5,216,097	3.09%
40,001 ~ 50,000	96	4,427,766	2.63%
50,001 ~ 100,000	151	11,035,699	6.55%
100,001 ~ 200,000	68	9,702,491	5.76%
200,001 ~ 400,000	30	8,705,671	5.16%
400,001 ~ 600,000	13	6,641,804	3.94%
600,001 ~ 800,000	10	6,691,678	3.97%
800,001 ~ 1,000,000	5	4,545,000	2.69%
1,000,001 以上	8	38,364,870	22.75%
合 計	40,743	168,579,35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112年02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180,210	7.23%
林育業		8,885,000	5.27%
達人投資有限公司		6,804,673	4.04%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4,000,000	2.37%
吳翠瑩		2,782,097	1.65%
台灣企銀受託保管群益創新科技基金專戶		1,300,000	0.7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高盛國際公司-TIA投資專戶		1,220,000	0.72%
千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2,890	0.71%
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9%
寶德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	0.58%
合計		40,344,870	23.93%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02月28日止
	每 股 市 價 (註1)	最 高		47.0	49.40
最 低			23.9	33.80	38.05
平 均			38.75	42.33	42.80
每 股 淨 值 (註2)	分 配 前		7.71	11.56	-
	分 配 後		7.71	11.56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股)		154,249,746	158,534,062	-
	每 股 盈 餘 (註 3)		0.62	2.14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	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0	0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62.50	19.78	-
	本 利 比 (註 6)		N/A	N/A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N/A	N/A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9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0.5元時，得全數採股票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11年度已估列新台幣500萬元之員工酬勞，擬以現金分派及未估列董事酬勞，擬不分派董事酬勞，並已經112/03/09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通過。無未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情事，故無差異情形。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並無認列或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情事。111年度擬以現金分派新台幣500萬元之員工酬勞，截至年報刊印為止尚未分配。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11年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並無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情事。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已發行公司債相關資料：

本公司申報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9月29日發文字號：金管證發字第1090357651號函核准，發行總額新台幣伍億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年10月20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100.2%發行
總額		新台幣伍億元整
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2年10月20日
保證機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徐明釗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期限三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款條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0年1月2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9月1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2.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0年1月2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9月11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限制條款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53,800,00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券資訊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註1)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112年2月28日(註4)
項 目			
轉換公司債市價(註2)	最 高	138.95	128.00
	最 低	110.10	116.25
	平 均	124.64	123.73
轉 換 價 格		34.50	34.5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 轉 換 價 格		109年10月20日 新台幣35.0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3)		發行新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詳第89頁至第91頁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109年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9年9月2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證發字第1090357651號核准。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01,000仟元。

(3)本次募集計畫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發行期間三年。

(4)資金用途：用以償還銀行借款100,000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401,000仟元。

(5)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幣別：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年	110年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9年第四季	100,000	1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年第二季	401,000	100,000	150,000	151,000
合計		501,000	200,000	150,000	151,000

2.執行情形：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109年10月募集完成，截至110年第四季其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09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00,00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已於109年第四季全數償還銀行借款完畢。
		實 際	100,000	

(2)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09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00,00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於110年第二季全數支用完畢。
		實 際	100,000	
110年第一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50,000	
		實 際	150,000	
110年第二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51,000	
		實 際	151,000	

本公司於109年度辦理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且每年可降低短期利息支出約485仟元。截至110年第二季，皆按計畫執行完畢，公司在營運資金挹注下，公司營收大幅成長，獲利亦轉虧為盈，相關效益符合預期。

最近三年度營運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 動 資 產	1,489,122	2,223,738	2,761,541
流 動 負 債	518,436	1,532,011	1,389,195
負 債 總 額	1,112,789	1,695,792	1,626,590
股 東 權 益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營 業 收 入	1,326,691	2,454,678	3,404,355
稅後淨利(損)-母公司業主	(98,315)	95,347	338,499
每 股 盈 餘 (元)	(0.64)	0.62	2.14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簽證之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計畫內容：

- (1)股東會決議內容：110年4月29日股東會通過以不超過25,000,000普通股為上限。
- (2)本次計畫發行股數及所需資金總額：第一次私募普通股10,250,000股，以每股32元發行，共計募集新台幣328,000仟元。
- (3)資金用途：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幣別：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年	112年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年第一季	35,000	15,000	2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2年第一季	293,000	0	293,000
合計		328,000	15,000	313,000

2.執行情形：

本公司私募發行普通股，於111年11月募集完成，截至111年第四季其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11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15,00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已於111年第四季償還銀行借款完畢。
		實 際	15,000	

(2)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金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111年第四季	支用金額	預 定	0	依資金運用計畫進行，111年度尚未動支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實 際	0	

本公司於111年度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截至111年底，資金之運用皆按原計畫執行，公司在營運資金挹注下，公司營收大幅成長，獲利亦持續成長，相關效益符合預期。

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2年02月28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6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7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8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6年10月26日	108年12月30日	111年11月8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10月15日	109年8月20日	尚未發行
發行單位數	4,500,000股	4,731,000股	N/A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7%	2.81%	N/A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五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4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7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750,000股	714,200股	N/A
已執行認股金額	27,500,000元	24,139,960元	N/A
未執行認股數量	328,100股	2,308,800股	N/A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10元	新台幣33.80元	N/A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9%	1.37%	N/A
對股東權益影響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屆滿2年後分3年執行，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2年02月28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股數	取得認股數量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經理人	仁富福茂翰	第六次 765仟股	0.45%	666仟股	10.00元	6,660仟元	0.40%	99仟股	10.00元	990仟元	0.06%
	李益東										
	謝家芳										
	李承翰										
	李翊嘉(註7)										
	健偉美	第七次 800仟股	0.47%	144仟股	33.80元	4,867仟元	0.09%	656仟股	33.8元	22,173仟元	0.39%
	邢華秀										
	蔡耀輪(註7)										
	儒	第六次 495仟股	0.29%	403.4仟股	10.00元	4,034仟元	0.24%	91.6仟股	10.00元	916仟元	0.05%
	吳宗柏(註7)										
	李木森										
	張嘉寶										
	隆聲	第七次 541仟股	0.32%	78.8仟股	33.80元	2,663仟元	0.05%	462仟股	33.80元	15,622仟元	0.27%
黃瑞											
徐博文											
戴宜臻											
林怡成(註7)											
李郅如											
資深經理	陳順德(註7)										
資深經理	李承達										
資深經理	游智為										
經理	鍾麗琴										
經理	楊佩容										
副理	張峻青										
特助	戴伊瑩										
專員	陳彥伶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3：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4：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5：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註6：李宗柏先生於111/02/28離職、黃耀輪先生於111/03/15離職、林怡成先生於111/05/13離職、陳順德先生於111/06/30離職、李翌嘉先生於111/06/30離職。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致力於運用先進技術為物聯網、汽車電子解決方案、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提供最優質的產品。透過提供技術整合，持續協助客戶技術開發、設計製造、品質成本管理、取得認證之整合性解決方案。

2.營業比重

產 品 分 類	銷售金額	佔營業額比例
汽車電子產品	2,677,526	78.65
能源管理產品	726,829	21.35
合計	3,404,35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經營業務之主要之主要內容為車用胎壓偵測系統、車用電子產品、綠色能源及儲能設備、以及電源供應器。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車用電子產品：

- ①嵌入式車載電腦。
- ②車用 GPS 相關應用。
- ③行車安全監控及輔助系統。
- ④車用 Android 多媒體互動平臺。
- ⑤強固型行動裝置。
- ⑥車聯網之設備整合及雲端運用。

(2)車用胎壓偵測器：

- ①車廠前裝 OE 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②乘用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 Retrofit 之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③多頻單機通用型 Replacement 胎壓偵測器產品。
- ④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IoV)之大數據(Big Data)分析與應用。
- ⑤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之雲端應用 APP。

(3)能源電力環保設備產品：

- ①長延時不中斷電裝置辦公室&家庭離峰儲能電源。
- ②辦公室&家庭離峰儲能電源。

- ③醫療備用電源。
- ④綠建築備用電源。
- ⑤Data Center 應用之電池備用系統(BBS/BBU)。

(4)電源產品：

- ①衛星通訊地面系統電源供應器
- ②多層堆疊式電源模組 PPS。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車用電子產業市場

汽車產業發展百餘年，對汽車功能需求的複雜性亦越趨增加，而汽車電子產品有相當高的比例屬於感測器，車用感測器需通過嚴格機械性能或物理驗證，包括沙塵、濕度、鹽分、燃油添加劑、震動與劇烈衝擊等，因此嚴格的標準有其必要性；溫度亦是重要考量因素，通常車用感測器需要承受-40°C~120°C溫度變化，且需維持相當程度精確性。汽車零組件屬於少樣多量與規格化，隨著通訊、電子、光電等技術發展與整合，汽車電子元件與產品應用在汽車的比重日益增加，產品需求多無共通標準且呈現客製化特性，車廠為提升差異化程度，汽車電子產品的開發方式為技術能量的象徵，相對生產方式則以多樣少量為原則，汽車電子產品成本高，相容性低，初期都應用於特定高級車上，降低產品生產成本將是能否大量導入市場的關鍵點。

汽車電子和一般電子產業不同。汽車電子產品在運作溫度範圍、功率消耗尺寸與抗干擾雜音能力，都屬每個車廠要求的特殊規格，須符合各車廠嚴苛標準，亦是汽車電子領域廠商須具備的基本技術能力。由於汽車電子元件通常要經過至少數年開發時間，汽車電子產品已由過去的單一零件產品延伸至系統化產品，結合機械、光學、系統與電子控制等，關聯技術範圍甚為廣泛，開發過程須與汽車的機械系統或控制參數配合，汽車電子產品屬性特殊，必須具備極佳的耐震性、耐候性、可靠性，且汽車電子產品多與車輛行駛安全有密切的關聯性，開發成本與產品驗證的時程長。汽車電子產品需在車上不斷地進行測試、幾萬公里甚或長時間實車測試，才能在不斷測試過程中尋找問題，一旦在測試過程中遇到問題，需作適當故障排除(Troubleshooting)，反覆測試驗證與驗證耗時是汽車電子產品最大特徵。

(2)車用胎壓偵測器

胎壓偵測器由於是汽車相當重要的安全件，除了美國、歐洲、中國等主要汽車銷售地區皆已將乘用車100%標準配備之規範外，全球各國也都陸續在研擬將胎壓偵測器列為標準配備之法規中，因此全球TPMS市場將蓬勃發

展，OE市場為未來兵家必爭之地，如何做到輕薄短小電池壽命長久，會是這個市場的重要發展趨勢。另一方面，隨著TPMS在乘用車應用的強制與普及，使用者安全意識提升，未來在商用車，包括物流車、重卡、聯結車、以及大客車等，TPMS都有機會陸陸續續導入成為必備安全件。由於這些車種的車身大幅拉長，行駛的天候路況也相對嚴苛，因此傳輸距離、資料接受率、高低溫濕度的可靠度等等，會是技術發展的基本重點。同時，相較於乘用車的車主大都是個人汽車擁有者，各種商用車的車主反而大都是公司行號車隊，所以這類型TPMS也必須配合各種車隊管理的需求，提供靈活配對、大數據管理、整併後勤服務等附加價值。

在亞洲地區，韓國於2014年規定3.5噸以下的乘用車必需安裝，而台灣則於2016年下半年起將M1及N1類型用車納入安裝規定。隨著國際間越來越重視汽車安全性能中國大陸亦於2017年立法要求，未來新車必須安裝胎壓偵測器，成為美國、歐盟、南韓和台灣之後全球第5個要求新車必須安裝TPMS的國家。目前全球TPMS的出貨量約3億顆，若以中國大陸每年新車產量2,000多萬台估算TPMS的需求約1億顆，全球市場成長成長潛力相當驚人！除了中國大陸外，日本、印度等國家也都已規範新車安裝TPMS。

(3)儲能系統

伴隨節能減碳全球化浪潮，各國相繼推出綠色新政，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及使用各種綠色能源，以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進而帶動新能源技術的高速發展，電力市場對電力儲存的需求越來越大，太陽能、電動車、新能源的大規模發展離不開儲能技術的支撐，儲能被視為未來能源業的明日之星。儲能的應用市場主要視商用、家用、電力政策、智能微電網、能源互聯網的成長性而定。

儲能是能源的硬碟，就像電腦硬碟用來儲存資料，儲能用來儲存能量。要讓太陽能和風能等新能源成為綠色的智慧能源，同時實現智慧能源管理必須依靠儲能。然而，儲能系統的永續發展需考量安全性、經濟性、可靠性、高效性和環境友好性等5個方面。其中，安全性是最重要的指標，是所有儲能系統的評價基礎。而安全性考量則包括電氣安全、電池安全、功能安全、運輸安全、電磁相容、環保和併網介面保護等方面。對廠商而言，除掌握各國不同市場應用及市場補貼政策外，確保儲能產品之安全性及可靠度更是企業不可不知的重點。

雖然2019年4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後，訂立用電大戶需設置一定比例再生能源，或以儲能、購買再生能源憑證、繳納代金代替的規定，即俗稱用電大戶條款的「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草案已於2020年4月1日預告期滿，但實施日期仍屬未定。不過隨著國內電力市場逐步自由化，以及國內電池芯產能陸續開出、帶動電

池成本逐步下降，仍將提高民間企業採購與建置儲能裝置的誘因，未來隨著綠電市場的開放，再生能源發電業與售電業就能透過直供或轉供方式銷售綠電給用戶，用戶也可以裝設綠能與儲能以競價機制參與輔助服務系統，開闢全新營收來源，據台電估算，2025 年前台灣還需要 590MW 的儲能系統與 4GW 容量的輔助服務，目前台電也已規劃配置足夠的各類電力輔助服務，預計 460MW 會從業界購買儲能服務。

2.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	產品	下游
PCB廠、電子零件、金屬與塑膠機構件、鈕扣電池	車用胎壓偵測器	車廠、車改裝廠、輪胎廠、輪框廠、車用配件通路零售商
PCB廠、電子零件、線材、LCD面板、Loader	車用電子系統	車廠、車改裝廠、輪胎廠、車用配件通路零售商、RV製造商
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電解液與隔離模組	綠色能源及儲能設備	電池模組系統組裝廠及終端電池模組應用廠
PCB廠、電池零件、雙壓器、射出廠、線材、金屬殼、金屬連接片	電源供應器	電腦系統廠商、零售通路商、一般使用者

3.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車用電子產業

車用電子產品與車輛法規一直都是相輔相成，如何運用先進科技來達到降低交通事故的目的，是各國持續關注的焦點，然而各國政府針對車用電子安全系統的相關規定越趨繁複嚴格，透過攝影機與多種感測器的結合，作為兼具駕駛安全性及舒適性的車用電子產品，並在各種使用情境下滿足使用者的需求，提供民眾更安全的駕駛環境。根據Gartner統計，在2018年車用電子之應用領域市場中，以車身市場值最大為73.7億美元。隨著安全輔助駕駛需求升高，預期2020年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簡稱 ADAS）市場值為77.5億美元，將會超過市場值為67.2億美元的影音娛樂多媒體成為第二大應用，甚至在2021年ADAS的市場值預期為109.5億美元，將會超過市場值為96.8億美元的車身成為車用半導體最大的產品應用市場，在2023年ADAS的市場規模將上升至166.9億美元。另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推估在2023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將至3,550億美元之產值。

車用電子係指應用於汽車上之電子產品，涉及機械製造與電機電子、資訊、通訊、影音、感測、網路控制等多項技術的應用，目前車用電子的產品應用，大致有「車載影音導航主機」、「後座娛樂系統」、「道路偏移警示系統」、「前車防撞警示系統」、「抬頭顯示器」、「環景偵測系統」、「行車紀錄器」、

「夜視功能」、「藍芽通訊模組」、「數位電視模組」、「導車顯影模組」、「胎壓偵測器」及「電源管理系統」等，該公司除有胎壓偵測系統產品線外，其他主要之車用電子產品，主要以電源管理系統及結合影像辨識、據數收集及分析、電源整合管理及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簡稱IoT)管理等多種需求，將原需單獨設立的各項電子產品，在成本的考量、在美觀空間的配置，整合在同一台主機內。透過整合配件的過程，還可以達到大幅降低成本的目的及數據分析及方便管理之功效。另外，2020年受到新冠肺炎衝擊，美國是全球確診人數最多的國家，隨著美國各地陸續解除居家限制後，掀起了一股露營車旅遊風潮。消費者購買有套房規模的露營車，用轎車或是皮卡拖著跑，到野外生活、度假，成為後疫情時代的新生活模式。

(2)車用胎壓偵測系統

車用胎壓偵測系統TPMS是一種電子系統，主要監測各種類型車輛上充氣輪胎內部的氣壓，透過儀表圖示或簡單的低壓警告燈適時地向車輛駕駛員提供輪胎壓力信息，避免輪胎充氣不足而導致交通事故之發生。基於用車安全考量，各國法規紛紛立法規定新車必需裝置安裝TPMS，成為新車的標準配備。美國是全球最早立法將TPMS列為標準配備的國家，2005年立法通過，並自2007年9月起四輪商用車及乘用車必須安裝TPMS。除了美國市場外，歐盟自2014年底起所有車型皆有胎壓偵測器為標準配備，以歐盟每年銷售1,000萬台新車估計，原廠委託製造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市場需求量約為4,000萬顆，另依據Frost & Sullivan研究報告指出歐盟 TPMS 市場規模至 2020 年將達 5.32 億歐元(約 196 億台幣)年複合成長率為 30.40 %。

在亞洲地區，韓國於2014年規定3.5 噸以下的乘用車必需安裝，而台灣則於2016年下半年起規定新領照的新款式小型車（小客車、小貨車）必須強制加裝TPMS。隨著國際間越來越重視汽車安全性能，中國大陸亦於2017年立法要求並於2020年起新車必須安裝TPMS，成為美國、歐盟、南韓和台灣之後全球第 5 個要求新車必須安裝 TPMS 的國家。隨著各國強制汽車安裝胎壓偵測器法案陸續推動，未來日本、印度等國家也都將開始規範新車安裝 TPMS，進而帶動之市場商機。依據博智（QYResearch）研究報告，預計2024年全球胎壓監測傳感器系統市場達到3,630.65百萬美元。

TPMS電池是無法更換之一次性電池。理想設計是10年壽命，但實際情況會依車主的駕駛情況、行車環境等不同，一般使用年限落在5到7年之間。美國與歐盟分別在2007年及2012年將TPMS列為標準配備後，在2017年之後為更換的高峰期，加上全球舊車安裝需求及中國大陸需求市場興起，將帶動TPMS需求快速擴張，由於每個胎壓偵測器都有特別的ID號碼，讓行車電腦得以辨別裝置位子和取得胎壓與溫度等資訊，但因為ID號碼不同，所以更換後需要重新學習，該公司研發通用型胎壓感測器，可將原本在行車電腦裡的ID號碼複製到新

偵測器上，適用於不特定車款，成功站穩美國銷售市場地位。

本公司近年致力發展車用安全部件胎壓偵測器TPMS，除了積極擴展美歐RF Replacement射頻替代件市場之外，為全球首創且擁有多國專利的藍牙胎壓偵測器(BLE TPMS)，也已成功地打入汽車前裝市場OE (Original Equipment)，陸續量產出貨給國際知名車廠。另將繼續擴大美歐RF Replacement替代件市場，並持續擴大BLE TPMS應用於美歐日OE前裝市場，包括新能源電動車、摩托車、皮卡車、重卡、以及大客車等車隊管理之應用。由於中國大陸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而美國地區亦在研擬強制將胎壓偵測器安裝在卡車及大型車輛上，在可見的未來，TPMS市場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根據Navigant Research研究指出全球電網儲能市場10年複合增長率達43%，未來儲能電池及系統成本一旦降低，再生能源與傳統石化能源將有機會實現平價競爭，在我國風力與太陽能發電容量持續擴充的環境中，由於再生能源發電量易受天候等多種因素影響，因此電網級儲能產品亦逐步在我國展開應用。

(三)技術及研究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級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維持市場高度之競爭力，積極延攬優秀之研發人才，並陸續投入資金開發新產品及突破關鍵技術，研發組織因而逐漸擴展。目前研發部門依其性質區分為車用電子、電源管理、IoT 產品、電池儲能管理等各研發部門。佈局移動裝置與智慧裝置乃至與車聯網智慧網路之間的連結，自行開發低功耗藍牙模組與低功耗 WiFi 模組。

2.研發人員學經歷

本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研發人員計有 97 人，其中具大專以上學歷者有 90 人，佔研發人員總數之 93%，其學歷分佈如下：

112年2月28日；單位：人

學歷	碩士	大專	高中	合計
人數	24	66	7	97
比率	24.7%	68.1%	7.2%	100.0%

3.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研 發 費 用	189,409	201,626
佔 營 收 比 例	7.72%	5.92%

4.重要研發成果

本公司之研發部門，從硬體電路、軟體程式乃至產品外觀、機構改良、可靠度測試、生產測試設備之設計的研發，獲致許多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重要成果。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研發部門為主力部門，其研發成果並獲得國內外多項專利與發明，奠定了公司在業界的競爭能力，成功開發之產品如下：

(1)環保能源電力設備研發重要成果：

- ①離線式 300VA 到 1.4KVA 不中斷電力設備。
- ②在線式 3KV 到 6KVA 不中斷電力設備。
- ③高功率冗餘電源模塊。
- ④太陽能充電器。

(2)胎壓偵測系統：

- ①多頻單機通用型原廠替代件胎壓偵測系統。
- ②乘用車、摩托車、重卡、以及大客車 RetroFit 之低功耗藍牙 BLE 胎壓偵測器。
- ③車廠前裝 OE 胎壓偵測器。
- ④胎壓偵測器與車聯網之大數據分析與應用

(3)儲能系統產品

- ①新能源電動車含乘用車、大巴、物流車等之動力電池系統產品。
- ②工業用太陽能及風力儲能櫃及其鋰電池管理系統。
- ③電廠調頻調幅管理系統。
- ④雲端資料中心 Data Center 之電池備用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1)產品策略

- ①研發輕薄短小且長效電力胎壓偵測器及配合大數據分析應用與 APP 整合，將胎壓偵測產品研究發展的深度與廣度做更全面性的拓展。
- ②專注在電池包輕量化、系統化、模組化以降低成本及縮短開發期，以創意或功能整合，提高產品功能品質，創造產品競爭力。

(2)生產策略

- ①提昇自製自動化測試設備能力，以增加生產良率與品質，並有效控制庫存。
- ②因應不同客戶的需求，提供符合不同的車型、價格的新能源汽車電池包設計研發以及組織加工生產，輔以ERP延伸到KPI的預警系統，以做到及時發現異常與防範未然，並有效控制庫存。拉開與同業競爭者的距離，形成絕對的競爭優勢。
- ③加強少量多樣模組化生產，縮短生產週期以因應客戶短lead-time的需求，及提昇營運週轉。

(3)行銷策略

- ①提供符合RoHS及其他環保要求生產製程的優勢，爭取大廠的合作，擴大佔有率。並以技術、品質、創新，以產品差異與專利保護，提供客戶有競爭力的產品，維繫客戶長久關係。
- ②在現有的基礎上，利用現有之產品線，積極開拓新的客戶，開發第三世界市場。
- ③在原有產品以及服務的基礎上為客戶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務，主動深入瞭解客戶的需求及痛點，以達到客戶滿意的目標。
- ④在歐美及中國地區建立行銷經銷商同盟，充分應用其現有之經銷管道藉此打開產品之知名，爭取大廠的合作，擴大佔有率。

2.長期發展計畫

(1)產品策略

①車用胎壓偵測器產品：

- (a)擴大車用胎壓偵測器運用廣度，產品運用將從目前的一般乘用車大型商務車繼續延伸到一般機車與重型機車族群。
- (b)朝向外型輕薄長效電池產品，以廣泛運用於不同車種的規格需求。
- (c)開發多頻單機通用Replacement胎壓偵測器產品。
- (d)佈局Retrofit以及AM市場，提高公司產品的可見度及知名度。
- (e)穩固優秀之研發人員，提昇技術與創新能力，並強化現有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提供更多層面的市場需求。

②新能源電池包及儲能產品

- (a)持續開發高密度高容量的電池包產品，提供客戶合理的價格高品質及高性能產品。
- (b)利用原電源管理及電池包技術，開發視商用、家用的儲能產品。
- (c)運用鋰電池在儲能產品上，延長備用電源時間及有效管理高低峰電力及電費。

③車用電子產品

- (a)利用原技術，加入IoT、影像辨識及大數據之概念，將產品運用擴大到車用以外之商品市場。
- (b)提高產品的防水性，將產品運用在MARINE產品上。

④電源管理產品

- (a)產品重新設計降低材料成本，以提供客戶具成本優勢之產品及服務。
- (b)打入國際大廠之供應鏈，以提昇公司產品之知名度及可見度。

(2)生產策略

- ①垂直整合關鍵性原物料，並提升廠內自動化生產的比重，縮短供應商物料交期，以期全面成本控管與品質提昇。

②從產品的設計就先考量安全性及品質，另持續改善生產工序及採用流水線式的生產方式，並提升廠內自動化生產的比重，縮短供應商物料交期，以期全面成本控管與品質提昇。

(3)數位媒體系統服務

①持續開闢新的銷售地區，以精耕的方式來耕耘市場。

②以高品質、低成本，就地供貨為原則，讓公司與客戶達到雙贏。

③在各主要國外行銷地區，尋找合適的行銷伙伴，充分應用其對當地市場及客戶之了解，快速拓展產品之銷售點及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地區	110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428,222	17.45%	388,213	11.40%
亞洲	824,307	33.58%	1,298,142	38.13%
美洲	1,184,968	48.27%	1,596,346	46.89%
其他	17,181	0.70%	121,654	3.58%
合計	2,454,678	100.00%	3,404,355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由於目前專業從事電腦週邊相關產品、電源及不斷電相關產品、車用電子產品、電源產品及儲能系統產品等精密產品之代工設計及製造，產品之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分散，PCB廠、線材、射出成型、變壓器等一條龍製程的廠商有限，且由於加工及組裝繁複，最終產品別差異性極大，因此並未有完整而客觀的市場佔有率統計資料可供參考。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車用電子產品方面，IC Insight資料預估未來幾年車用電子在全球電子系統產品中所占的市場佔有率將持續緩慢的成長，預計到2021年車用電子產品占全球電子系統銷售額達9.8%。依IC Insights預測到2021年工業電子系統將成為成長率第二的應用類別，平均年複合成長率達4.6%。

胎壓偵測器產品方面，主要銷售地區美國、大陸、歐洲、日本、印度等都已將TPMS列入規範之內。除現行各國TPMS法規先針對新車市場，強制規定列為標準配備的市場需求外，未來新車市場的換機需求及現有車輛增裝的AM市場，也將是未來TPMS業者成長所在，因此TPMS未來市場具相當大的潛力。

新能源汽車電池包及儲能產品方面，受惠電動車市場日益蓬勃和定置型儲

能應用興起，全球電池組市場產值預估將從2017年的20.2億美元，倍增至2023年87.3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CAGR)高達27.6%。依德國萊因統計，截至2017年，全球已投運儲能專案累計裝機規模為175.4GW，年增長率達到3.9%。未來儲能發展空間大、潛力無限，價格是儲能進入商業應用的關鍵。依德國萊因公司研究。隨著各國補貼政策的完善以及成本的下降，未來儲能電池及系統成本一旦降低，再生能源與傳統石化能源將有機會實現平價競爭。特別是隨著新能源快速發展，德國、美國、日本、澳洲等國紛紛祭出優惠補貼政策，鼓勵新能源發電結合儲能技術的開發利用，在各國儲能政策支持，儲能產品未來成長可期。

就全球工業電腦市場來看，在物聯網及工業4.0發展的帶動下，近年來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逐年攀升，產業研究機構IHS指出，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將呈現6%的複合年均成長率，並將於2019年達到43億美元的全球產值。另依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預估，2016年至2020年全球智慧製造的產業成長率約在8%-12%，仍處於成長趨勢。

3. 競爭利基

- (1) 本公司專注於ODM/OEM領域，與現有國際廠商均建立直接聯繫的管道，藉由與客戶的互動，可了解客戶未來的產品發展與市場需求趨勢。
- (2) 本公司針對不同的產品線設立研發部門，另外在大陸惠州及鎮江也有研發工程團隊持續改善既有產品以及設計成本的降低，能加速產品開發速度，及時因應市場及客戶之多樣需求及變化。
- (3) 本公司擁有台灣及大陸的製造工廠，並結合二岸材料供應鏈廠商之個別專長及特點，除可有效掌控產品的成本、品質與交貨期，並可因應客戶之所在地及要求調整生產地，提昇公司產品價格及服務競爭力。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 車用電子

汽車售後維修市場日益重視汽車零組件品質與價格間之平衡，因消費者對汽車駕駛之安全感及舒適感日益重視，及各汽車製造廠為降低製造成本及增加差異化，汽車電子零件佔整車成本比例日益增加，故預期全球車用電子零組件將持續溫和成長。

新興地區如亞洲中國大陸、印度等地，汽車市場成長迅速，有利本公司汽車電子零組件銷售額成長，另國內的電子及IC半導體產業結構完整，上、中、下游體系密切配合，產業供應鍊完整，在此產業完整群聚效應下，本公司可獲得豐沛的資源，技術發展將可獲得強而有力的支援。加上國內電子產業向來以創新、成本控制聞名全球，在競爭激烈的汽車市場中，可加速本公司產品研發速度。

② 電源產品及儲能系統

近幾年來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及發展新能源、提高能源效率已成為世界趨勢，綠能產業發展也因應而生，使得屬綠色能源產業相關之電池技術成為最後矚目的產業。而鉛酸電池的危害也是眾所周知，卻苦無對策，鋰鐵電池正是其最佳的替代選擇。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部分關鍵零件交期拉長。
- ②大陸廠商廉價競爭。
- ③大陸缺工潮及工資上漲。
- ④電子零組件產業進入成熟期。
- ⑤由於零組件供應商擁抱車聯網，短中期造成初階零件需求大於供給。

因應對策:

積極簡化設計、模組化生產並大量採購來降低成本，改善製程及設備並提高自動化及產能藉此平衡人力成本增加之衝擊，策略聯盟主要供應商，創造雙贏之合作關係，以利成本之掌握並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升利潤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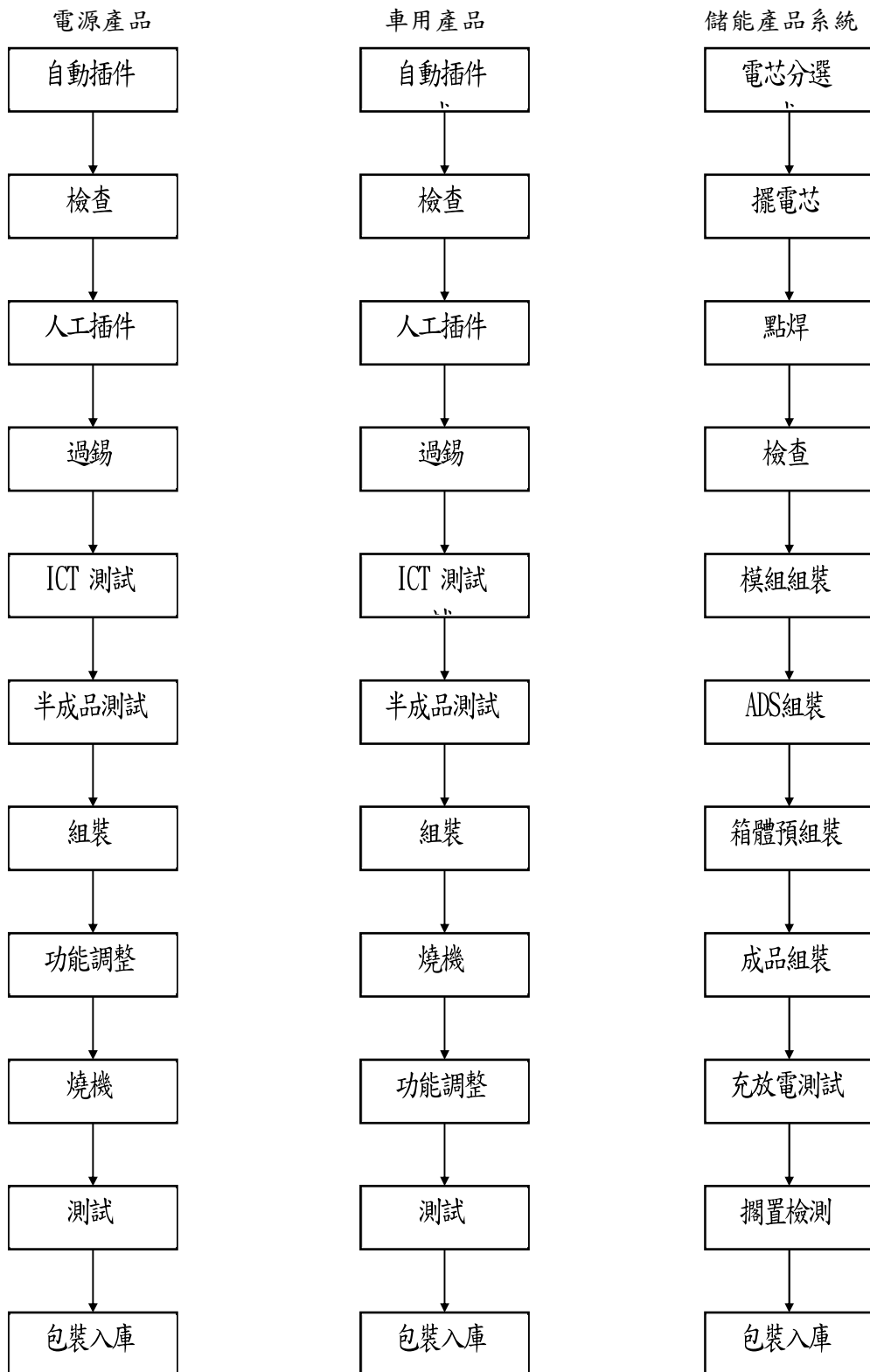
拓展海外行銷據點，迅速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就近服務客戶，並與上下游廠商相互合作、分工，提升效益。致力於降低成本、提高研發能力與市場佔有率，以增加競爭對手之市場進入障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適用範圍	重要功能
車用電子產品	RV、汽車用	開關及電源監控、影音設備管理及數據收集及分析
車用胎壓偵測器	乘用車、卡車、拖曳車、機車等	行車時胎壓與胎溫狀況偵測
儲能產品	商用及家用儲電	提供動力及電力
電源產品	家用或商用電腦使用	將低穩定性高壓電流轉換成穩定性的低壓電流

生產作業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來源以就生產地取得為主，來源充裕且至少維持 2 家以上之供應商的政策下，促使供應商協同配合、品質精進及價格穩定合理。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及客戶資料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257,028	12.48	無	A 供應商	297,641	14.23	無
2	B 供應商	252,141	12.24	無	C 供應商	232,154	11.10	無
3	其他	1,550,541	75.28	無	其他	1,561,297	74.67	無
	進貨淨額	2,059,710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091,092	100.00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止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24,306	21.36	無	B 客戶	964,478	28.33	無
2	B 客戶	454,091	18.50	無	A 客戶	954,165	28.03	無
3	C 客戶	304,243	12.39	無	C 客戶	287,230	8.44	無
4	D 客戶	266,812	10.87	無	D 客戶	164,799	4.84	無
	其他	905,226	36.88	無	其他	1,033,683	30.36	無
	銷貨淨額	2,454,678	100.00	無	銷貨淨額	3,404,355	100.00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止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pcs、仟台、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汽車電子產品		12,000	9,972	1,202,530	19,000	15,452	1,814,469
能源管理產品		1,700	467	1,043,838	150	114	880,966
合計		12,700	10,439	2,246,368	19,150	15,566	2,695,435

註一：111年度汽車電子產品產量含代工。

註二：部份產品線共用多項之設備產能具多樣產品生產性，人員間亦互相調配，因此相互間之產能具替代性。且因包含多項產品無法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pcs、仟台、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車電子產品		340	85,187	9,486	1,485,514	158	51,549	16,368	2,625,977
能源管理產品		42	343,035	6,676	540,942	222	336,664	27,222	390,165
合計		382	428,222	16,162	2,026,456	380	388,213	43,590	3,016,14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112年2月28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86	178	190
	間接人員	184	192	193
	職 員	146	171	176
	合 計	516	541	559
平 均 年 歲		37.34	37.55	37.6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50	4.51	4.2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	0.6	0.5
	碩 士	9.3	11.3	11.3
	大 專	44.7	45.3	44.6
	高 中	28.5	26.0	24.3
	高中以下	17.3	16.8	19.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充實與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定期的勞資會議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所以雖沒有設置工會組織，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

1.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辦理福利事項。現行之福利制度要項包括：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及員工眷屬保險、生日禮券、員工婚喪喜慶補助、旅遊補助、員工汽機車停車補助、慶生活動、年終晚會及摸彩等。

2.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不定時依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之需求安排進修課程。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除對新進員工進行新人訓練外，更依員工個人職務及工作需要，進行不同職能之教育訓練活動，以培養員工之專業技能，111年度本公司舉辦涵蓋ESG、工作技能、品保、專案管理、智慧財產及法務及管理能力等培訓課程共計498小時，3,995人次參加訓練。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新舊制之提撥比例與提撥狀況：

111年度本公司無舊制員工，故無提撥舊制退休金。每位符合新制退休金規定之員工，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由公司均按每月薪資6%提撥外，另員工本人可依個人意願選擇自願提撥0%~6%不等之退休金，提存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中；中國大陸廠區員工亦依據當地法令為員工投保養老保險，並足額提撥。集團員工參與退休計畫比例為100%。111年度本集團合計提撥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1,905萬元。

(2)申請退休條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①本公司員工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服務年資滿15年以上，且年齡滿55歲者。
- B.服務年資滿25年以上者。
- C.工作10年以上滿60歲者。

②本公司員工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強制退休：

- A.年齡滿65歲者。
- B.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3)申請退休之程序及給付：

符合上述退休申請條件員工，應填具退休申請書經核定後，辦理退休手續。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係秉持著「勞資一體」之理念，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此外，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茲說明如下：

- (1)定期舉辦部門溝通會議，與同仁溝通公司與部門之營運計畫、業務概況及市場狀況等資訊。
- (2)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兩性之間良好的工作關係與互動原則，免於性別歧視或騷擾。
- (3)成立勞資會議，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協商，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圓融。
- (4)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團康活動並辦理福利事項。
- (5)設立彈性工時制度，俾利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 (6)勞健保基本保障之外，另有團體保險，使員工的生命安全、醫療和家庭獲得更大的保障。

5.員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長期以來戮力於環保節能及員工照護，期望能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之路。除遵循相關法規外具體措施如下：

(1) 通過下列國際認證確保員工安全:

認證項目	廠區	認證日期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南崗廠	2020/01/08 - 2023/01/07 2023/01/08 - 2026/01/07
	惠州廠	2022/07/04 - 2025/07/03
	鎮江廠	2020/05/28 - 2023/05/27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認證	南崗廠	2020/01/08 - 2023/01/07 2023/01/08 - 2026/01/07
	惠州廠	2022/07/04 - 2025/07/03
	鎮江廠	2020/05/28 - 2023/05/27
IECQ QC80000:2017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	南崗廠	2020/03/06 - 2023/03/05

(2) 著重源頭管理

將所有可能的危害於設置設備及設施時即思考預防之道。依據製程特性及重要安全規格，建立機台設備安全規範，運作階段針對現場作業安全，經危害鑑別與評估，採用最佳可行方法及技術，進行危害預防與風險控制，以保障員工作業安全。

111年度針對作業相關衛生安全之教育訓練共計261小時，2239人次受訓。

(3) 推動安全文化

本公司持續推動安全文化，希望每位同仁在不同的位置上，發揮各自的安全角色，將安全意識實際融入工作和生活，達成團隊零災害之願景。

(4) 強化危害預防之溝通與訓練

為了有效提升所有員工對安全衛生的認知，本公司分別針對各階層同仁規劃相關主題課程，內容包括環境保護、安全衛生、緊急應變、管理系統、風險管理、社會責任與消防，以期員工能認知危害，落實安全標準程序。除訓練外，並建立部門環安幹事機制，定期蒐集員工之工作安衛需求，並藉此傳遞安衛管理措施與訊息，以達良好雙向溝通。

111年度針對強化危害預防之溝通與訓練共計425小時，2,863人次受訓。

(5) 促進員工健康

本公司與博仁綜合醫院及員林郭醫院大村分院簽訂定期由專業醫師與護理師至公司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每年提供員工例行健康檢查，並每半月寄發醫療與健康資訊周刊以規劃完整之健康管理方案。為因應近年來之傳染病，可能對企業以及員工所造成之衝擊，除持續監控相關資訊外，本公司並建有完整之應對組織與程序，以進行防疫或減災作業，保護員工健康及避免營運衝擊。

111年度共提供362人次健康檢查及89人次之健康訪談。另e-mail寄發20篇健康管理宣導文章給全體員工。

(6) 建立緊急應變架構

為避免緊急事故造成營運重大衝擊，除了日常之緊急應變編組與訓練外，本公司並設有緊急應變中心之組織，隨時掌握廠內狀況。本公司建立完整之緊急應變計畫，涵蓋火災、化學品洩漏、地震、洪水等事故應變準備與計畫，並執行相關演練，使人員能熟悉各項程序，以於緊急事故時能降低人員及財產之衝擊。

111年度共計舉辦有關事故緊急應變相關演練共計18小時，357人次參與受訓。

(7)持續監控與稽核

對於廠區環安運作，依法執行各項環境檢測與人員作業環境測定外，並建立完整之稽核程序，除日常巡檢高風險作業檢查、主管巡檢，並分別設立公司及廠區層級之環安管理組織，由高階主管或各廠區最高主管召開，以進行各項環安事務之定期審查，檢討運作情形及設立目標與方向，落實持續改善及提升環安績效。

111年度共舉辦1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檢討運作情形及持續改善環安。

6.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管理階層之接班人的選才培育，攸關企業的永續經營。接班人計畫在於承接企業經營之與時俱進，提供企業永續經營之人力需求。在規劃接班計畫中，本公司特別著重必須具備卓越的執行力外，價值觀念及人格特質要與公司期望相符，包括誠信及創新，優質員工持續透過在不同之事業、區域及不定期進行，考驗其適應力及管理能力。

高階管理階層接班規劃的培訓以發展全方位經營管理能力、專業能力及個人發展計畫為主，視個人工作需求及學習狀況，量身訂做訓練時程。透過專業能力及各面向課程訓練，使受訓者整合運用，以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111年度本公司安排涵蓋了永續發展、品質管理、法務、專利權、內部人股權、營業秘密、資訊安全、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等多樣性訓練課程共計170小時，以培訓未來可能接班管理階層之幹部。

7.性別平等及多元化友善職場

系統電子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落實僱用多元性、薪酬與升遷機會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別。

性別平等及多元化指標	百分比
女性員工佔總員工	52.31%
女性高階主管佔高階主管	30.00%
中華民國籍佔總員工	87.62%
外國籍佔總員工	12.38%

對於女性員工的照顧，以及讓女性員工可以發揮最大潛力之承諾，期能打造出一個“性別友善職場”，我們在工作場所設置哺(集)乳室提供女性員工在「母性健康保護」方面之方便與重視，讓女性員工能真正感受到舒適健康的職場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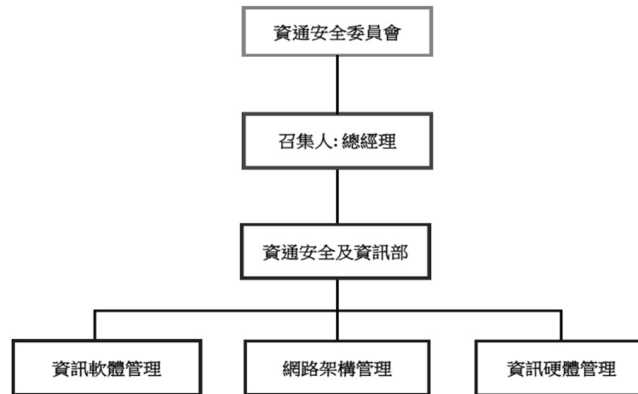
我們重視員工多元性，進用4名身心障礙員工，另對外國籍員工，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提供休閒運動場地、安排諮商人員到廠關懷及舉辦年終聚餐，從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建立資通資產監控及管控機制，所有人員均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負責之相關資通資產，以確保本公司重要資通資產之機密性、正確性及可用性。
- (2) 員工之工作職掌應作適當區隔，並僅授予完成工作所需之必要權限與資訊。
- (3) 人員錄用應進行必要之考核並簽署相關作業規範，以瞭解維護保證資通安全為每位人員之義務，落實於日常工作中。
- (4) 建立業務持續運作管理機制，以維持其適用性。
- (5) 本公司資通安全措施，應符合法律之規範與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之要求；所有資通安全規範或程序之建置及修改，須遵循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機制。
- (6) 確保內部資料的保護及保存正確與安全，以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
- (7) 當資通安全事件發生導致權益受損時，進行及時並適當地回應與處理。

3. 具體實施措施：

本公司已於111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之資安管理年度執行情形。

- (1) 建置獨立備份網段，自動備份及復原各服務主機內資料。
- (2) 個人電腦作業系統升級，導入雲端作業環境。
- (3) 外寄電子郵件自動備份，依需求進行外寄前審核管理。
- (4) 更換新式防護系統，將個人電腦及服務主機同時納入防護。
- (5) 移動儲存控管，禁用外接儲存設備。
- (6) 紀錄個人外部網站行為。
- (7) 禁止即時通訊軟體外寄檔案。
- (8) 每月進行集團內資安e-mail宣導。
- (9) 主機虛擬化，消除外部攻擊、硬體故障所導致的系統服務中斷。

(10) 遠端桌面遙控，即時且安全的處理各地個人電腦問題。

4.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

本公司注重資通安全，持續增加資安相關之人力佈局及資通安全防護架構相關之軟體及硬體投資，目前公司共有6位資安人員，另在111年度投資資安相關之軟硬體費用總計金額約新台幣2,100萬元，足見本公司對資通安全之重視。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發生。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財務資料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337,340	1,092,713	1,489,122	2,223,738	2,761,5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0,267	404,507	418,464	418,033	453,061
無形資產		31,114	13,931	12,698	14,650	19,843
其他資產		123,798	212,197	259,117	245,491	334,916
資產總額		1,872,519	1,723,348	2,179,401	2,901,912	3,569,3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0,461	536,406	518,436	1,532,011	1,389,195
	分配後	390,461	536,406	518,436	1,532,011	1,389,195
非流動負債		0	75,821	594,353	163,781	237,3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0,461	612,227	1,112,789	1,695,792	1,626,590
	分配後	390,461	612,227	1,112,789	1,695,792	1,626,59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511,547	1,511,547	1,524,847	1,545,534	1,670,605
	預收股本	0	0	15,958	9,956	9,627
資本公積		92,411	96,653	135,896	160,349	310,0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44,968
	分配後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44,968
其他權益		(98,758)	(99,691)	(95,925)	(90,902)	(92,46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89,812	16,561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82,058	1,111,121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分配後	1,482,058	1,111,121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005,795	822,364	1,209,276	1,714,068	2,463,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318	277,970	288,449	291,046	300,506
無形資產		16,837	13,282	9,177	11,356	16,442
其他資產		529,674	486,291	581,867	582,884	759,590
資產總額		1,813,624	1,599,907	2,088,769	2,599,354	3,539,6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21,378	496,968	448,069	1,243,439	1,366,382
	分配後	421,378	496,968	448,069	1,243,439	1,366,382
非流動負債		0	8,379	574,088	149,795	230,4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1,378	505,347	1,022,157	1,393,234	1,596,872
	分配後	421,378	505,347	1,022,157	1,393,234	1,596,87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511,547	1,511,547	1,524,847	1,545,534	1,670,605
	預收股本	0	0	15,958	9,956	9,627
資本公積		92,411	96,653	135,896	160,349	310,0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44,968
	分配後	(112,954)	(413,949)	(514,164)	(418,817)	44,968
其他權益		(98,758)	(99,691)	(95,925)	(90,902)	(92,46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分配後	1,392,246	1,094,560	1,066,612	1,206,120	1,942,771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458,640	1,042,284	1,326,691	2,454,678	3,404,355
營業毛利	215,827	94,368	262,699	488,525	804,551
營業利益(損失)	(199,358)	(356,582)	(101,844)	83,561	304,1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031	2,286	1,761	11,786	34,377
稅前淨利(虧損)	(176,327)	(354,296)	(100,083)	95,347	338,49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02,537)	(357,779)	(100,083)	95,347	338,49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虧損)	(202,537)	(357,779)	(100,083)	95,347	338,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57)	(17,400)	1,866	5,023	1,0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5,094)	(375,179)	(98,217)	100,370	339,523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338,499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7,732)	(73,020)	(1,768)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339,5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911)	(73,251)	(1,768)	0	0
每股盈餘(元)	(1.22)	(1.88)	(0.64)	0.62	2.14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062,461	799,997	1,298,610	2,120,074	3,189,385
營業毛利		181,528	58,391	199,057	363,854	648,213
營業利益(損失)		(49,817)	(208,780)	(109,539)	49,395	239,5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225)	(72,520)	11,224	45,952	98,978
稅前淨利(虧損)		(159,042)	(281,300)	(98,315)	95,347	338,49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虧損)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338,49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虧損)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338,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378)	(17,169)	1,866	5,023	1,0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339,52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4,805)	(284,759)	(98,315)	95,347	338,4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0,183)	(301,928)	(96,449)	100,370	339,5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22)	(1.88)	(0.64)	0.62	2.14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107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年	邱昭賢、徐明釗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1年	支秉鈞、邱昭賢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85	35.53	51.06	58.44	45.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6.12	270.59	390.71	321.51	479.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2.50	203.71	287.23	145.15	198.79	
	速動比率(%)	274.67	168.46	249.51	103.23	163.15	
	利息保障倍數(%)	(7,955.14)	(4,560.56)	(3,026.62)	1,418.95	4095.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8	4.51	4.38	5.12	4.41	
	平均收現日數(日)	81	81	83	71	83	
	存貨週轉率(次)	5.30	3.74	6.08	5.39	5.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0	4.46	3.63	3.56	3.81	
	平均銷貨日數(日)	69	98	60	68	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50	2.66	3.22	5.87	7.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58	0.68	0.97	1.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4)	(15.50)	(4.91)	3.98	10.55	
	權益報酬率(%)	(12.45)	(22.90)	(9.10)	8.39	21.50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3.19)	(23.59)	(6.61)	5.37	18.10
		稅前純益	(11.67)	(23.44)	(6.50)	6.13	20.15
	純益率(%)	(12.67)	(27.32)	(7.41)	3.88	9.94	
每股盈餘(元)	(1.22)	(1.88)	(0.64)	0.62	2.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76)	(13.57)	(0.71)	(1.94)	12.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25)	(112.52)	(78.78)	(5.83)	4.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7)	(4.49)	(0.24)	(1.83)	6.6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5	0.70	0.16	2.12	1.38	
	財務槓桿度	0.99	0.98	0.97	1.09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減少，係資產總額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而成長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獲利增加及現金增資而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流動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流動資產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增加所致。							
4.速動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流動資產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增加所致。							
5.利息保障倍數(%)：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9.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營業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10.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前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11. 純益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餘(元)：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比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係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6. 營運槓桿度：111 年度較 110 年度減少，係營業利益因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個體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23	31.59	48.94	53.60	45.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2.78	393.77	566.82	461.78	722.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8.69	165.48	269.89	137.85	180.26	
	速動比率(%)		219.85	148.32	252.22	112.09	159.06	
	利息保障倍數(%)		(7,165.51)	(14,200.97)	(7,071.04)	5,889.13	10,162.4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4	4.34	4.46	4.92	4.61	
	平均收現日數		59	84	82	74	79	
	存貨週轉率(次)		9.90	6.81	10.97	8.43	8.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3	2.93	3.89	4.15	4.40	
	平均銷貨日數		37	54	33	43	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6	2.97	4.59	7.32	10.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47	0.70	0.90	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18)	(16.61)	(5.27)	4.12	11.12	
	權益報酬率(%)		(12.45)	(22.90)	(9.10)	8.39	21.50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3.30)	(13.81)	(7.11)	3.18	14.26
		稅前純益		(10.52)	(18.61)	(6.38)	6.13	20.15
	純益率(%)		(17.39)	(35.60)	(7.57)	4.50	10.61	
	每股盈餘(元)		(1.22)	(1.88)	(0.64)	0.62	2.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32	(37.97)	(2.05)	(2.00)	12.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4	(32.69)	(46.27)	(10.30)	(0.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5	(14.29)	(0.58)	(1.70)	7.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1	0.79	0.53	2.16	1.30	
	財務槓桿度		0.96	0.99	0.99	1.03	1.01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獲利增加及現金增資而致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流動資產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流動資產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9.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元)：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係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111年度較110年度減少，係營業利益因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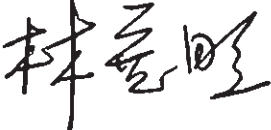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223,738	2,761,541	537,803	24.18
非流動資產	678,174	807,820	129,646	19.12
資產總額	2,901,912	3,569,361	667,449	23.00
流動負債	1,532,011	1,389,195	(142,816)	(9.32)
非流動負債	163,781	237,395	73,614	44.95
負債總額	1,695,792	1,626,590	(69,202)	(4.08)
股本	1,545,534	1,670,605	125,071	8.09
預收股本	9,956	9,627	(329)	(3.30)
資本公積	160,349	310,036	149,687	93.35
保留盈餘	(418,817)	44,968	463,785	110.74
其他權益	(90,902)	(92,465)	(1,563)	1.7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06,120	1,942,771	736,651	61.08
權益總額	1,206,120	1,942,771	736,651	61.08

註：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者，予以分析其變動原因。

(二)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1. 流動資產增加：係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增加：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係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溢價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2,454,678	3,404,355	949,677	38.69
營業毛利	488,525	804,551	316,026	64.69
營業利益(損失)	83,561	304,122	220,561	263.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86	34,377	22,591	191.68
稅前淨利(損)	95,347	338,499	243,152	255.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損)	95,347	338,499	243,152	255.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023	1,024	(3,999)	(79.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	100,370	339,523	239,153	238.27

(二)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者，予以分析其變動原因：

- 1.營業收入增加：本公司111年度客戶需求增加致營收成長。
- 2.營業毛利增加：因111年度營收增加致獲利提高。
- 3.營業利益增加：因111年度營收增加及營業費用有效控管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5.稅前淨利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增加：因111年度營收與獲利成長，致稅前淨利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大幅增加。
- 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因111年度營收與獲利成長，致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大幅增加。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112年，在現有胎壓偵測器的客戶基礎上，將積極拓展美歐日胎壓偵測器替代件市場外。同時開發單機雙頻相容於美歐日車種原廠的胎壓偵測器，進一步往OE市場推展。另將加速大陸及美國二大地區胎壓偵測器售後加裝(Retrofit)市場的佈局，增加大陸地區代理經銷商管道，並持續擴大低功耗藍牙(BLE)胎壓偵測器在市場上的應用，推出針對一般乘用車、摩托車、重卡、皮卡以及大客車的應用產品。

中國政府已將胎壓偵測器規範為一般乘用車的標配產品，本公司正積極佈局，加速開發大陸地區專車專用胎壓偵測器，搶佔中國大陸車廠前裝市場之機會。胎壓偵測器成為汽車的標配是必然的趨勢。全球一年有一億台新車出廠，再加上每年一億台舊車需要替換胎壓偵測器，預估全球市場一年有將近8億顆胎壓偵測器的需求量，市場規模很大，未來營收成長應可期。

系統電子結合 IoT 的經驗與技術，運用在汽車電子產業上，成功地研發出休閒露營車(Recreation Vehicle)內部中央控制系統。此系統可以協助使用者，透過雲端、手機和中控面板來操控車內所有的電器用品及設備。目前已經和美國兩大露營車廠的系統整合成功並順利導入量產。除了繼續尋找美國其他露營車車廠合作外，也積極佈局歐洲、澳洲和日本等市場，以擴大市場佔有率。另外也借力使力，運用公司原有能源儲存及管理的技術，開發露營車專用的太陽能電力儲存及不斷電系統來擴大營收。

在能源管理方面，公司會繼續發展不斷電系統。在原有產品基礎上，從低階的生產製造，提升至高容量及高端的 UPS 以滿足客戶在特定市場的需求。另外也協助客戶導入鋰離子電池應用技術以取代原應用在UPS 的鉛酸電池。公司已開發出工業用的電池備援電源系統，並已取得很好的進展。公司也打算運用現有技術，考慮開發適合一般家庭、大樓或偏遠地區使用的太陽能儲能系統。公司將會持續投入人力及資源。除了繼續開發各項工業或廠端用之電池模組外，也將其營業範圍延伸至電池管理系統(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搭配電池包行銷，以提升電池包模組的附加價值，擴大市場利基，預計在市場運用面增加下，可提昇產品之市場空間。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40,787	174,984	388,176	1,228,963	無	無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74,984仟元：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252,230仟元：主係本期購置生產設備及取得金融資產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452,011仟元：主係私募現金增資及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營運現金充足，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未來一年預計在營運情況回穩下，營運現金仍將充裕。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最近年度認列之轉投資利益(損失)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30,617	海 外 控 股	主要認列其所轉投資公司的大陸轉投資事業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之利益。	無	無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39,273	海 外 控 股	主要認列其所轉投資公司的大陸轉投資事業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之利益。	無	無
系統美國(股)公司		45	美加市場行銷及售後服務	本公司轉投資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4,984)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7,193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15%)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1.47%)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1.09%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佔稅前淨利(損)比率	10.99%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111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短期借款為8,816元，金融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

本公司每年度利息費用增加88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因公司現金及金融資產減除負債係為淨部份，因此利率上升，對公司之短期資金運用之收益較有利。未來公司會持續就各種幣別之利率變化持續注意，增加對公司有利之幣別部位之定存。

2.匯率變動影響：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之進出口業務資金往來，匯率波動影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111年底具匯率變動之風險USD兌台幣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為有USD34,859仟元及USD6,339仟元，USD兌RMB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有USD1,218仟元及USD7,375仟元，HKD兌台幣之金融資產有HKD786仟元，HKD兌RMB之金融負債有HKD3,649仟元，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若美元市場匯率升值1%，將增加本公司利益約6,754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具體措施為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份，予以採取避險性預售遠期外匯措施。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主要進貨來源為台灣與大陸地區，近年來台灣通貨膨脹率約在2%以內，依據主計處之統計資料，年度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約為2%，通貨膨脹風險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另因本公司為電子及汽車動力元作相關產業，電子產品及原物料具有價格長期下跌之特性，本公司將持續進行更嚴格的成本與費用管控，降低可能發生的通貨膨脹所帶來的風險。
- (2)未來因應措施：除掌握上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化情形，將會在成本控制及報價上保持高度關注，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減少通貨膨脹影響原物料成本上升。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
- 2.本年度本公司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以轉投資之子公司為對象，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秉持保守穩健為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之遠期外匯為主，且係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本年度並無發生虧損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針對公司目前發展的產品，公司會持續並積極培養及招募市場上優秀的研發人才，不僅僅致力產品品質提升以符合國際各國法規的要求並取得認證外，還要提升產品設計的能力，包括新技術的應用、無線通信軟件及手機APP的開發等，滿足客戶的需求，為客戶創造價值並提升競爭力。

- (1) 繼續優化通用型胎壓偵測器的硬體設計，包括輕薄短小、長距離無線傳輸、最小功率耗損、並減少零件數量。軟體開發偏重在人機介面人性化、智慧化以及和手機、雲端、大數據作無縫隙的系統整合。
- (2) 與協力廠商合作，建立自主的軟體開發工具，強化Replacement 市場競爭力。
- (3) 與客戶合作，透過藍牙無線傳輸胎壓偵測器，開發美國卡車車隊管理系統。
- (4) 運用太陽能充電技術開發露營車專用儲能及發電系統。
- (5) 繼續開發電池包管理系統、提升電池續航力、降低電池內部溫度以減少電池燃燒和爆炸等危險事故。
- (6) 繼續開發儲能發電系統，提升供電效率。

2.111年度實際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201,626仟元，佔全年營業額約5.92%；112年度因應新產品開發計畫，預估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220,000仟元-250,000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內部組織設有董事長室、總經理室、財務部及法務單位，其功能之一即為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政策及法令。此外，公司內部作業程序遵守目前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以確保公司業務及財務工作執行之合法性。108年中美貿易關稅問題及近二年新冠肺炎疫情，對國內在大陸設廠之所有電子產業公司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部份在大陸生產之產品亦在影響之內，惟本公司在台灣南崗之廠房設備及場地可充分容納將原大陸生產出口至美國之產品移至台灣生產，因此可解決中美貿易關稅及新冠肺炎疫情問題對公司之衝擊。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配合市場需求持續不斷投入產品研發，以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專業代工及製造服務，並隨時因應科技改變帶來的需求與變化，以降低市場風險，追求公司財務業務長期穩定發展。另在資通安全上也以客戶資料的保護及保存及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方面，持續加強及投入人力及資源。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已成立超過45年，一向堅持正規經營並致力於研發創新，向保持良好信用關係與風評，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形象改變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2.本公司由董事長室、總經理室及法務部門組織危機處理小組，對於會造成公司不利形象的危機及時作出因應做法。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7 年 8 月 6 日接獲由都築電器株式會社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該公司主張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及賠償金共計美金 5,306 仟元及日幣 1,225 仟元，本公司認為其主張應無理由，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截至民國年報刊印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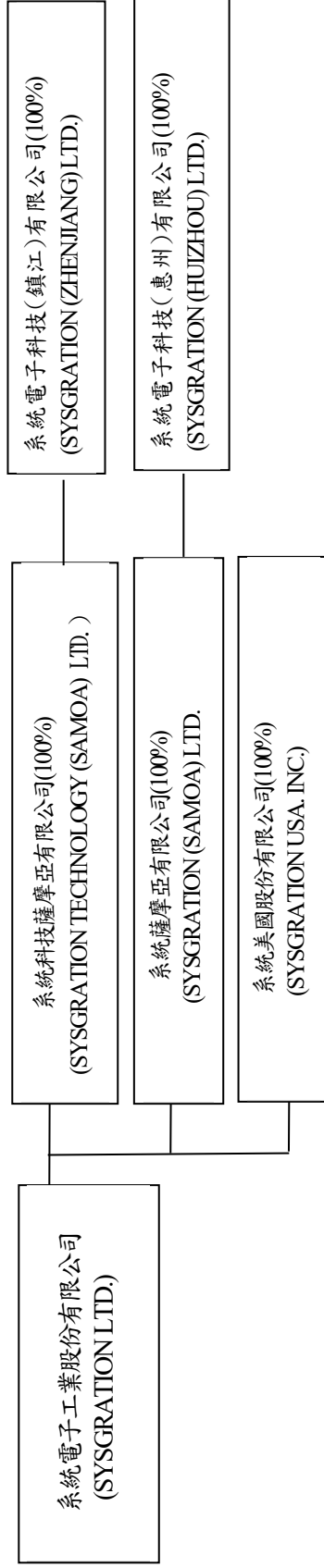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6/10/14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1號5樓之1	1,680,232	電子產品製造買賣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101/10/2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671,762	海外控股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87/09/2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505,131	海外控股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92/01/15	1043 Segovia Circle, Placentia, CA 92870, USA	10,062	電子產品買賣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02/01/08	鎮江新區大港揚子江路33號航空天工業園5號2樓	663,336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04/08/01	惠州市大亞灣響水河工業區龍山七路域鑫科技園3樓	113,627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汽車電子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另有一小部分關係企業則以投資業務為其營業範圍。整體來說，本公司及關係企業透過技術、製造、行銷及服務的互相輔助，達到互利的局面，創造集團最大之利潤。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 表人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比 例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 事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21,800,000	100.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 事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15,938,000	100.00%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300,000	100.00%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董 事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李益仁	0	100.00%	
	董 事	葉家福		0	0.00%	
	董 事	李承翰		0	0.00%	
	監 事	謝東富		0	0.00%	
	總 經 理	葉家福		0	0.00%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董 事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謝東富	0	100.00%	
	董 事	李芳茂		0	0.00%	
	董 事	李益仁		0	0.00%	
	監 事	李承翰		0	0.00%	
	總 經 理	李芳茂		0	0.0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損)	稅後利(損)	每股盈餘(元)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671,762	248,959	0	248,959	0	(42)	30,617	不適用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505,131	225,827	0	225,827	0	(42)	39,273	不適用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0,062	4,318	46	4,272	909	45	45	不適用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663,336	306,407	58,215	248,192	602,594	33,821	30,656	不適用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13,627	642,987	479,137	163,850	1,127,302	41,308	44,808	不適用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閱本報附錄一。

(八)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免編製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報告書。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11年度第1次私募 發行日期：111年12月2日	111年度第2次私募 發行日期：112年4月25日(預定)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本公司經111年4月29日股東會通過以發行總額25,000,000普通股為上限，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發行，本次發行普通股10,250,000股。	本公司經111年4月29日股東會通過以發行總額25,000,000普通股為上限，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發行，本次發行普通股12,600,000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1. 本次私募價格不低於定價日下列三款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p> <p>(1) 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p> <p>(2) 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依上述定價方式，茲以111年10月18日為定價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36.55元、35.93元及36.43元、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39.25元，取較高者39.25元為本次私募參考價格。並訂定實際私募價格32元，為參考價格之81.53%，未低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p>1. 本次私募價格不低於定價日下列三款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p> <p>(1) 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p> <p>(2) 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依上述定價方式，茲以112年3月9日為定價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44.2元、43.75元及43.17元、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42.37元，取較高者43.17元為本次私募參考價格。並訂定實際私募價格35元，為參考價格之81.07%，未低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最低成數八成。</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經111年4月29日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並擬包括內部人及關係人，且以不發生經營權重大變動為原則。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及發行成本，並考量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股權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1年10月31日	112年03月21日																																																																																																																
變更登記函號	經濟部111年11月25日經授商字第11101216530號	尚未變更登記完成																																																																																																																
應募人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股數)</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林育業</td> <td rowspan="10">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td> <td>5,4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td> <td>1,0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胡耀仁</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吳中傑</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林美娜</td> <td>6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陳信安</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曾百由</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陳瑞昌</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捷布亞全球基金投資專戶</td> <td>75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body> </table>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數)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林育業	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	5,400,000	無	無	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無	無	胡耀仁	500,000	無	無	吳中傑	500,000	無	無	林美娜	600,000	無	無	陳信安	500,000	無	無	曾百由	500,000	無	無	陳瑞昌	500,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捷布亞全球基金投資專戶	750,000	無	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股數)</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李益仁</td> <td rowspan="20">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td> <td>700,000</td> <td>董事長</td> <td>董事長</td> </tr> <tr> <td>戴伊登</td> <td>500,000</td> <td>員工</td> <td>無</td> </tr> <tr> <td>李承達</td> <td>200,000</td> <td>員工</td> <td>無</td> </tr> <tr> <td>張清泉</td> <td>3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吳錫坤</td> <td>2,0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戴奉義</td> <td>6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陳文淑</td> <td>7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宋芳珮</td> <td>25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宋秉忠</td> <td>25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吳忠和</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劉曉嵐</td> <td>5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薛乃仁</td> <td>2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吳昆陽</td> <td>3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寶德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td> <td>3,2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d> <td>1,4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d> <td>1,000,000</td> <td>無</td> <td>無</td> </tr> </tbody> </table>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數)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李益仁	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	700,000	董事長	董事長	戴伊登	500,000	員工	無	李承達	200,000	員工	無	張清泉	300,000	無	無	吳錫坤	2,000,000	無	無	戴奉義	600,000	無	無	陳文淑	700,000	無	無	宋芳珮	250,000	無	無	宋秉忠	250,000	無	無	吳忠和	500,000	無	無	劉曉嵐	500,000	無	無	薛乃仁	200,000	無	無	吳昆陽	300,000	無	無	寶德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無	無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無	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數)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林育業	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	5,400,000	無	無																																																																																																														
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無	無																																																																																																														
胡耀仁		500,000	無	無																																																																																																														
吳中傑		500,000	無	無																																																																																																														
林美娜		600,000	無	無																																																																																																														
陳信安		500,000	無	無																																																																																																														
曾百由		500,000	無	無																																																																																																														
陳瑞昌		500,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捷布亞全球基金投資專戶		750,000	無	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數)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李益仁	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1項第2款	700,000	董事長	董事長																																																																																																														
戴伊登		500,000	員工	無																																																																																																														
李承達		200,000	員工	無																																																																																																														
張清泉		300,000	無	無																																																																																																														
吳錫坤		2,000,000	無	無																																																																																																														
戴奉義		600,000	無	無																																																																																																														
陳文淑		700,000	無	無																																																																																																														
宋芳珮		250,000	無	無																																																																																																														
宋秉忠		250,000	無	無																																																																																																														
吳忠和		500,000	無	無																																																																																																														
劉曉嵐		500,000	無	無																																																																																																														
薛乃仁		200,000	無	無																																																																																																														
吳昆陽		300,000	無	無																																																																																																														
寶德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無	無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新台幣32元。	每股新台幣35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實際認購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2元為參考價格之81.53%。	本次實際認購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5元為參考價格之81.07%。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以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方式籌措資金，取得之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以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方式籌措資金，取得之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計畫總金額為新台幣328,000仟元，公司於完成募集後投入營運資金及償還部份銀行借款，已依計畫執行完畢。	本次計畫總金額為新台幣441,000仟元，於完成募集後投入營運資金及償還部份銀行借款。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次募集之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節省利息支出等之效益。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608 號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收入之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三)。

系統集團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係公司是否達成經營及財務目標之主要指標，銷貨收入是否真實存在對財務報告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2. 取得收入明細，針對所選取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出貨單據、銷貨發票、報關單暨客戶簽收單等相關憑證。
3. 檢視收入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性質、內容及相關佐證文件，並檢查期後收款情形。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為新台幣 457,337 仟元，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新台幣 34,335 仟元。

系統集團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產品日新月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系統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個別辨認有無過時陳舊之存貨；原料淨變現價值係依據最近一次買入價格資訊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依據最近一次售價並考量銷售費用率後之價值衡量。

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系統集團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系統集團營運及對其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系統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依系統集團存貨庫齡報表政策及報表程式邏輯進行了解，並對存貨庫齡報表抽核確認其正確性。
4. 驗證系統集團存貨評價基礎之合理性，包括透過抽樣最近一次買入價格及進貨發票與最近一次售價及銷貨發票。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系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支秉鈞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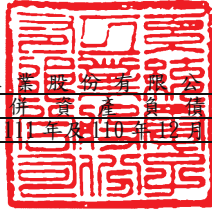
邱昭賢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28,963	34	\$ 840,787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39	-	1,47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四)及八					
	動			100,501	3	100,50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2,521	-	5,3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918,035	26	616,685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317	-	13,83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185	-	84	-
130X	存貨	六(六)		423,002	12	548,488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75,878	2	96,49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61,541</u>	<u>77</u>	<u>2,223,738</u>	<u>7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12,46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52	4	96,038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四)及八					
	流動			20,700	1	24,8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453,061	13	418,033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9,955	1	49,977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025	-	4,16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9,843	1	14,65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30,851	1	31,1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7,973	2	39,4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07,820</u>	<u>23</u>	<u>678,174</u>	<u>23</u>
1XXX	資產總計		\$	<u>3,569,361</u>	<u>100</u>	\$ <u>2,901,912</u>	<u>100</u>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8,816	-	\$	8,68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10,112	-		21,198	1
2150	應付票據			1,724	-		986	-
2170	應付帳款			589,317	17		773,660	2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三十二)		179,322	5		140,457	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八)		21,246	1		7,17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834	1		24,74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及八		542,374	15		533,211	1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450	-		21,88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89,195</u>	<u>39</u>		<u>1,532,011</u>	<u>53</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227,589	7		137,881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608	-		25,70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	-		19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7,395</u>	<u>7</u>		<u>163,781</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26,590</u>	<u>46</u>		<u>1,695,792</u>	<u>5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0,605	47		1,545,534	53
3140	預收股本			9,627	-		9,956	1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310,036	8		160,349	6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5,953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4,968	1		454,770	(16)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92,465)	(2)		(90,902)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942,771</u>	<u>54</u>		<u>1,206,120</u>	<u>42</u>
3XXX	權益總計			<u>1,942,771</u>	<u>54</u>		<u>1,206,120</u>	<u>4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569,361</u>	<u>100</u>	\$	<u>2,901,91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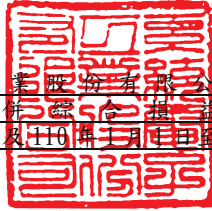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	3,404,355	100	\$	2,454,6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六) (十七)(二十八) (二十九)及七	(2,599,804)	(76)	(1,966,153)	(80)
5900 營業毛利			804,551	24		488,525	20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97,912)	(3)	(69,467)	(3)
6200 管理費用		(198,567)	(6)	(149,36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1,626)	(6)	(189,409)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324)	-		3,28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0,429)	(15)	(404,964)	(17)
6900 營業利益			304,122	9		83,56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四)		3,488	-		1,48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 (二十五)		5,532	-		20,11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六)		33,829	1	(2,57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十二) (十三)(十四) (二十七)	(8,472)	-	(7,22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377	1		11,786	1		
7900 稅前淨利			338,499	10		95,347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	-		-	-		
8200 本期淨利		\$	338,499	10	\$	95,347	4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二十二)			
		(三十)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4,372) -	\$ 10,0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2,874 -	(2,01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498) -	8,0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三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5,652 -	(3,77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3,130) -	7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2,522 -	(3,0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24 -	\$ 5,0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9,523 10	\$ 100,370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8,499 10	\$ 95,34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338,499 10	\$ 95,347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9,523 10	\$ 100,37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339,523 10	\$ 100,370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4	\$ 0.6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9	\$ 0.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股東	於母本公司			業盈餘			主其			權			益
		股本	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透過損益按其他綜合損益認列之資產負債	未實現	融	現	益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524,847	\$ 135,896	\$ 35,953	\$ 550,117	\$ 61,025	(\$ 34,900)						\$ 1,066,612	
	本期淨利	-	-	-	95,347	-	-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23	8,046						5,0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5,347	3,023	8,046						100,370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4,527	-	-	-	-						14,52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	5,442	-	-	-	-						7,671	
	12月31日餘額	\$ 1,545,534	\$ 160,349	\$ 35,953	\$ 454,770	\$ 64,048	\$ 26,854						\$ 1,206,120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545,534	\$ 160,349	\$ 35,953	\$ 454,770	\$ 64,048	\$ 26,854						\$ 1,206,120	
	本期淨利	-	-	-	338,499	-	-						338,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522	11,498						1,0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8,499	12,522	11,498						339,52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0,834	-	-	-	-						10,834	
	員工執行認股權	7,257	21,144	-	-	-	-						29,76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314	14,908	-	-	-	-						28,53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587	-	(2,587)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5,953)	122,699	-	-						-	
	現金增資	102,500	225,500	-	35,953	-	-						328,000	
	12月31日餘額	\$ 1,670,605	\$ 310,036	\$ -	\$ 44,968	\$ 51,526	\$ 40,939						\$ 1,942,7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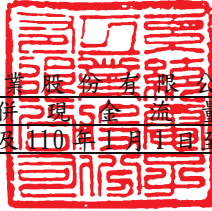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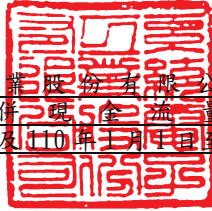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8,499	\$ 95,3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六) 878	27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324	(3,280)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二十八) 98,567	82,969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八) 16,722	10,8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六) 2,362	(45)
利息費用	六(九)(十二) (十三)(十四) (二十七) 8,472	7,229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3,488)	(1,483)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五) (1,105)	(1,874)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七)(二十) (二十九) 10,834	14,5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872	(5,356)
應收帳款	(303,327)	(277,190)
其他應收款	1,901	(8,856)
存貨	125,486	(405,759)
其他流動資產	20,620	(41,8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1,086)	17,387
應付票據	738	271
應付帳款	(184,343)	443,584
其他應付款	39,776	46,32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2,889)
負債準備－流動	14,067	6,171
其他流動負債	(6,433)	(7,7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74,336	(31,373)
收取之利息	3,101	1,483
支付之利息	(3,457)	(2,028)
支付之所得稅	(101)	(20)
退還之所得稅	-	399
收取之股利	1,105	1,8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4,984	(29,665)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十二(三) (\$ 80,786)	(\$ 37,35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	104,25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12,000)	(60,8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3,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100	(5,8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107,036)	(60,1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23	1,65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21,865)	(12,872)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51)	(333)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612)	(22,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03)	(1,0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2,230)	(95,0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1,009)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96,530	119,2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72,186)	(37,656)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九) 28,533	16,94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九)(三十三) (28,866)	(24,148)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98
現金增資	六(十九) (三十三) 328,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2,011	63,52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11	(2,2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8,176	(63,4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0,787	904,2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28,963	\$ 840,7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6 年 10 月 14 日依公司法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 84 年 12 月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	10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	100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按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5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模具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30 年
運輸設備	4~5 年
租賃改良	3~5年或租期孰短者
其他設備	2~3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其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

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且銷售汽車電子及能源管理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一)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

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9	\$ 72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48,084	790,066
定期存款	580,000	50,000
合計	<u>\$ 1,228,963</u>	<u>\$ 840,78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短期借款擔保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21,201 及 \$125,301，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39	\$ 1,477
	合計	\$ 139	\$ 1,477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型基金	\$ 12,000	\$ -
	評價調整	460	-
	合計	\$ 12,460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0	\$ 496
	(1,338)	(773)
	(\$ 878)	(\$ 277)

2. 衍生工具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14	\$ 21,514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80,459	113,173
		201,973	134,687
	評價調整	(53,021)	(38,649)
	合計	\$ 148,952	\$ 96,038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4,372)	\$ 10,058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2,587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105	\$ 1,874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8,952 及 \$96,038。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100,501	\$ 100,501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20,700	\$ 24,8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2,041	\$ 129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21,201 及 \$125,301。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546	\$ 5,418
減：備抵損失	(25)	(31)
	<u>\$ 2,521</u>	<u>\$ 5,387</u>
應收帳款	\$ 924,849	\$ 641,197
減：備抵損失	(6,814)	(24,512)
	<u>\$ 918,035</u>	<u>\$ 616,68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707,880	\$ 2,521	\$ 457,624	\$ 5,387
30天內	79,956	-	70,257	-
31-120天	130,170	-	79,509	-
121-180天	29	-	3,125	-
181天以上	-	-	6,170	-
	<u>\$ 918,035</u>	<u>\$ 2,521</u>	<u>\$ 616,685</u>	<u>\$ 5,3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36,064。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分別為\$2,521 及\$5,38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分別為\$918,035 及\$616,685。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37,084	(\$ 21,964)	\$ 215,120
在製品	114,183	-	114,183
製成品	106,070	(12,371)	93,699
合計	<u>\$ 457,337</u>	<u>(\$ 34,335)</u>	<u>\$ 423,00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2,819	(\$ 14,881)	\$ 397,938
在製品	44,531	-	44,531
製成品	107,385	(1,366)	106,019
合計	<u>\$ 564,735</u>	<u>(\$ 16,247)</u>	<u>\$ 548,48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581,785	\$ 1,953,920
跌價損失	18,019	12,233
	<u>\$ 2,599,804</u>	<u>\$ 1,966,153</u>

本集團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七) 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8,049	\$ 41,041
留抵稅額	20,549	44,625
其他預付費用	13,482	8,159
其他	3,798	2,673
	<u>\$ 75,878</u>	<u>\$ 96,498</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327,779	\$ 25,421	\$ 100,641	\$ 11,944	\$ 20,944	\$ 18,249	\$ 831,0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9,295)	(157,950)	(20,010)	(69,379)	(4,758)	(18,838)	(12,771)	(413,001)
	<u>\$ 18,807</u>	<u>\$ 177,954</u>	<u>\$ 169,829</u>	<u>\$ 5,411</u>	<u>\$ 31,262</u>	<u>\$ 7,186</u>	<u>\$ 2,106</u>	<u>\$ 5,478</u>	<u>\$ 418,033</u>
1月1日	\$ 18,807	\$ 177,954	\$ 169,829	\$ 5,411	\$ 31,262	\$ 7,186	\$ 2,106	\$ 5,478	\$ 418,033
增添	-	976	33,564	2,705	54,626	6,115	2,821	5,202	106,009
處分	-	-	(1,734)	(735)	(316)	-	-	-	(2,785)
折舊費用	-	(6,474)	(36,222)	(3,121)	(16,440)	(2,621)	(1,770)	(3,518)	(70,166)
淨兌換差額	-	-	1,414	68	430	23	35	-	1,970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2,456</u>	<u>\$ 166,851</u>	<u>\$ 4,328</u>	<u>\$ 69,562</u>	<u>\$ 10,703</u>	<u>\$ 3,192</u>	<u>\$ 7,162</u>	<u>\$ 453,061</u>
12月31日	\$ 18,807	\$ 306,326	\$ 355,523	\$ 16,639	\$ 151,184	\$ 18,134	\$ 23,769	\$ 23,081	\$ 913,463
成本	-	(133,870)	(188,672)	(12,311)	(81,622)	(7,431)	(20,577)	(15,919)	(460,4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18,807</u>	<u>\$ 172,456</u>	<u>\$ 166,851</u>	<u>\$ 4,328</u>	<u>\$ 69,562</u>	<u>\$ 10,703</u>	<u>\$ 3,192</u>	<u>\$ 7,162</u>	<u>\$ 453,061</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304,486	\$ 25,350	\$ 84,735	\$ 7,874	\$ 20,507	\$ 14,748	\$ 783,7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127,253)	(17,587)	(66,035)	(4,733)	(17,286)	(9,739)	(365,292)
	<u>\$ 18,807</u>	<u>\$ 184,590</u>	<u>\$ 177,233</u>	<u>\$ 7,763</u>	<u>\$ 18,700</u>	<u>\$ 3,141</u>	<u>\$ 3,221</u>	<u>\$ 5,009</u>	<u>\$ 418,464</u>
12月31日									
1月1日	\$ 18,807	\$ 184,590	\$ 177,233	\$ 7,763	\$ 18,700	\$ 3,141	\$ 3,221	\$ 5,009	\$ 418,464
增添	-	-	24,649	1,826	23,453	7,067	858	3,520	61,373
處分	-	-	(3)	(36)	(126)	(1,440)	-	-	(1,605)
折舊費用	-	(6,636)	(31,266)	(4,094)	(10,636)	(1,571)	(1,950)	(3,051)	(59,204)
淨兌換差額	-	-	(784)	(48)	(129)	(11)	(23)	-	(995)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7,954</u>	<u>\$ 169,829</u>	<u>\$ 5,411</u>	<u>\$ 31,262</u>	<u>\$ 7,186</u>	<u>\$ 2,106</u>	<u>\$ 5,478</u>	<u>\$ 418,033</u>

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327,779	\$ 25,421	\$ 100,641	\$ 11,944	\$ 20,944	\$ 18,249	\$ 831,0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9,295)	(157,950)	(20,010)	(69,379)	(4,758)	(18,838)	(12,771)	(413,001)
	<u>\$ 18,807</u>	<u>\$ 177,954</u>	<u>\$ 169,829</u>	<u>\$ 5,411</u>	<u>\$ 31,262</u>	<u>\$ 7,186</u>	<u>\$ 2,106</u>	<u>\$ 5,478</u>	<u>\$ 418,033</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改良工程，分別按 55 年及 2 年至 4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全供自用。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未經同意轉租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部分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5,007 及 \$5,557。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24,827	\$ 44,330
運輸設備	5,128	5,647
	<u>\$ 29,955</u>	<u>\$ 49,977</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25,677	\$ 21,167
運輸設備	2,587	2,460
	<u>\$ 28,264</u>	<u>\$ 23,627</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7,871 及 \$35,012。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11	\$ 74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007	5,557
	<u>\$ 5,618</u>	<u>\$ 6,297</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8,866 及 \$24,148。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110年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1月1日			1月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838)	累計折舊	(2,700)
	\$	<u>4,162</u>		\$ <u>4,300</u>
1月1日	\$	4,162	1月1日	\$ 4,300
折舊費用	(137)	折舊費用	(138)
12月31日	\$	<u>4,025</u>	12月31日	\$ <u>4,162</u>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975)	累計折舊	(2,838)
	\$	<u>4,025</u>		\$ <u>4,16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288</u>	\$	<u>28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137</u>	\$	<u>138</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7,000，係參考鄰近地區相似標的物之出售價格。
3. 本集團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111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894	\$ 44,188	\$ 62,0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659)	(29,773)	(47,432)
	<u>\$ 235</u>	<u>\$ 14,415</u>	<u>\$ 14,650</u>
1月1日	\$ 235	\$ 14,415	\$ 14,650
增添	-	21,865	21,865
攤銷費用	(50)	(16,672)	(16,722)
淨兌換差額	<u>4</u>	<u>46</u>	<u>50</u>
12月31日	<u>\$ 189</u>	<u>\$ 19,654</u>	<u>\$ 19,843</u>
12月31日			
成本	\$ 17,901	\$ 66,188	\$ 84,08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712)	(46,534)	(64,246)
	<u>\$ 189</u>	<u>\$ 19,654</u>	<u>\$ 19,843</u>
	110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897	\$ 31,381	\$ 49,2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427)	(23,153)	(\$ 36,580)
	<u>\$ 4,470</u>	<u>\$ 8,228</u>	<u>\$ 12,698</u>
1月1日	\$ 4,470	\$ 8,228	\$ 12,698
增添	-	12,872	12,872
攤銷費用	(4,233)	(6,658)	(10,891)
淨兌換差額	(2)	(27)	(29)
12月31日	<u>\$ 235</u>	<u>\$ 14,415</u>	<u>\$ 14,650</u>
12月31日			
成本	\$ 17,894	\$ 44,188	\$ 62,0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659)	(29,773)	(47,432)
	<u>\$ 235</u>	<u>\$ 14,415</u>	<u>\$ 14,650</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577	\$ 2,405
推銷費用	1,742	314
管理費用	5,524	6,500
研究發展費用	7,879	1,672
	<u>\$ 16,722</u>	<u>\$ 10,891</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8,816	3.65%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8,688	3.85%	無

1. 上述借款均係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之短期融資合約，各項合約於借款期間對本集團資本維持及資金用途分別設定不同之限制。

2.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09 及\$678。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62,100	\$ 492,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136)	(7,763)
	458,964	484,437
減：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458,964)	(484,437)
	<u>\$ -</u>	<u>\$ -</u>

1. 本集團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集團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集團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

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4.5 元。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006%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37,9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857 股、219,998 股、679,988 股、45,713 股及 136,023 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8 月 9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8 月 9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1,13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112%。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77%	無	\$ 2,777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5%	無	35,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1.41%	無	17,797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875%	註	44,60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82%	無	23,2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875%	註	14,077
信用借款	自111年3月30日至116年3月3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4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445%	無	39,1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4月15日至116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5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525%	註	41,6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5月16日至116年5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805%	註	70,667
擔保借款	自111年10月17日至116年10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2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1.375%	註	<u>22,148</u>
				310,99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83,410</u>)
				<u>\$ 227,58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9,444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0%	無	47,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23,898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57,98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95%	無	30,0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18,300
				186,65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8,774)
				<u>\$ 137,881</u>

註：有關提供資產供長期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232 及 \$1,365。
2. 上述向金融資產機構之借款，係由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20,707	\$ 76,068
應付設備款	5,141	6,168
其他應付費用	53,474	58,221
	<u>\$ 179,322</u>	<u>\$ 140,457</u>

(十六)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孫公司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及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係依當地相關法令採確定提撥制辦理。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602 及\$15,957。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105 年 12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33.80 元)、4,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4,5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0.00 元)及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21.80 元)，除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部分發行 4,731 單位外，業分別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及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發行。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集團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本集團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向心力，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單位，業已取得主管機管核准得於二年內分次發行，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發行。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1.12	5,0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5	4,5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8.20	4,731		5年	2~4年之服務

4.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民國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493	\$ 33.80	4,469	\$ 33.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626)	33.80	-	-
本期喪失(註)	(443)	-	(976)	-
期末流通在外	<u>2,424</u>	\$ 33.80	<u>3,493</u>	\$ 3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608</u>		<u>-</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2) 民國 107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82	\$ 10.00	2,184	\$ 10.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736)	10.00	(866)	10.00
本期喪失(註)	(110)	-	(136)	-
期末流通在外	<u>336</u>	\$ 10.00	<u>1,182</u>	\$ 10.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36</u>		<u>297</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3) 民國 105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780	\$ 21.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380)	21.80
本期喪失(註)	-	-	(400)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	<u>-</u>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5.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7.10.15	112.10.14	2,424	\$ 10.00	1,182	\$ 10.00
109.08.20	114.08.19	336	33.80	3,493	33.80

6.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 履約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1.12	\$ 21.80	44.16%	3.5年	0%	0.56%	\$ 5.04
			~44.51	~4.5年		~0.66%	~5.7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10.15	10.00	43.64%	3.5年	0%	0.69%	1.90
			~44.73	~4.5年		~0.73%	~2.1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08.20	33.80	49.75%	3.5年	0%	0.28%	13.02
			~53.32	~4.5年		~0.31%	~13.74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10,834	\$ 14,527

(十八) 負債準備

	111年	110年
	保固	保固
1月1日	\$ 7,179	\$ 1,008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0,535	10,095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468)	(3,924)
12月31日	\$ 21,246	\$ 7,179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汽車電子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可能將於未來一年發生。

(十九)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680,23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註)	110年(註)
1月1日	155,549	154,081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62	1,24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62	222
現金增資-私募	10,250	-
12月31日	168,023	155,549

註：單位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擬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5,000 仟股為限，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發行。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第一次募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本次私募普通股計 10,25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32 元，私募總金額為新台幣 328,000 仟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申請認購 380 仟股，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21.8 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申請認購 90 仟股、776 仟股、39 仟股、66 仟股及 631.1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5 月 10 日、111 年 8 月 9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5 月 10 日、111 年 8 月 9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申請認購 430.8 仟股及 195.6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33.8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 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122,699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1月1日	\$ 74,352	\$ 56,488	\$17,162	\$ 2,654	\$ 9,693	\$ 160,349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253	4,655	-	-	-	14,908
行使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票權	21,814	-	(670)	-	-	21,14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 酬勞成本	(74,352)	(30,000)	(6,000)	(2,654)	(9,693)	(122,699)
現金增資-私募	225,500	-	-	-	-	225,500
12月31日	<u>\$ 257,567</u>	<u>\$ 41,977</u>	<u>\$10,492</u>	<u>\$ -</u>	<u>\$ -</u>	<u>\$ 310,036</u>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票交易	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1月1日	\$ 60,273	\$ 45,941	\$17,335	\$ 2,654	\$ 9,693	\$ 135,896
員工執行認股權	8,464	(3,980)	-	-	-	4,484
行使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股票權	5,615	-	(173)	-	-	5,44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 酬勞成本	-	14,527	-	-	-	14,527
12月31日	<u>\$ 74,352</u>	<u>\$ 56,488</u>	<u>\$17,162</u>	<u>\$ 2,654</u>	<u>\$ 9,693</u>	<u>\$ 160,349</u>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 9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 0.5 元時，得全數採股票股利發放。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以 110 年度盈餘 \$95,347、特別盈餘公積 \$35,953 及資本公積 \$122,699 以彌補累積虧損。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股東會決議盈虧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6,854)	(\$ 64,048)	(\$ 90,902)
評價調整	(11,498)	-	(11,49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2,587)	-	(2,58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2,522	12,522
12月31日	<u>(\$ 40,939)</u>	<u>(\$ 51,526)</u>	<u>(\$ 92,465)</u>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4,900)	(\$ 61,025)	(\$ 95,925)
評價調整	8,046	-	8,04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023)	(3,023)
12月31日	<u>(\$ 26,854)</u>	<u>(\$ 64,048)</u>	<u>(\$ 90,902)</u>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404,355</u>	<u>\$ 2,454,678</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部門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1年度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3,761,052	\$ 1,139,668	\$ 909	\$4,901,62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083,526)	(412,839)	(909)	(1,497,27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677,526</u>	<u>\$ 726,829</u>	<u>\$ -</u>	<u>\$3,404,355</u>

110年度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237,138	\$ 1,289,849	\$ 2,311	\$3,529,29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666,437)	(405,872)	(2,311)	(1,074,62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570,701</u>	<u>\$ 883,977</u>	<u>\$ -</u>	<u>\$2,454,67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0,112	\$ 21,198	\$ 3,811
(1)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 20,020	\$ 2,455	
(二十四) <u>利息收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446	\$ 1,3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2,041	129	
其他利息收入	1	-	
	\$ 3,488	\$ 1,483	
(二十五) <u>其他收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 1,386	\$ 1,303	
政府補助收入	1,275	1,509	
股利收入	1,105	1,874	
設計收入	-	10,074	
其他收入-其他	1,766	5,350	
	\$ 5,532	\$ 20,110	
(二十六) <u>其他利益及損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62)	\$ 45	
(損失)利益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7,193	(2,3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878)	(277)	
其他損失	(124)	(40)	
	\$ 33,829	(\$ 2,578)	

(二十七)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3,573	\$ 2,043
租賃負債	611	740
公司債利息	4,288	4,446
	<u>\$ 8,472</u>	<u>\$ 7,229</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512,327	\$ 435,3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0,166	59,20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8,264	23,627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37	13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6,722	10,891
	<u>\$ 627,616</u>	<u>\$ 529,246</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425,712	\$ 354,521
員工認股權	10,834	14,527
勞健保費用	31,326	26,845
退休金費用	18,602	15,957
其他用人費用	25,853	23,536
	<u>\$ 512,327</u>	<u>\$ 435,38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0 及 \$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874	\$ 2,01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3,130)	(756)
	(\$ 256)	\$ 1,25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84,496	\$ 24,80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38	35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73)	(5,188)
使用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70,162)	(20,45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499)	482
所得稅費用	\$ -	\$ -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2,265	\$ 3,420	\$ -	\$ 5,685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74	(1,092)	-	1,08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014	-	(3,130)	12,8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7,729	-	2,874	10,603
其他	2,925	(2,328)	-	597
合計	\$ 31,107	\$ -	(\$ 256)	\$ 30,851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546	(\$ 2,281)	\$ -	\$ 2,2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9	1,095	-	2,17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258	-	756	16,0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9,741	-	(2,012)	7,729
其他	1,739	1,186	-	2,925
合計	<u>\$ 32,363</u>	<u>\$ -</u>	<u>(\$ 1,256)</u>	<u>\$ 31,107</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253,720	\$ 75,560	\$ 75,560	116
107	89,28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67,968	267,968	267,968	119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12,089	\$ 112,089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8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67,968	267,968	267,968	119

5. 本集團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72,987</u>	<u>\$ 746,857</u>

6.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8,499	158,534	\$ 2.1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8,499	158,5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431	13,203	
員工認股權	-	23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1,930	171,972	\$ 1.99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 0.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557	14,259	
員工認股權	-	79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904	169,299	\$ 0.58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009	\$ 61,3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168	4,9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141)	(6,168)
本期支付現金	\$ 107,036	\$ 60,188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29,761	\$ 7,671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8,688	\$ 186,655	\$ 50,451	\$ 245,79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24,344	(28,866)	95,47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7,871	7,871
租賃負債利息	-	-	611	6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	-	375	503
12月31日	<u>\$ 8,816</u>	<u>\$ 310,999</u>	<u>\$ 30,442</u>	<u>\$ 350,257</u>

	110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9,697	\$ 105,111	\$ 39,054	\$ 163,86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009)	81,544	(24,148)	46,38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35,012	35,012
租賃負債利息	-	-	740	7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7)	(207)
12月31日	<u>\$ 8,688</u>	<u>\$ 186,655</u>	<u>\$ 50,451</u>	<u>\$ 245,79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益仁	其他關係人(註)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起,本公司已無擔任該公司之董事,故非屬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軟體權利金(表列「營業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u>	<u>\$ 7,117</u>

係軟體權利金之支出,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131	\$ 28,805
退職後福利	675	709
股份基礎給付	567	2,805
總計	<u>\$ 30,373</u>	<u>\$ 32,319</u>

(五) 關係人提供融資保證金額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向金融資產機構借款，由李益仁擔任保證人，上述關係人提供保證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2,136,840 及 \$875,00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1,201	\$ 125,301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
土地	18,807	18,807	"
房屋及建築	158,548	163,605	"
機器設備	7,655	10,005	"
	<u>\$ 306,211</u>	<u>\$ 317,7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函，因都築電氣株式會社(以下簡稱「都築電氣」)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都築電器認為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使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全額及賠償金共計美金 5,306 仟元及日幣 1,225 仟元，本公司業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經律師表示，「…對方於收貨後聲稱物有瑕疵、延遲給付，卻拒絕送還貨品由我方進行維修，對方之主張應無理由。另本件我方反訴請求對方給付貨款及重工費等計美金 996 仟元，我方已完成工作並交付工作物，請求對方給付，於法應屬有據。…」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三)及六(十九)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於彌補期初虧損並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4,496,824 及特別盈餘公積\$1,563,266 後，合計期末可供分配盈餘\$38,908,151，未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5%，援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擬議保留盈餘不予分配股利。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二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14,750,000 股為限。
4. 本公司為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擬將儲能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分割移轉予新設且由系統電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由電統能源工業股份公司自分割基準日起概括承受儲能事業部之相關營業，並由電統能源工業股份公司發行新股予系統電子公司作為對價。本分割案係屬組織調整，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應無影響。本公司得於分割變更登記完成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對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及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1,626,590	\$ 1,695,792
總權益	<u>1,942,771</u>	<u>1,206,120</u>
總資本	\$ <u>3,569,361</u>	\$ <u>2,901,912</u>
負債資本比率	<u>46%</u>	<u>58%</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99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48,952	96,0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8,963	840,7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1,201	125,301
應收票據	2,521	5,387
應收帳款	918,035	616,685
其他應收款	12,317	13,831
存入保證金	9,479	8,128
	<u>\$ 2,454,067</u>	<u>\$ 1,707,634</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8,816	\$ 8,688
應付票據	1,724	986
應付帳款	589,317	773,660
其他應付款	179,322	140,457
應付公司債		
(包含一年內到期)	458,964	484,437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310,999	186,655
存入保證金	198	198
	<u>\$ 1,549,340</u>	<u>\$ 1,595,081</u>
租賃負債	<u>\$ 30,442</u>	<u>\$ 50,451</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859	30.71	\$ 1,070,518	1%	\$ 10,705 \$ -
港幣:新台幣	786	3.94	3,094	1%	31 -
美金:人民幣	1,218	6.97	37,401	1%	37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39	30.71	\$ 194,676	1%	\$ 1,947 \$ -
美金:人民幣	7,375	6.97	226,486	1%	2,265 -
港幣:人民幣	3,649	0.89	14,370	1%	144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153	27.68	\$ 585,516	1%	\$ 5,855 \$ -
港幣:新台幣	1,942	3.55	6,892	1%	69 -
美金:人民幣	2,237	6.37	61,919	1%	61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94	27.68	\$ 196,367	1%	\$ 1,964 \$ -
美金:人民幣	7,023	6.37	194,388	1%	1,944 -
港幣:人民幣	3,459	0.82	12,275	1%	123 -
港幣:新台幣	2,364	3.55	8,391	1%	84 -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7,193 及(\$2,306)。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1 及\$15；因來自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490 及\$96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人民幣。
- B.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559 及\$1,56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重大違約紀錄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法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712,573	(\$ 2,172)
30天內	1%	80,770	(814)
31-120天	1%~5%	134,020	(3,850)
121-180天	10%	32	(3)
181天以上	40%~100%	-	-
合計		<u>\$ 927,395</u>	<u>(\$ 6,839)</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464,418	(\$ 1,407)
30天內	1%	70,969	(712)
31-120天	1%~5%	80,470	(961)
121-180天	10%	3,472	(347)
181天以上	40%~100%	27,286	(21,116)
合計		<u>\$ 646,615</u>	<u>(\$ 24,543)</u>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24,512	\$ 3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2,330	(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0,381)	-
匯率影響數	353	-
12月31日	<u>\$ 6,814</u>	<u>\$ 25</u>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28,438	\$ -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3,311)	3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434)	-
匯率影響數	(181)	-
12月31日	<u>\$ 24,512</u>	<u>\$ 31</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而得。集團財務部彙總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

期存款、定期存款、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私募型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228,084及\$840,066、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139及\$1,477及私募型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分別為\$12,460及\$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1,344,607及\$213,297。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816	\$ -	\$ -	\$ -
應付票據	1,724	-	-	-
應付帳款	589,317	-	-	-
其他應付款	179,322	-	-	-
租賃負債	20,834	8,438	1,170	-
應付公司債	458,964	-	-	-
長期借款	83,410	81,972	145,617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688	\$ -	\$ -	\$ -
應付票據	986	-	-	-
應付帳款	773,660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40,457	-	-	-
租賃負債	24,749	16,779	8,923	-
應付公司債	492,200	-	-	-
長期借款	48,774	45,175	92,706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及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	\$ -	\$ 139	\$ -	\$ 139
私募型基金	-	-	12,460	12,4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	32,809	-	116,143	148,952
合計	\$ 32,809	\$ 139	\$ 128,603	\$ 161,551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	\$ -	\$ 1,477	\$ -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	35,445	-	60,593	96,038
合計	\$ 35,445	\$ 1,477	\$ 60,593	\$ 97,515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1月1日	\$ 60,593	\$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46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9,149)	-
本期購買	92,786	-
本期出售	(16,087)	-
12月31日	\$ 128,603	\$ -

	110年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43,77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603	496
本期購買	30,000	60,816
本期出售	-	(104,236)
淨兌換差額	-	(846)
12月31日	\$ 60,593	\$ -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委託外部專業鑑價機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6,143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私募型基金	12,46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110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60,59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9. 本集團財務處所委託之外部專業鑑價機構，經該機構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					
權益工具	可銷售性折價	±1%	\$ 125	(\$ 125)	\$ 1,161	(\$ 1,161)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					
權益工具	可銷售性折價	±1%	\$ -	\$ -	\$ 606	(\$ 606)

(四) 其他事項

1.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營運，且經評估本集團繼續經營能力未存有疑慮、資產未發生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增加。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規定。
2. 為拓展美國業務及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於美國投資設立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預計投資日期為民國 112 年至 114 年，預計投資 1,500 萬美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在製造及銷售產品上，本集團目前將劃分為二個主要部門別，分別為汽車電子事業部及能源管理事業部。由於這二個主要部門之性質、生產製造及銷售模式不盡相同，且本集團管理階層於財務管理及評估營運績效時亦以該二個主要部門別分別進行，故在營運部門的報導上擬彙總該二項主要部門為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收入及營業淨(損)利(不含管理費用)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

提供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汽車電子產品類	能源管理產品類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2,677,526	\$ 726,829	\$ -	\$ -	\$ 3,404,355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1,083,526	412,839	909	(1,497,274)	-
部門收入合計	\$ 3,761,052	\$ 1,139,668	\$ 909	\$ 1,497,274	\$ 3,404,355
部門(損)益	\$ 529,913	\$ 15,250	\$ 909	\$ 10,560	\$ 505,012
公司一般收入					9,020
公司一般費用					(167,061)
利息費用					(8,4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338,499
	110年度				
	汽車電子產品類	能源管理產品類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1,570,701	\$ 883,977	\$ -	\$ -	\$ 2,454,678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666,437	405,872	2,311	(1,074,620)	-
部門收入合計	\$ 2,237,138	\$ 1,289,849	\$ 2,311	\$ 1,074,620	\$ 2,454,678
部門(損)益	\$ 220,618	\$ 11,604	\$ 2,311	\$ 4,016	\$ 230,517
公司一般收入					24,918
公司一般費用					(152,859)
利息費用					(7,2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95,347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本期調整後之合併總損益與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十四、(三)。

(五) 產品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產品別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汽車電子產品	\$ 2,677,526	\$ 1,570,701
能源管理產品	726,829	883,977
合計	<u>\$ 3,404,355</u>	<u>\$ 2,454,678</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388,213	\$ 387,877	\$ 428,222	\$ 344,152
亞洲	1,298,142	197,501	824,307	173,949
美洲	1,596,346	-	1,184,968	-
其他	121,654	-	17,181	-
合計	<u>\$ 3,404,355</u>	<u>\$ 585,378</u>	<u>\$ 2,454,678</u>	<u>\$ 518,101</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甲	\$ 964,478	汽車電子產品類	\$ 454,091	汽車電子產品類
乙	954,165	汽車電子產品類	524,306	汽車電子產品類
丙	287,230	能源管理產品類	304,243	能源管理產品類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70,337	\$ 68,418	\$ 68,418	-	業務往來者	\$ 1,112,574	-	\$ -	無	\$ -	\$ 1,112,574	\$ 777,10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109年4月30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前十二個月期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1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 582,831	3,000	3,000	\$ 782	\$ -	0.15%	\$ 874,247	N	N	N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系統電子科技(鎮 江)有限公司	582,831	90,120	88,160	44,080	-	4.54%	874,247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股東依其持股比例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7). 同業間依消費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108年6月14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淨額之30%，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5%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399	\$ 213	0%	213
"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65,200	-	3%	-
"	英屬蓋曼群島商精曜有限公司	"	"	1,000,000	-	3%	-
"	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47,100	26,871	1%	26,871
"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6,000	-	9%	-
"	Gomore Inc.	"	"	25,216,865	774	5%	774
"	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255,000	5,725	0%	5,725
"	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5,100	12%	15,100
"	兆捷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1,126,894	80,269	3%	80,269
"	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0	20,000	4%	20,000
"	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12,460	3%	12,46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1,112,574	48%	120天以內	註	註	(\$ 359,860)	59%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57,666	16%	120天以內	註	註	(11,670)	2%	

註：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359,860	3.67	\$ -	-	\$ 129,122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359,860	註6	10%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112,574	註6	33%
2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57,666	註6	1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若係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金額未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亦不予揭露。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二之說明。

註6：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671,762	\$ 671,762	21,800,000	100%	\$ 240,592	\$ 30,617	\$ 30,61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505,131	505,131	15,988,000	100%	223,702	39,273	39,273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10,062	10,062	300,000	100%	4,272	45	4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5)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		本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 663,336	2	\$ -	\$ 663,336	\$ -	\$ 663,336	100%	\$ 30,656	\$ 248,190	-	註6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13,627	2	-	113,627	-	113,627	100%	44,808	163,850	-	註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7,181										
	本期末未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註2及註5)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 107,181	\$ 146,981	\$ 1,165,66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公司分別經經審二字第10100477000號、第10200372350號、第10300319480號、第1040023080號、第10500055360號及第1050010599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再轉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註4：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千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係以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係透過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註7：係透過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連)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其他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定期利息	其他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1,112,574	48%	-	-	(\$ 359,860)	59%	\$ 68,418	85%	註	註	\$ 70,337	-	\$ 68,418	-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57,666)	16%	-	-	(11,670)	2%	-	-	註	註	-	-	-	-	-

註：請詳附表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180,210		7.25%
林育業	8,885,000		5.28%

附錄二 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568 號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收入之存在及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係公司是否達成經營及財務目標之主要指標，銷貨收入是否真實存在對財務報告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查核之個體，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2. 取得收入明細，針對所選取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出貨單據、銷貨發票、報關單暨客戶簽收單等相關憑證。
3. 檢視收入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性質、內容及相關佐證文件，並檢查期後收款情形。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產品日新月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個別辨認有無過時陳舊之存貨；原料淨變現價值係依據最近一次買入價格資訊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依據最近一次售價並考量銷售費用率後之價值衡量。

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查核之個體，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對其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依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庫齡報表政策及報表程式邏輯進行了解，並對存貨庫齡報表抽核確認其正確性。
4. 驗證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基礎之合理性，包括透過抽樣最近一次買入價格及進貨發票與最近一次售價及銷貨發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支秉鈞

支秉鈞



會計師

邱昭賢

邱昭賢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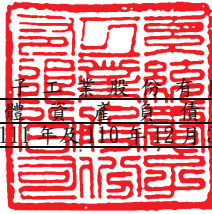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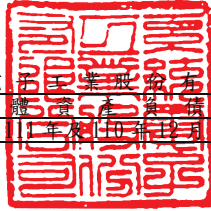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32,693	32	\$	683,913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39	-		1,47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00,501	3		100,50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2,521	-		3,0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848,505	24		522,918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02	-		2,84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786	1		8,03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8,418	2		68,409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85	-		84	-
130X	存貨	六(六)		282,236	8		309,430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119	-		13,40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63,105</u>	<u>70</u>		<u>1,714,068</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2,46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48,952	4		96,038	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20,700	1		24,8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68,566	13		382,979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300,506	9		291,046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6,065	-		26,85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025	-		4,16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6,442	-		11,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30,851	1		31,1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971	2		16,9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76,538</u>	<u>30</u>		<u>885,286</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	<u>3,539,643</u>	<u>100</u>	\$	<u>2,599,354</u>	<u>100</u>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	7,674	-	\$	6,582	-
2150	應付票據			1,723	-		986	-
2170	應付帳款			238,324	7		265,257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71,530	11		276,093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三十一)		153,019	4		116,871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911	-		8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		21,246	1		7,17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547	-		15,30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 八		542,374	15		533,211	2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034	1		21,87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66,382</u>	<u>39</u>		<u>1,243,439</u>	<u>48</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227,589	6		137,881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03	-		11,71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	-		19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0,490</u>	<u>6</u>		<u>149,795</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1,596,872</u>	<u>45</u>		<u>1,393,234</u>	<u>54</u>
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0,605	47		1,545,534	59
3140	預收股本			9,627	-		9,956	-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310,036	9		160,349	6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5,953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4,968	1	(454,770)	(17)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92,465)	(2)	(90,902)	(3)
3XXX	權益總計			<u>1,942,771</u>	<u>55</u>		<u>1,206,120</u>	<u>4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539,643</u>	<u>100</u>	\$	<u>2,599,35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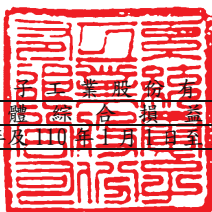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3,189,385	100	\$ 2,120,0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五) (十六)(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2,541,172)	(79)	(1,756,220)	(83)		
5900 營業毛利		648,213	21	363,854	17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 (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1,691)	(3)	(56,426)	(2)		
6200 管理費用		(166,846)	(5)	(130,65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294)	(5)	(127,41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5,861)	-	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8,692)	(13)	(314,459)	(14)		
6900 營業利益		239,521	8	49,39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三)	3,141	-	1,17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 (二十四)	3,517	-	16,5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五)	30,368	1	(66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十二) (十三)(二十八)	(7,983)	-	(6,43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9,935	2	35,31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978	3	45,952	2		
7900 稅前淨利		338,499	11	95,347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	-	-	-		
8200 本期淨利		\$ 338,499	11	\$ 95,347	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二十一) (二十九)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 益		(\$ 14,372)	-	\$ 10,0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74	-	(2,01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498)	-	8,0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二十九)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5,652	-	(3,77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3,130)	-	7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12,522	-	(3,0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24	-	\$ 5,0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9,523	11	\$ 100,370	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4		\$ 0.6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9		\$ 0.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算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		111年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機構 報表之 匯率差	其他 營運財 務換 算額	透過 綜合 按值 金未 價	其他 損允 量資 現損	益 他 之 評 估	權 益 總 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524,847	\$ 1,595,896	\$ 1,595,896	\$ 1,595,896	\$ 550,117	\$ (61,025)	\$ (34,900)	\$ 1,066,612			
本期淨利	-	-	-	-	95,347	-	-	95,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5,347	(3,023)	8,046	5,023			
股份基礎給付之認列酬勞成本	-	-	-	-	-	(3,023)	8,046	100,37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14,52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	2,200	5,442	7,671	-	-	-	-			
12月31日餘額	\$ 1,545,534	\$ 1,603,499	\$ 1,603,499	\$ 1,603,499	\$ 454,770	\$ (64,048)	\$ (26,854)	\$ 1,206,120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545,534	\$ 1,603,499	\$ 1,603,499	\$ 1,603,499	\$ 454,770	\$ (64,048)	\$ (26,854)	\$ 1,206,120			
本期淨利	-	-	-	-	338,499	-	-	338,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8,499	-	-	338,499			
股份基礎給付之認列酬勞成本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7,257	1,360	21,144	29,761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314	(1,689)	14,908	28,533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22,699)	-	2,587	-	(2,587)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122,699	-	-	-			
現金增資	102,500	-	225,500	-	35,953	-	-	-			
12月31日餘額	\$ 1,670,605	\$ 1,962,771	\$ 1,962,771	\$ 1,962,771	\$ 44,968	\$ (51,526)	\$ (40,939)	\$ 1,942,7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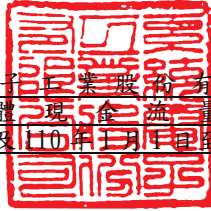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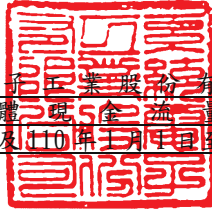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8,499	\$ 95,3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二十五)	878	77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5,861 (31)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二十六)	56,211	47,0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2 (122)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六)	16,084	10,3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	六(七)	69,935 (35,318)
利息費用	六(九)(十二)(十三)(二十八)	7,983	6,43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3,141 (1,175)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105 (1,874)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六)(十九)(二十七)	10,834	14,5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35 (3,081)
應收帳款		331,454 (190,5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59 (2,843)
其他應收款		3,361 (4,2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 (3,430)
存貨		27,194 (233,387)
其他流動資產		2,286 (8,5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92	5,084
應付票據		737	271
應付帳款		26,933 (183,989)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437	53,498
其他應付款		37,259	38,44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23 (3,308)
負債準備-流動		14,067	6,17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836 (7,6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71,845 (26,716)
支付之利息		3,246 (1,631)
收取之利息		2,754	1,205
收取之股利		1,105	1,874
支付之所得稅		101 (20)
退還之所得稅		-	4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2,357 (24,888)

(續次頁)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2,00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786)	(37,3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100	(5,8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48,140)	(35,0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	1,53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21,170)	(12,572)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1)	(16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656)	(4,1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448)	8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484)	(92,6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六(十二)		119,200
	(三十二)	196,530	
償還長期借款	六(十二)		(37,656)
	(三十二)	(72,186)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九)	28,533	16,94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九)		(14,910)
	(三十二)	(18,97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98
現金增資	六(十八)	328,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1,907	83,7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8,780	(33,8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3,913	717,7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2,693	\$ 683,9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益仁



經理人：謝東富



會計主管：蔡秀美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6年10月14日依公司法於中華民國設立。並自民國84年12月經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本公司主要經營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2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

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按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5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模具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4~5年或租期孰短者
其他設備	2~3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其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九)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汽車電子產品及能源管理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13	\$ 61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51,880	633,300
定期存款	580,000	50,000
合計	<u>\$ 1,132,693</u>	<u>\$ 683,91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長短期借款擔保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21,201 及 \$125,301，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39	\$ 1,477
	合計	\$ 139	\$ 1,477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私募型基金	\$ 12,000	\$ -
	評價調整	460	-
	合計	\$ 12,460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460	\$ -
	衍生工具	(1,338)	(773)
	合計	(\$ 878)	(\$ 773)

2. 衍生工具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14	\$ 21,514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80,459	113,173
		201,973	134,687
	評價調整	(53,021)	(38,649)
	合計	\$ 148,952	\$ 96,038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價值分別為\$148,952 及\$96,038。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4,372)	\$ 10,058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2,587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105	\$ 1,874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8,952 及 \$96,038。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100,501	\$ 100,501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 20,700	\$ 24,8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2,041	\$ 129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21,201 及 \$125,301。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546	\$ 3,081
減：備抵損失	(25)	(31)
	<u>\$ 2,521</u>	<u>\$ 3,050</u>
應收帳款	\$ 854,566	\$ 527,585
減：備抵損失	(6,061)	(4,667)
	<u>\$ 848,505</u>	<u>\$ 522,91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74,494	\$ 2,521	\$ 410,186	\$ 3,050
已逾期				
30天內	70,541	-	61,701	-
31-120天	103,470	-	48,774	-
12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	-	2,257	-
	<u>\$ 848,505</u>	<u>\$ 2,521</u>	<u>\$ 522,918</u>	<u>\$ 3,05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32,262。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21 及\$3,05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48,505 及\$552,918。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3,640	(\$ 16,103)	\$ 117,537
在製品	78,408	-	78,408
製成品	98,504	(12,321)	86,183
在途存貨	108	-	108
合計	<u>\$ 310,660</u>	<u>(\$ 28,424)</u>	<u>\$ 282,23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3,256	(\$ 10,081)	\$ 203,175
在製品	27,100	-	27,100
製成品	59,984	(1,244)	58,740
在途存貨	20,415	-	20,415
合計	<u>\$ 320,755</u>	<u>(\$ 11,325)</u>	<u>\$ 309,430</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524,073	\$ 1,747,260
跌價損失	17,099	8,960
	<u>\$ 2,541,172</u>	<u>\$ 1,756,220</u>

本公司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382,979	\$ 351,4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69,935	35,318
其他權益變動	15,652	(3,779)
12月31日	<u>\$ 468,566</u>	<u>\$ 382,979</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 240,592	\$ 203,315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223,702	175,855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4,272	3,809
	<u>\$ 468,566</u>	<u>\$ 382,979</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 30,617	\$ 21,311
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39,273	13,891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45	116
	<u>\$ 69,935</u>	<u>\$ 35,318</u>

有關本公司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68,279	\$ 7,666	\$ 24,534	\$ 6,019	\$ 693	\$ 18,249	\$ 551,4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9,295)	(90,736)	(6,298)	(19,665)	(1,003)	(682)	(12,771)	(260,450)
	<u>\$ 18,807</u>	<u>\$ 177,954</u>	<u>\$ 77,543</u>	<u>\$ 1,368</u>	<u>\$ 4,869</u>	<u>\$ 5,016</u>	<u>\$ 11</u>	<u>\$ 5,478</u>	<u>\$ 291,046</u>
111年									
1月1日	\$ 18,807	\$ 177,954	\$ 77,543	\$ 1,368	\$ 4,869	\$ 5,016	\$ 11	\$ 5,478	\$ 291,046
增添	-	976	33,564	580	4,357	2,232	-	5,202	46,911
處分	-	-	-	-	(35)	-	-	-	(35)
折舊費用	-	(6,475)	(20,829)	(1,272)	(3,735)	(1,576)	(11)	(3,518)	(37,416)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2,455</u>	<u>\$ 90,278</u>	<u>\$ 676</u>	<u>\$ 5,456</u>	<u>\$ 5,672</u>	<u>\$ -</u>	<u>\$ 7,162</u>	<u>\$ 300,506</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6,325	\$ 198,446	\$ 4,427	\$ 27,097	\$ 8,251	\$ 400	\$ 23,081	\$ 586,8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3,870)	(108,168)	(3,751)	(21,641)	(2,579)	(400)	(15,919)	(286,328)
	<u>\$ 18,807</u>	<u>\$ 172,455</u>	<u>\$ 90,278</u>	<u>\$ 676</u>	<u>\$ 5,456</u>	<u>\$ 5,672</u>	<u>\$ -</u>	<u>\$ 7,162</u>	<u>\$ 300,50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49,119	\$ 7,290	\$ 21,380	\$ 2,625	\$ 693	\$ 14,748	\$ 521,9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2,659)	(74,565)	(5,542)	(19,251)	(1,092)	(614)	(9,739)	(233,462)
	<u>\$ 18,807</u>	<u>\$ 184,590</u>	<u>\$ 74,554</u>	<u>\$ 1,748</u>	<u>\$ 2,129</u>	<u>\$ 1,533</u>	<u>\$ 79</u>	<u>\$ 5,009</u>	<u>\$ 288,449</u>
110年									
1月1日	\$ 18,807	\$ 184,590	\$ 74,554	\$ 1,748	\$ 2,129	\$ 1,533	\$ 79	\$ 5,009	\$ 288,449
增添	-	-	19,338	1,367	6,014	6,019	-	3,520	36,258
處分	-	-	-	(15)	(1)	(1,401)	-	-	(1,417)
折舊費用	-	(6,636)	(16,349)	(1,732)	(3,273)	(1,135)	(68)	(3,051)	(32,244)
12月31日	<u>\$ 18,807</u>	<u>\$ 177,954</u>	<u>\$ 77,543</u>	<u>\$ 1,368</u>	<u>\$ 4,869</u>	<u>\$ 5,016</u>	<u>\$ 11</u>	<u>\$ 5,478</u>	<u>\$ 291,04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07	\$ 307,249	\$ 168,279	\$ 7,666	\$ 24,534	\$ 6,019	\$ 693	\$ 18,249	\$ 551,4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9,295)	(90,736)	(6,298)	(19,665)	(1,003)	(682)	(12,771)	(260,450)
	<u>\$ 18,807</u>	<u>\$ 177,954</u>	<u>\$ 77,543</u>	<u>\$ 1,368</u>	<u>\$ 4,869</u>	<u>\$ 5,016</u>	<u>\$ 11</u>	<u>\$ 5,478</u>	<u>\$ 291,046</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建物附屬改良工程，分別按55年及2年至45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全供自用。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部分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1,038 及 \$1,421。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10,937	\$ 21,204
運輸設備(公務車)	5,128	5,648
	<u>\$ 16,065</u>	<u>\$ 26,852</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6,071	\$ 12,206
運輸設備(公務車)	2,587	2,460
	<u>\$ 18,658</u>	<u>\$ 14,666</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7,871 及 \$29,35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31	\$ 33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38	1,469
	<u>\$ 1,369</u>	<u>\$ 1,808</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8,970 及 \$14,910。

(十)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房屋及建築</u>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838)	累計折舊	(2,700)
	<u>\$ 4,162</u>		<u>\$ 4,300</u>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4,162	1月1日	\$ 4,300
折舊費用	(137)	折舊費用	(138)
12月31日	<u>\$ 4,025</u>	12月31日	<u>\$ 4,162</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7,000	成本	\$ 7,000
累計折舊	(2,975)	累計折舊	(2,838)
	<u>\$ 4,025</u>		<u>\$ 4,16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88	\$ 28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37</u>	<u>\$ 138</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7,000，係參考鄰近地區相似標的物之出售價格。
3. 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7,407	\$ 34,971	\$ 52,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7)	(23,615)	(41,022)
	<u>\$ -</u>	<u>\$ 11,356</u>	<u>\$ 11,356</u>
111年			
1月1日	\$ -	\$ 11,356	\$ 11,356
增添	-	21,170	21,170
攤銷費用	-	(16,084)	(16,084)
12月31日	<u>\$ -</u>	<u>\$ 16,442</u>	<u>\$ 16,44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	\$ 56,141	\$ 56,141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9,699)	(39,699)
	<u>\$ -</u>	<u>\$ 16,442</u>	<u>\$ 16,442</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7,407	\$ 22,399	\$ 39,80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222)	(17,407)	(30,629)
	<u>\$ 4,185</u>	<u>\$ 4,992</u>	<u>\$ 9,177</u>
110年			
1月1日	\$ 4,185	\$ 4,992	\$ 9,177
增添	-	12,572	12,572
攤銷費用	(4,185)	(6,208)	(10,393)
12月31日	<u>\$ -</u>	<u>\$ 11,356</u>	<u>\$ 11,35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7,407	\$ 34,971	\$ 52,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7)	(23,615)	(41,022)
	<u>\$ -</u>	<u>\$ 11,356</u>	<u>\$ 11,35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577	\$ 2,405
推銷費用	1,742	315
管理費用	4,972	6,049
研究發展費用	7,793	1,624
	<u>\$ 16,084</u>	<u>\$ 10,393</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期分期償還本金	1.77%	無	\$ 2,777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5%	無	35,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期分期償還本金	1.41%	無	17,797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875%	註	44,60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82%	無	23,2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875%	註	14,077
信用借款	自111年3月30日至116年3月3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4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445%	無	39,1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4月15日至116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5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525%	註	41,60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11年5月16日至116年5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805%	註	70,667
擔保借款	自111年10月17日至116年10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2月15日開始按59分期償還本金	1.375%	註	22,148
				<u>310,999</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83,410</u>)
				<u>\$ 227,58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5月20日至112年5月2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按36期分期償還本金	1.145%	無	\$ 9,444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9年12月15日開始按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00%	無	47,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1月15日開始按59期分期償還本金	0.91%	無	23,898
擔保借款	自110年4月15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5月17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57,980
信用借款	自110年5月17日至115年5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6月15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095%	無	30,03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5年4月15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1年1月29日開始按60分期償還本金	1.25%	註	<u>18,300</u>
				<u>186,655</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8,774</u>)
				<u>\$ 137,881</u>

註：有關提供資產供長期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232 及 \$1,365。

2. 上述項金融資產機構之借款，係由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62,100	\$ 492,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136)	(7,763)
	458,964	484,4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 權公司債	(458,964)	(484,437)
	\$ -	\$ -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4.5 元。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006%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0 年 1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

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37,9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857 股、219,998 股、679,988 股、45,713 股及 136,023 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8 月 9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民國 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8 月 9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1,131。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9112%。

(十四)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106,060	\$ 64,091
應付設備款	2,366	3,595
其他	<u>44,593</u>	<u>49,185</u>
	<u>\$ 153,019</u>	<u>\$ 116,871</u>

(十五)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151 及 \$12,068。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105 年 12 月 27 日及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33.80 元)、4,5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4,5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10.00 元)及 5,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計得認購普通股總數為 5,000,000 股，認購價格為 21.80 元)，除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部分發行 4,731 單位外，業分別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及 105 年 1 月 12 日全數發行。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

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向心力，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單位，業已取得主管機管核准得於二年內分次發行，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發行。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1.12	5,0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5	4,500		5年	2~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8.20	4,731		5年	2~4年之服務

4.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民國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493	\$ 33.80	4,469	\$ 33.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626)	33.80	-	-
本期喪失(註)	(443)	-	(976)	-
期末流通在外	<u>2,424</u>	\$ 33.80	<u>3,493</u>	\$ 3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608</u>		<u>-</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2) 民國 107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82	\$ 10.00	2,184	\$ 10.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736)	10.00	(866)	10.00
本期喪失(註)	(110)	-	(136)	-
期末流通在外	<u>336</u>	\$ 10.00	<u>1,182</u>	\$ 10.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36</u>		<u>297</u>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3) 民國 105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780	\$ 21.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380)	21.80
本期喪失(註)	-	-	(400)	-
期末流通在外	-	\$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註：係因員工退休或離職所致。

5.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7.10.15	112.10.14	2,424	\$ 10.00	1,182	\$ 10.00
109.08.20	114.08.19	336	33.80	3,493	33.80

6.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 履約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01.12	21.80	44.16%	3.5年	0%	0.56%	5.04
			~44.51	~4.5年		~0.66%	~5.7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10.15	10.00	43.64%	3.5年	0%	0.69%	1.90
			~44.73	~4.5年		~0.73%	~2.1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08.20	33.80	49.75%	3.5年	0%	0.28%	13.02
			~53.32	~4.5年		~0.31%	~13.74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10,834	\$ 14,527

(十七) 負債準備

	111年	110年
	保固	保固
1月1日餘額	\$ 7,179	\$ 1,008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0,535	10,095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468)	(3,924)
12月31日	\$ 21,246	\$ 7,179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汽車電子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

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可能將於未來一年發生。

(十八)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680,23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數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註)	110年(註)
1月1日	155,549	154,081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62	1,24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62	222
現金增資-私募	10,250	-
12月31日	<u>168,023</u>	<u>155,549</u>

註：單位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擬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5,000 仟股為限，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發行。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第一次募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本次私募普通股計 10,25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32 元，私募總金額為新台幣 328,000 仟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 380 仟股，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每股認購價格皆為 21.8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購 90 仟股、776 仟股、39 仟股、66 仟股及 631.1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5 月 10 日、111 年 8 月 9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111 年 1 月 18 日、111 年 5 月 10 日、111 年 8 月 9 日及 112 年 1 月 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申請認購 430.8 仟股及 195.6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33.8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九)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122,699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1月1日	\$ 74,352	\$ 56,488	\$ 17,162	\$ 2,654	\$ 9,693	\$ 160,349
員工執行認 股權	10,253	4,655	-	-	-	14,908
行使可轉換 公司債轉換 股票權	21,814	-	(670)	-	-	21,144
資本公積彌 補虧損	(74,352)	(30,000)	(6,000)	(2,654)	(9,693)	(122,699)
股份基礎給 付認列之酬 勞成本	-	10,834	-	-	-	10,834
現金增資- 私募	<u>225,500</u>	<u>-</u>	<u>-</u>	<u>-</u>	<u>-</u>	<u>225,500</u>
12月31日	<u>\$ 257,567</u>	<u>\$ 41,977</u>	<u>\$ 10,492</u>	<u>\$ -</u>	<u>\$ -</u>	<u>\$ 310,036</u>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庫藏股 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與帳面 價值差額	合計
1月1日	\$ 60,273	\$ 45,941	\$ 17,335	\$ 2,654	\$ 9,693	\$ 135,896
行使可轉換 公司債轉換 股票權	5,615	-	(173)	-	-	5,442
員工執行 認股權	8,464	(3,980)	-	-	-	4,484
股份基礎給 付認列之酬 勞成本	-	14,527	-	-	-	14,527
12月31日	<u>\$ 74,352</u>	<u>\$ 56,488</u>	<u>\$ 17,162</u>	<u>\$ 2,654</u>	<u>\$ 9,693</u>	<u>\$ 160,349</u>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為配合本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業務規劃，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超過 9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得不予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現金股每配發金額不足 0.5 元時，得全數採股票利發放。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以 110 年度盈餘 \$95,347、特別盈餘公積 \$35,953 及資本公積 \$122,699 以彌補累積虧損。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股東會決議盈虧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6,854)	(\$ 64,048)	(\$ 90,902)
評價調整	(11,498)	-	(11,49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587)	-	(2,58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2,522	12,522
12月31日	<u>(\$ 40,939)</u>	<u>(\$ 51,526)</u>	<u>(\$ 92,465)</u>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4,900)	(\$ 61,025)	(\$ 95,925)
評價調整	8,046	-	8,04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023)	(3,023)
12月31日	<u>(\$ 26,854)</u>	<u>(\$ 64,048)</u>	<u>(\$ 90,902)</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189,385</u>	<u>\$ 2,120,07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部門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1年度		合計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部門收入	\$ 2,702,385	\$ 487,000	\$ 3,189,385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702,385</u>	<u>\$ 487,000</u>	<u>\$ 3,189,385</u>

	110年度		合計
	汽車電子 產品類	能源管理 產品類	
部門收入	\$ 1,573,985	\$ 546,089	\$ 2,120,07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573,985</u>	<u>\$ 546,089</u>	<u>\$ 2,120,074</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7,674</u>	<u>\$ 6,582</u>	<u>\$ 1,498</u>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無此情形。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 5,189	\$ 1,425

(二十三)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099	\$ 1,0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041	129
其他利息收入	1	-
合計	<u>\$ 3,141</u>	<u>\$ 1,175</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 1,386	\$ 1,303
股利收入	1,105	1,874
設計收入	-	10,074
其他收入-其他	1,026	3,301
合計	<u>\$ 3,517</u>	<u>\$ 16,552</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1,269	(\$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	1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878)	(773)
其他損失	(25)	(9)
合計	<u>\$ 30,368</u>	<u>(\$ 661)</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08,931	\$ 344,9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7,416	32,24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8,658	14,66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37	13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6,084	10,393
合計	<u>\$ 481,226</u>	<u>\$ 402,431</u>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339,588	\$ 277,826
員工認股權	10,834	14,527
勞健保費用	27,021	23,914
退休金費用	13,151	12,068
其他用人費用	18,337	16,655
	<u>\$ 408,931</u>	<u>\$ 344,99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0 及 \$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364	\$ 1,647
租賃負債	331	339
公司債利息	4,288	4,446
財務成本	<u>\$ 7,983</u>	<u>\$ 6,432</u>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874	\$ 2,01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3,130)	(756)
	<u>(\$ 256)</u>	<u>\$ 1,25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損失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67,700	\$ 19,069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38	35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73)	-
使用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53,366)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499)	(19,428)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2,265	\$ 3,420	\$ -	\$ 5,6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7,729	-	2,874	10,603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74	(1,092)	-	1,082
其他	2,925	(2,328)	-	597
合計	<u>\$ 31,107</u>	<u>\$ -</u>	<u>(\$ 256)</u>	<u>\$ 30,851</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546	(\$ 2,281)	\$ -	\$ 2,2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9,741	-	(2,012)	7,7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258	-	756	16,014
其他	1,079	1,095	-	2,174
其他	1,739	1,186	-	2,925
合計	<u>\$ 32,363</u>	<u>\$ -</u>	<u>(\$ 1,256)</u>	<u>\$ 31,107</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253,720	\$ 75,560	\$ 75,560	116
107	89,29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67,968	267,968	267,968	119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91,549	\$ 112,089	\$ 112,089	112
106	253,720	253,720	253,720	116
107	89,297	89,287	89,287	117
108	210,051	210,051	210,051	118
109	267,968	267,968	267,968	11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72,987	\$ 746,857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8,499	158,534	\$ 2.1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8,499	158,5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431	13,203	
員工認股權	-	235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1,930	171,972	\$ 1.99

	110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 0.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5,347	154,2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557	14,259	
員工認股權	-	790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904	169,299	\$ 0.58

註：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未列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911	\$ 36,25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595	2,36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66)	(3,595)
本期支付現金	\$ 48,140	\$ 35,02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29,761	\$ 7,671

(三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86,655	\$ 27,018	\$ 213,67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4,344	(18,970)	105,37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7,871	7,871
租賃負債利息	-	331	331
12月31日	\$ 310,999	\$ 16,250	\$ 327,249

	110年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05,111	\$ 12,234	\$ 117,34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1,544	(14,910)	66,63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9,355	29,355
租賃負債利息	-	339	339
12月31日	\$ 186,655	\$ 27,018	\$ 213,67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統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李益仁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於民國110年6月1日起，本公司已無擔任該公司之董事，故非屬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33,667	\$ 5,921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900	271
	\$ 34,567	\$ 6,192

向子公司提供勞務及商品之價格及收款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1,112,574	\$ 737,971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57,666	323,470
	\$ 1,470,240	\$ 1,061,441

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3. 營業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 子公司	\$ 913	\$ 2,473

係提供本公司產品行銷服務及技術勞務費等支出，依雙方議定之條件辦理。

4. 軟體權利金(表列「營業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 其他關係人	\$ -	\$ 7,117

係軟體權利金之支出，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4,808	\$ 2,843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94	-
	<u>\$ 5,002</u>	<u>\$ 2,84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6. 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359,860	\$ 247,040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11,670	29,053
	<u>\$ 371,530</u>	<u>\$ 276,09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68,418	\$ 68,409

係子公司代母公司收取之款項。

8.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子公司	\$ 1,911	\$ 88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398	\$ 26,115
退職後福利	675	709
股份基礎給付	567	2,805
總計	\$ 28,640	\$ 29,629

(五) 關係人提供融資保證金額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向金融資產機構借款，由李益仁擔任擔保人，上述關係人提供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2,136,840 及 \$875,000。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目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1,201	\$ 125,301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可轉 公司債之擔保
土地	18,807	18,807	"
房屋及建築	158,548	163,605	"
機器設備	7,655	10,005	"
	\$ 306,211	\$ 317,71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函，因都築電氣株式會社(以下簡稱「都築電氣」)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乙案，都築電器認為其向本公司所採購之平板電腦產品品質問題，致使其遭受損害，要求本公司返還貨款全額及賠償金共計美金 5,306 仟元及日幣 1,225 仟元，本公司業已委請律師處理本案，以維護本公司及股東權益。經律師表示，「...對方於收貨後聲稱物有瑕疵、延遲給付，卻拒絕送還貨品由我方進行維修，對方之主張應無理由。另本件我方反訴請求對方給付貨款及重工費等計美金 996 仟元，我方已

完成工作並交付工作物，請求對方給付，於法應屬有據。…」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就其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19,370，業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三)及附註六(十八)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於彌補期初虧損並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4,496,824 及特別盈餘公積 \$1,563,266 後，合計期末可供分配盈餘 \$38,908,151，未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5%，援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擬議保留盈餘不予分配股利。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二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14,750,000 股為限。
4. 本公司為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擬將儲能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分割移轉予新設且由系統電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由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分割基準日起概括承受儲能事業部之相關營業，並由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系統電子公司作為對價。本分割案係屬組織調整，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應無影響。本公司得於分割變更登記完成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對電統能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可轉換公司債及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1,596,872	\$ 1,393,234
總權益	<u>1,942,771</u>	<u>1,206,120</u>
總資本	<u>\$ 3,539,643</u>	<u>\$ 2,599,354</u>
負債資本比率	<u>45%</u>	<u>54%</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99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48,952	96,0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2,693	683,9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201	125,301
應收票據	2,521	3,050
應收帳款	848,505	522,9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02	2,843
其他應收款	11,786	8,03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418	68,409
存出保證金	7,131	6,210
	<u>\$ 2,358,808</u>	<u>\$ 1,518,197</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723	\$ 986
應付帳款	238,324	265,2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1,530	276,093
其他應付帳	153,019	116,87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11	8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458,964	484,43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10,999	186,655
存入保證金	198	198
	<u>\$ 1,536,668</u>	<u>\$ 1,330,585</u>
租賃負債	<u>\$ 16,250</u>	<u>\$ 27,018</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4,859	30.71	\$ 1,070,518	1%	\$ 10,705	\$ -
港幣:新台幣	786	3.94	3,094	1%	31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5,258	30.71	468,566	1%	-	4,68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339	30.71	\$ 194,676	1%	\$ 1,947	\$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1,153	27.68	\$ 585,516	1%	\$ 5,855	\$ -
港幣:新台幣	1,942	3.55	6,892	1%	69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836	27.68	382,979	1%	-	3,8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094	27.68	\$ 196,367	1%	\$ 1,964	\$ -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269 及\$(1)。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6 及\$15；因來自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490 及\$96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
- B.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488 及\$1,49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重大違約紀錄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法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679,086	(\$ 2,071)
30天內	1%	71,259	(718)
31-120天	1%~5%	106,767	(3,297)
121-180天	10%	-	-
181天以上	40%~100%	-	-
合計		<u>\$ 857,112</u>	<u>(\$ 6,086)</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3%	\$ 414,505	(\$ 1,269)
30天內	1%	62,326	(625)
31-120天	1%~5%	49,370	(596)
121-180天	10%	-	-
181天以上	40%~100%	4,465	(2,208)
合計		<u>\$ 530,666</u>	<u>(\$ 4,698)</u>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667	\$ 3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5,867	(6)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款項	(4,473)	-	
12月31日	<u>\$ 6,061</u>	<u>\$ 25</u>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729	\$ -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62)	31	
12月31日	<u>\$ 4,667</u>	<u>\$ 31</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而得。公司財務部彙總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

期存款、定期存款、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私募型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131,880及\$683,300、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139及\$1,477及私募型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分別為\$12,460及\$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1,344,607及\$213,297。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723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09,854	-	-	-
租賃負債	13,547	1,533	1,170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4,930	-	-	-
長期借款	83,410	81,972	145,617	-
應付公司債	458,964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986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41,350	-	-	-
租賃負債	15,302	9,597	2,11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6,959	-	-	-
長期借款	48,774	45,175	92,706	-
應付公司債	484,437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	\$ -	\$ 139	\$ -	\$ 139
私募型基金	-	-	12,460	12,4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	32,809	-	116,143	148,952
合計	<u>\$ 32,809</u>	<u>\$ 139</u>	<u>\$ 128,603</u>	<u>\$ 161,551</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477	\$ -	\$ 1,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445	-	60,593	96,038
合計	<u>\$ 35,445</u>	<u>\$ 1,477</u>	<u>\$ 60,593</u>	<u>\$ 97,515</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權益證券	債務工具
1月1日	\$ 60,593	\$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46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9,149)	-
本期購買	92,786	-
本期出售	(16,087)	-
12月31日	\$ 128,603	\$ -

	110年	
	權益證券	債務工具
1月1日	\$ 29,990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註)	603	-
本期新增	30,000	-
12月31日	\$ 60,593	\$ -

註：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委託外部專業鑑價機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6,14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私募型基金	12,460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0,59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無公開市場可 銷售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動性 ，折價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10. 本公司財務處所委託之外部專業鑑價機構，經該機構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可					
權益工具	銷售性折價	±1%	\$ 125	(\$ 125)	\$ 1,161	(\$ 1,161)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無公開市場可					
權益工具	銷售性折價	±1%	\$ -	\$ -	\$ 606	(\$ 606)

(四) 其他事項

1.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營運，且經評估本公司繼續經營能力未存有疑慮、資產未發生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增加。本公司之疫情因應管理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警戒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規定。
2. 為拓展美國業務及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於美國投資設立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預計投資日期為民國 112 年至 114 年，預計投資 1,500 萬美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70,337	\$ 68,418	\$ 68,418	-	業務往來者	\$ 1,112,574	-	\$ -	無	\$ -	\$ 1,112,574	\$ 777,10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109年4月30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前十二個月期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1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 582,831	\$ 3,000	\$ 3,000	\$ 782	\$ -	0.15%	\$ 874,247	N	N	N	
0	系統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系統電子科技(鎮 江)有限公司	582,831	90,120	88,160	44,080	-	4.54%	874,247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依本公司108年6月14日股東會通過修正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淨額之30%，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5%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期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股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53,399	\$	213	0%	\$	213
"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65,200		-	3%		-
"	英屬蓋曼群島商精曜有限公司	"	1,000,000		-	3%		-
"	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7,100		26,871	1%		26,871
"	翔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6,000		-	9%		-
"	Gomore Inc.	"	25,216,865		774	5%		774
"	聯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0		5,725	0%		5,725
"	泓創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		15,100	12%		15,100
"	兆捷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126,894		80,269	3%		80,269
"	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		20,000	4%		20,000
"	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基金	"	1,200,000		12,460	3%		12,4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1,112,574	48%	120天以內	註	註	(\$ 359,860)	59%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57,666	16%	120天以內	註	註	(11,670)	2%	

註：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359,860	3.67	\$ -	-	\$ 129,122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359,860	註6	10%
1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112,574	註6	33%
2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57,666	註6	1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金額未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亦不予揭露。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有關母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二之說明。

註6：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671,762	\$ 671,762	21,800,000	100%	\$ 240,592	\$ 30,617	\$ 30,61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505,131	505,131	15,988,000	100%	223,702	39,273	39,273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10,062	10,062	300,000	100%	4,272	45	4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5)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		本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5)	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註5)	匯出或收回 金額(註5)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之製造買賣	\$ 663,336	2	\$ -	\$ 663,336	\$ -	\$ 663,336	100%	\$ 30,656	\$ 248,190	-	註6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買賣	113,627	2	-	113,627	-	113,627	100%	44,808	163,850	-	註7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7,181					\$ 146,981		\$ 1,165,663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註2及註5)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4)

備註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公司分別經經審二字第10100477000號、第10200372350號、第10300319480號、第1040023080號、第10500055360號及第1050010599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並經由該公司再轉投資「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另經經審二字第104000006240號、第10400023090號、第10400163350號、第10400251280號及第10500072680號函核准投資「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註4：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千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5：係以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期末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係透過系統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註7：係透過系統薩摩亞有限公司。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連)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其他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定期利息	其他
系統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1,112,574	48%	-	-	(\$ 359,860)	59%	\$ 68,418	85%	註	註	\$ 70,337	-	\$ 68,418	-	-
系統電子科技(鎮江)有限公司	(357,666)	16%	-	-	(11,670)	2%	-	-	註	註	-	-	-	-	-

註：請詳附表二。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李益仁	12,180,210		7.25%
林育業	8,885,000		5.28%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益仁



